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9-040

2019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何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顺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敬松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的，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1、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持续加大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逆变器、充电桩及储能系统业务的开拓力度，努力拓展市场份额。公司未来可能面临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给公司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提高市场竞争地位带来一定的压力。公司的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逆变器、充电桩及储能系统业务已经具备了较好的市场优势，但在国内国际市场巨大潜力的吸引下，很多企业进入数据中心、充电桩、储能等产业，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日趋激烈。针对市场竞争，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力度，持续推动产品往系统化、整体解决方案方向发展，实现产品技术领先和差异化战略，并努力提供一站式系统服务，提高产品和业务的附加值。

2、产业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执行的围绕智慧城市&大数据、智慧能源（含储能系统、微电网、充电桩、云计算、逆变器）及轨道交通（含监控、通信、供电）三大战略新兴产业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能源政策、节能环保政策等密切相关，未来公司可能面临着国家出于宏观调控需要，调整相关产业政策的风险，从而给公司的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政策变动风险，公司将继续加大海外市场拓展，增加海外市场份额，分散政策变动可能带来的风险。同时公司将努力坚持智慧城市&大数据、智慧能源、轨道交通三大战略产业共同发展，密切关注客户需求及行业内最新技术应用和市场、技术发展趋势，并实现以公司核心的电力电子技术为基石的同心圆战略相关业务的产业化、规模化，减少政策变动对公司业绩带来的影响。

3、光伏项目运维管理的风险：

公司前期投资、建设的光伏电站项目已基本全部并网发电，进入项目运维阶段，存在运维管理、电网消纳能力等风险，从而导致收益可能不达预期。

针对光伏项目运维管理的风险，公司建立运维培训长效机制，不断提高运维管理团队的运维能力。通过公司研发的光伏运维云平台，实现远程实时监控全体电站整体情况，管理各电站生产全过程，保证经营结果可控。努力通过自有及承建的并网电站项目的运维服务实现新的增值。

4、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随着国内市场的快速发展，公司数据中心、储能、充电桩业务的销售量进一步上升，公司未来仍将会加大这一业务的拓展力度。此类业务的客户主要是大型互联网集团公司、发电集团、地方电力投资公司、光伏电站建设商及经销

商，由于此类业务具有单个项目金额大、付款周期长等特点，将会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快增加。针对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信用管理制度，加强对客户账期的管理，并加大对应收账款的考核力度。

5、管理风险：

公司为进一步拓展 IDC 数据中心、充电桩业务及储能系统业务，公司在全国范围内设立了较多子公司、孙公司等，使得下属公司管理难度加大，为此，公司订立了《子公司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管理流程和内部控制制度，已形成了成熟的经营模式和管理制度，并引进 SAP 为公司建立 SAP 系统，有效调整组织结构，强化了生产管理、销售管理、质量控制、风险管理等能力，避免规模迅速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327,886,35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9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0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0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36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易事特	指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东方集团	指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慧盟投资	指	新余市慧盟投资有限公司
电力系统	指	易事特电力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欧易美	指	广东欧易美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易事特通信	指	易事特通信设备（深圳）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能易电	指	中能易电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爱迪贝克	指	广东爱迪贝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宁波宜则/标的公司	指	宁波江北宜则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朝昉	指	宁波朝昉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王兆峰、杨勇智、赵学文、宁波朝昉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指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
SAP	指	"Systems Applications and Products in Data Processing"的简称，是 SAP 公司的产品--企业管理解决方案的软件名称
华发集团	指	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
莞发投资	指	东莞市上市莞企发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巨潮资讯网	指	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易事特	股票代码	300376
公司的中文名称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易事特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East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East Grou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何佳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区工业北路 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808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区工业北路 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808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eastups.com		
电子信箱	zhaojh@eastups.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久红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区工业北路 6 号	
电话	0769-22897777-8223	
传真	0769-87882853-8569	
电子信箱	zhaojh@eastups.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签字会计师姓名	齐晓丽、刘秀娟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刘昊、贾文静	2016 年-2018 年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4,652,053,985.00	7,317,580,005.63	-36.43%	5,245,363,789.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64,630,264.61	714,068,814.56	-20.93%	471,644,994.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95,101,943.84	648,375,363.33	-39.06%	373,324,526.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1,824,756.58	362,367,402.89	5.37%	562,651,732.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31	-22.58%	0.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31	-22.58%	0.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3%	17.86%	-5.63%	20.31%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1,954,016,138.37	10,750,304,505.82	11.20%	9,168,373,617.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857,245,819.95	4,350,610,455.16	11.65%	3,663,934,527.13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56,557,919.85	2,032,670,380.29	1,136,906,426.87	525,919,257.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900,644.14	278,485,456.34	192,554,396.87	8,689,767.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82,116,650.92	208,432,375.33	154,322,717.88	-49,769,800.29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575,926.20	-90,951,885.86	556,859,243.52	-8,506,674.8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244,159.47	472,981.54	72,321,134.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174,749.41	19,304,679.04	31,232,527.8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386,454.40	1,809,915.37	5,184,759.6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50,762.19	2,638,143.67	641,100.7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409,236.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9,061,709.73	42,560,446.94	4,343,737.03	
减：所得税影响额	9,350,183.56	3,464,677.29	15,401,029.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9,330.87	37,274.32	1,762.84	
合计	169,528,320.77	65,693,451.23	98,320,467.7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1、公司的主要产品和业务

易事特创立30年来，已发展成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知识产权示范企业，是全球新能源500强企业（名列全球新能源企业竞争力百强榜第18位），2018年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公司主要产品有：UPS、微模块、高压直流电源、逆变器、充电桩、储能设备、精密空调、智能配电等产品的软件和硬件的研发、制造、销售与服务；围绕智慧城市&大数据、智慧能源（含储能系统、微电网、充电桩、云计算、逆变器）及轨道交通（含监控、通信、供电）等战略新兴产业，为全球用户提供优质IDC数据中心、量子通信云计算系统、光储充一体化智慧能源系统、轨道交通智能供电系统等全方位解决方案。

2、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1）智慧电源解决方案的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自成立30年以来，一直从事UPS、EPS、高压直流、电力一体化电源等高端电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产品结构完整，是国内少数能提供全系列UPS、EPS、高压直流、电力一体化电源产品的厂商之一，可满足多方面、多层次的市场需求，功率范围从单机500VA到1200kVA，冗余并机数量高达6台以上，可满足多方面、多层次的市场需求。公司凭借自身技术实力、近30年制造经验、完善的营销渠道和良好的信誉，通过技术创新，持续改进产品质量，为客户提供高可靠、高性能、易安装、易操作、易维护、高性价比的产品和整体系统解决方案，并通过在全球设有260余个服务网点，秉承“以客户为中心，7×24小时365天不间断服务”的理念，为客户提供优质的售前、售后服务，有力支持产品的销售活动，从而获得收入并实现公司盈利。

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主要由采购部门集中向生产厂商直接采购。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程序》和《供应商管理程序》，建立起完善、严格的采购管理体系，按照产品质量、及时交付能力等核心指标对供应商进行综合考评，在具体采购过程中采用向合格供应商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保证公司所需物资能准时适量采购到位，价格合理，且品质符合生产要求。

公司实行标准产品备货、非标准产品“以销定产、量身定制”的生产模式。主要服务于金融、政府、通信、广电、医疗、制造、电力、石化、交通等行业的国内外的知名企业，具有良好的市场口碑。目前公司在国内市场采取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营销模式，在国际市场以经销商经销为主，品牌代理商销售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在全球重点地区均设有客户服务中心，在指定区域内进行直销，同时提供完善的售前服务技术与售后服务支持，不断深耕拓展当地客户资源；公司依托完善的服务网络优势，对各区域、各行业市场精耕细作，不留空白，不断提升市场占有率和品牌知名度。

（2）数据中心解决方案的主要经营模式

依托公司强大的研发及销售体系，以自产高端智能模块化 UPS、高压直流、蓄电池、精密空调、精密配电柜、微模块、机柜及封闭通道、动环监控、DCIM（数据中心基础设施管理）等数据中心建设必须配备的系列产品为基础，为业主提供高效能、低成本、智能化、安全可靠的产品和软硬件整体系统解决方案及“一站式”服务，最大程度满足客户需求，提供交钥匙工程。

公司数据中心业务目前采取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营销模式销售模式，通过参与电信三大运营商集采入围、大型互联网企业品牌入围、项目招投标、大型集成商战略合作、IDC建设方竞争性谈判等渠道，为客户提供产品及服务。凭借长期的技术沉淀与创新和在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铁塔、腾讯、万国数据、鹏博士、百度、广电等优质IDC数据中心项目的经验积累，公司智慧城市与IDC数据中心业务竞争优势凸显，市场业务进一步打开，带动整体业绩稳步增长。未来，公

司将开展数据中心运营。

（3）储能、智能微网系统解决方案的主要经营模式

依托集团强大的研发体系、厚实的产业技术、市场网络与服务资源优势，公司主要以储能核心产品销售、储能系统解决方案集成、光储充一体化解决方案，提供“一站式”服务，最大程度满足客户需求，提供交钥匙工程。核心产品包括全系列储能变流器产品（50KW-1MW）、DC/DC产品、能量管理监控系统软件EMS系统、集装箱式储能系统产品、电池PACK、BMS产品等。产品销售方式采用直接销售方式，通过客户需求对接，方案设计，产品选型及配置，直接销售给终端客户。目标客户主要包括电网公司类、发电企业类、科研院所、电力设计院类、电池企业、光伏电站或风电场业主、工业园区业主等。

在发电侧，重点研发适用于光伏电站和风电场储能相关的核心产品和系统解决方案；在电网侧，重点研发电网侧调峰的储能变流器和相关集装箱式储能产品，成为电网公司的储能产品核心供应商；在用户侧，以提供解决方案为主，建设配网侧削峰填谷储能型电站；光储充一体化系统解决方案，园区级的智能能源光储充微电网系统，智慧能源小镇的综合能源示范系统，适用于梯次电池利用的储充电站等。

市场方面重点布局西北发电侧储能业务，包括甘肃、青海、宁夏等地区的光伏电站增加储能和风电场配套储能，水电站储能调频业务，西部离网微电网系统等；在华东地区重点布局电网侧和用户侧储能，包括华东各省级电网公司的大规模储能电站招标项目；华南地区以用户侧储能业务为主，重点布局光储充电站建设、南方综合能源服务储能项目等，与广东电科院深入进行合作，在海岛微电网、海上风电场储能、调峰调频项目开展合作，另外将在苏州、昆山、南京、东莞、珠海、中山、佛山等地方供电局，挖掘相关用户侧储能项目等。

（4）充电桩系统及光储充一体化解决方案的主要经营模式

在新能源汽车充电桩领域，公司充电模块采用全数字化控制、三电平PFC技术、交错并联LLC技术，并实现“N+X”并联冗余技术，成功应用于30KW-360KW充电桩快充系统的研制与产业化。并成功研制出适用各种端口的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站），并批量生产。公司充电桩产品系列多，设计新颖，涵盖壁挂式交流桩、落地式交流桩、一体式直流桩、功率自动分配充电堆等。经过多年经验积累，持续改进产品质量，对充电桩产品进行集中式、预装式、共享式、全方位的创新设计，满足不同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成本低、智能化管理、安全可靠的产品和整体解决方案。

随着电动汽车充电桩的市场的扩大，储能技术的崛起，践行能源可持续发展理念，依托公司成熟的储能、智能微网等技术并结合公司充电桩产品，利用储能系统吸收低谷电，并在高峰时期支撑快充负荷，同时以光伏发电系统进行补充，有效减少快充站的负荷峰谷差，提高系统运行效率，从而为客户提供多能互补、良性循环的“发电+用电+管电”于一体的光储充一体化解决方案。方案的主要经营模式业务开展主要采取直销、经销及合作共建等多种商业模式。另外，公司2015年开始运营充电站，运营效果满意，2019年，公司将加大力度，拓展充电站运营项目。

（5）新能源发电业务的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致力于打造成国内领先的一站式智慧能源系统集成商，重点投入到自发自用分布式光伏、户用光伏及光伏扶贫项目。公司适应行业发展趋势，充分利用上市公司平台优势，打造具有协同、差异化商业模式。以产品质量为根本，保证发电量；以优化提升系统发电效率为目标，降低发电成本；同时未来综合集成分布式能源，围绕能源互联网打造拓展公司业务发展空间，提升公司系统产品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现有的光伏电站已全部并网发电，电站运营收入以上网电费收入、政府补贴收入为主。太阳能技术对前期资本要求较高，但运营成本较低，且可持续收入年限较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自持运营光伏电站将近60个，累计装机规模达650余兆瓦，2018年度，自持运营光伏电站累计发电量将近6亿度，光伏新能源产业规模优势凸显。公司拥有的独立电站项目运维团队，通过公司研发的光伏运维云平台，实现远程实时监控全体电站整体情况和各电站情况分层监控，管理各电站生产全过程，保证经营结果可控，通过精细化管理保障发电量，增加光伏业务附加值，提升经济效益，实现运维队伍的创收，为公司未来几年经营业绩的可持续稳定增长提供了强劲的动力和有效的保障。

3、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持续利好政策出台，推动行业大力发展

公司主营业务均属于国家鼓励与重点支持的新兴产业。政府陆续出台了一系列促进相关行业健康发展的利好政策，为公司数据中心、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储能等业务挖掘出巨大的市场空间。

得益于良好的政策环境，公司凭借先进的产品技术、系统集成制造与市场开拓及商业模式创新能力，整合优势资源，

已经逐步成为智慧城市和智慧能源系统解决方案的品牌供应商。

（2）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含UPS）业务

随着移动互联网、云计算、5G、大数据等技术的发展，数据中心产业规模高速增长，公司依托UPS技术优势，IDC数据中心业务实现大幅增长，报告期内，公司IDC数据中心业务销售收入为284,627.2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5.91%，成为公司2018年年业绩的重要支撑。

（3）新能源光伏电站业务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前期战略调整，光伏产品集成业务在报告期内有所缩减，实现销售收入106,410.8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6.24%；但公司前瞻性部署投建的光伏电站已基本全部并网发电，新能源发电收入在报告期内仍保持快速增长，实现销售收入47,109.4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9.17%，为公司输送源源不断的可持续现金流。

（4）新能源车充电桩及相关产品业务

公司充分发挥遍布全国各地的充电桩市场营销网络资源优势，积极布局与开拓新能源汽车充电桩业务，并于2015年开始尝试充电站运营项目。报告期内，受益于新能源汽车利好政策及市场需求的崛起，公司新能源汽车充电桩业务实现爆发增长，相关销售收入为11,143.2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0.06%。

（5）智能微电网及储能系统业务

公司在储能领域基于掌握的微电网关键核心技术，已研制开发出了全系列储能变流器产品、双向直流变换器产品、储能电站能量管理系统等核心关键产品，公司储能核心产品包括全系列储能变流器产品（50KW-1MW）、DC/DC产品、能量管理监控系统软件EMS系统、集装箱式储能系统产品、电池PACK、BMS产品等，通过客户需求对接，方案设计，产品选型及配置，针对发电侧、电网侧、用户侧等不同侧端特点提供针对性的系统解决方案。

公司自2012年布局储能产业以来，在储能电站设备及能量管理系统方面不断钻研和创新，掌握多项核心技术和专利，目前已形成成熟的储能系统商业化发展方案。伴随国家能源局、电监局、地方政府、电网公司对智能微电网、储能电站工程项目规划投资建设工作的积极引导，军民融合、精准扶贫工作的不断深入呈现出来的刚性市场需求，以及海外新能源技术市场的有序拓展，加之，随着能源互联网时代的到来，公司储能电站、智能微电网业务已成为新的利润增长点。

4、公司所处行业分析

（1）高端电源设备

公司作为国内UPS的一线品牌商，电源设备业务持续不断巩固和发展，技术及市场份额继续保持较好的发展态势，国家对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的持续推动政策为高端电源设备带来强大发展动力。2016年7月，国务院发布《国家信息化战略发展纲要》，明确地指出发展核心技术，做强信息产业的发展目标，提出了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过去UPS主要应用于工业制造领域，信息化建设将拓宽UPS的应用范围，随着信息化广泛应用于金融、教育、农业、军工、新能源、电力等多个领域，以UPS为核心的数据中心产品市场需求将不断扩大。随着全国性和区域性的综合交通网基础设施和物流需求的增加，交通总投资必然继续保持增加，加之一带一路、互联互通、海外援建将带来大量高端电源装备的出口等，对高端电源装备市场促进较为明显。另外随着4G全覆盖、5G深发展助力数据中心建设，也大大增加了UPS市场的应用需求。

（2）数据中心基础设施

移动互联网的普及带来信息爆炸，数据中心建设模式转变带动行业快速增长。回顾我国移动互联网的数据流量呈爆发式增长，数据中心容量增长却相对滞后，建设模式的非市场化和一线城市在土地、电力上的供给受限，导致数据中心容量未能与流量增长同步，供需不平衡。近几年开始，数据中心建设由原来的运营商主导逐步转变为互联网企业主导，建设动能大增。以超大规模数据中心建设为主的互联网企业，从技术和资金上推动新一轮数据中心建设的热潮。

各地积极出台数据中心节能减排鼓励政策，促进数据中心绿色化发展。随着《数据中心能效分级》、《软件和信息服务业节能评估规范》、《数据中心节能设计规范》、《数据中心节能监测》等地方标准的发布，绿色化、节能化、智能化、模块化是数据中心发展的重要趋势。报告期内，公司深谙政策指导，以低能耗的绿色节能数据中心为主要研究课题，积极引入国内外高效节能的暖通、供配电等产品，为数据中心行业的持续发展贡献力量。随着新的技术、新的应用场景将深刻的改变数据中心产业发展的生态环境，公司数据中心业务未来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

（3）太阳能光伏新能源产业

2018年5月31日，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了《关于2018年光伏发电有关事项的通知》（简称“531光伏新政”）。531新政的出台有利于加速淘汰落后产能，倒逼产业技术进步，既是落实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也是缓解光伏行业当前面临的补贴缺口和弃光限电等突出矛盾和突出问题的重要举措。

2019年1月7日，国家发改委、能源局发布《关于积极推进风电、光伏发电无补贴平价上网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地推广无需补贴的光伏项目并且在政策上予以相关支持。随着531新政实施所带来的光伏产品价格下跌，使得光伏电价在售电侧逐步低于一般工商业用电价格，进一步激发了分布式光伏市场需求的释放。531新政的实施以及光伏平价上网的到来将为公司行业洗牌的危机中带来新的契机，进一步拉开距离，抢占市场。

（4）新能源汽车及充电设施、设备领域

过去几年，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呈现快速发展势头，伴随国家接连出台的一系列配套补贴优惠政策，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快速实现产业化和规模化的飞跃式发展。根据《“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2020年新能源汽车要实现产销200万辆，累计产销量达500万辆。另外根据2017年5月份的《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产销水平将达到700万辆。伴随新能源汽车产销量规模持续扩大，对充电设备的需要也与时俱进。

2018年6月，广东省人民政府出台了《关于加快新能源汽车产业创新发展的意见》，要求取消对新能源汽车的限牌限行，加快新能源汽车充电、加氢基础设施建设，全省新建住宅配建停车位必须100%建设充电设施或预留建设安装条件，这对于公司大力开展新能源充电桩业务具有十分显著的地理和资源优势。在“多重政策”以及“燃油车禁售时间表”的刺激下，未来新能源汽车及充电设施、设备市场的需求将更加活跃。

（5）智能储能系统

能源革命和电力体制改革带来政策红利，将长期助力储能行业发展。当前，随着技术突破，风电、光伏等可再生能源的装机总量仍在不断增加，同时，由于新能源不稳定、消纳难现状仍然存在，加之国家电网公司在2019年两会报告提出了“三型两网、世界一流”新的战略目标，全面建设泛在电力物联网，而储能系统作为建设泛在电力物联网重要组成部分，市场对储能的需求必将继续扩大。

国家对储能产业的扶持政策密集出台，推动行业发展。2017年9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等五部委发布的《关于促进储能技术与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强调以应用示范为手段，大力发展“互联网+”智慧能源，促进储能技术和产业发展，推动储能产业发展进入商业化。地方政府、电网公司出台的相关政策和实施细则，加快促进储能行业发展。

截至2018年5月底，国家已批复东北、福建、山东、山西、新疆、宁夏、广东、甘肃等8个地区开展辅助服务市场建设试点工作。2017年由南方电网、广东电网公司、广东电科院牵头，清华大学、上海交大等多家高校、企业单位联合申报的2017年立项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课题“交直流混合的分布式可再生能源系统示范验证”在东莞落地，将建成国内首个交直流混合综合能源示范工程，公司成为该示范工程三个示范点之一。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主要系报告期内对开化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以及海南中电科新能源有限公司和关岭中机能源有限公司等联营企业投资所致。
固定资产	主要系报告期收购菏泽神州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池州市中科阳光电力有限公司、东明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济宁炫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嘉峪关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民勤县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等几家光伏电站所致。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主要系转让微山汇能、爱康股权，合并范围减少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系报告期内对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投资的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主要系报告期内开展售后租回业务递延收益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1、良好的技术与研发优势

公司作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和广东省创新型企业，公司秉承“技术创新，自主研发”的经营理念，持续搭建研发平台及构建产学研团队，不断强化科技创新工作，在关键技术攻关、新产品研制、标准体系建设等方面取得了较大成果，奠定了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公司是国内电源行业研发创新综合实力较强的企业之一，拥有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认定的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设立了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广东省院士专家企业工作站，相继组建了广东省教育厅产学研结合示范基地（分布式发电电气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广东省企业技术中心、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现代电力电子工程技术）、广东省现代电能变换与控制工程研究开发院、广东省分布式发电电气工程技术中心、CNAS实验室等重量级科研平台，逐步构建起体系化、具有国际国内先进水平的创新研发平台，强力支撑公司高科技产业技术快速发展，报告期内，公司顺利推进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贯标和两化（工业化、信息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为公司科研发展起到巨大的促进作用，为公司科研引领市场，技术作为公司第一生产力的理念提供了坚实的基础保障。

为把握国际现代电源产业快速向我国转移的历史性契机、提升公司产品在全球市场上的竞争力，公司积极参与国际学术交流及科研合作，紧跟国际前沿科学技术，开展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科研课题，吸取国际上相关现代电能变换技术重点实验室建设的宝贵经验。通过把握国际现代电源产业的发展方向、不断提升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能力和创新能力，强化知识工程建设，进一步巩固了公司的行业技术领先地位。

凭借巨大的研发投入和雄厚的科研实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700余项专利和软件著作权，在海外组织实施“一带一路”沿线欧盟、美国、德国等国家的专利布局，公司先后荣获“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中国专利优秀奖”、“广东省企业专利创新百强企业”等多项殊荣，巩固了公司在电力电子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新增取得授权专利35件，均系原始取得。其中发明专利17项，实用新型专利13项，充分体现出公司强大的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2、公司参与部分行业标准制定、把握技术市场脉搏优势

作为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CCSA）和通信电源与通信局站工作环境技术工作委员会（TC4）成员单位，公司凭借强大的技术实力，参与起草了多项行业、地方、军工标准，凸显了公司技术实力的行业地位，进一步加强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把握市场先机及技术方向，以行业领跑者的身份推动公司及行业的快速发展。

3、完善的营销服务体系优势

公司拥有完善的营销服务体系和一支高素质的销售服务队伍，针对各大事业部（智慧电源、IDC数据中心、光伏发电系统、新能源汽车充电桩、轨道交通）灵活配置对应的售后服务团队，以东莞松山湖总部为中心，在全球设立260多个客户中心和营销服务网点，保证及时响应客户的需求。专业的营销队伍、严格的技术培训、充足的维修配件、密集的服务网点以及系统的管理措施，是公司提升产品销量、品牌价值以及顾客满意度、忠诚度的有效保障。

4、品牌知名度与美誉度优势

公司产品质量卓越、性能稳定，是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

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获得广东省著名商标、广东省名牌产品、广东省创新型企业、广东省自主创新产品、广东省政府质量奖、2018年度广东省出口名牌企业、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广东省出口名牌企业、充电设施质量信得过制造商、绿色工厂、中国企业信用500强等多项荣誉，2018年全球新能源企业500强第134位，广东省制造业500强第73位，一系列荣誉逐步铸就了易事特作为电源和新能源行业的品牌知名度和品牌美誉度。公司以展会、论坛、新媒体为窗口，用“互联网+品牌”的新模式，紧密围绕集团三大战略产业进行全方位的品牌推广和市场宣传，具有航天品质的产品销往100多个国家和地区，先后中标迪拜帆船酒店数据中心机房、德国IBM数据中心机房、美国首条无人驾驶地铁（夏威夷）、德国光伏电站、马里国家光伏电站等一批优质项目，打破了国际巨头垄断，展示了中国制造业的产品实力和品牌实力，从输出中国制造转型为输出中国品牌，从速度发展升级为质量发展，让中国产品得到世界认可。

5、与重点客户长期合作关系优势

公司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系统化的解决方案、良好的售后服务及企业形象，在金融、通信、电力等领域持续开拓并积累了重点客户资源。公司是中央政府、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铁塔、中国广电、中国石油、中国石化、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等重点行业客户的全国选型入围或集中采购中标供应商。通过与重点客户建立并维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有助于扩大公司产品的知名度。报告期内，先后中标及参与了南方电网广东电网公司充电桩项目、中石油“西气东输”电源系统改造升级项目、港珠澳大桥充电桩项目、中国西部云计算中心EADC系列系统项目、中国移动（天津）海泰枢纽数据中心项目、深圳地铁工程项目、中国联通北京总部大厦停车场充电桩项目、中国移动互联网云服务租赁项目、广州南沙发展港口公司千吨级新能源电动船充电桩项目等多个项目以及浙江、河北、山东、重庆等诸多光伏扶贫工程，荣膺“十大军民两用领军企业、2018年度广东省出口名牌企业、工信部2018年度中国充电桩十大品牌、中国充电桩产业优秀品牌奖、充电设施质量信得过制造商”等多项殊荣，为公司将来进一步拓展市场打下了坚实基础。

6、投产项目产出规模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前瞻性部署投建的光伏电站陆续并网发电，进入业绩释放期，为公司提供可持续的现金流入；亦或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择机出售，获得投资收益，快速回笼资金，为公司的快速发展提供了可靠的资金支持，有利于对各业务资源实现快速合理配置，对公司业务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在过去的2018年中，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制定战略决策，公司管理层揆时度势，艰苦奋斗，勇于拼搏，围绕智慧城市&大数据、智慧能源（含储能系统、微电网、充电桩、云计算、逆变器）及轨道交通（含监控、通信、供电）等战略新兴产业，研发、制造、销售与服务，致力于成为电力电子技术及能效管理专家、全球智慧城市和智慧能源系统解决方案卓越供应商，为全球用户提供优质IDC数据中心、量子通信云计算系统、光储充一体化智慧能源系统、轨道交通智能供电系统等全方位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年初制定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秉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奋斗者为本”的理念，专注于产品技术质量和客户服务品质，持续优化营销体系，提升产品供应链效率，打造高质量的营销队伍，竭诚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与一流的服务。

报告期内，在2018年流动性趋紧的宏观经济环境下，公司根据年初制定的总体经营战略，有的放矢，持续稳健经营。凭借长期的技术沉淀与创新和在中国移动、中国电信、广电、百度、腾讯等优质IDC数据中心项目的经验积累，公司高端电源装备、智慧城市与IDC数据中心业务稳健持续增长，发展态势良好；随着公司不断深入新能源汽车及充电设施、设备业务市场的拓展，加之新能源汽车行业步入稳定高速增长时期以及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项目建设增速扩容，公司充电桩及轨道交通供电系统业务在报告期内实现较大突破；公司前瞻性部署投建的光伏电站在报告期内陆续并网发电，进入业绩释放期；光伏产品集成因公司前瞻性战略调整，业务有所收缩；随着能源互联网的发展，公司储能、智能微网的推广加快，公司的储能及智能微电网业务已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总体上，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65,205.4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6.43%，实现营业利润50,058.4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1.4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6,463.0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0.93%。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为21,958.2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0.16%，无较大变化；管理费用为7,211.8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78%，无较大变化；财务费用为16,412.0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5.48%，主要原因是受金融形势影响，融资成本激增，导致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8,182.48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5.37%，较去年无重大变化，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552.4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5.17%，主要系公司前期战略调整，缩减光伏投入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2,130.5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20.27%，主要系归还借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贯彻执行董事会制订的2018年经营战略目标，充分发挥公司综合资源优势，积极组织、创造性地按计划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如下：

（一）以核心产品为基石、系统集成解决方案为引擎，紧跟行业发展趋势，谋高质量发展

1. 紧跟行业发展趋势，IDC数据中心业务业绩稳步增长

伴随着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虚拟化、5G等新兴技术的落地，数据中心的需求呈爆发式增长。公司凭借在中国移动、中国电信、腾讯、万国数据、鹏博士、百度、广电等优质IDC数据中心项目的经验积累及长期的技术沉淀与创新换来了IDC数据中心业务业绩稳步增长，诠释厚积薄发，凸显公司高端电源装备、智慧城市与IDC数据中心业务竞争优势。报告期内，公司IDC数据中心销售收入为284,627.2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5.91%

作为智慧城市和智慧能源系统解决方案的优秀供应商，公司深耕微模块产品的研发及推广应用，通过精准把握新一代数据中心的特征，成功推出了MC1000柜式模块化数据中心、MC2000单列式模块化数据中心、MC6000双列式模块化数据中心、MC8000预制集装箱式数据中心的系列化家族产品，为数据中心提供了优良的运营服务载体，报告期内，公司以低能耗的绿色节能数据中心为主要研究课题，积极引入国内外高效节能的暖通、供配电等产品，为数据中心行业的持续发展贡献力量。

报告期内，公司在数据中心系统解决方案领域具备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拥有一批经验丰富、专业能力强的项目团队，具有全国项目交付体系，凭借公司作为成功服务过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腾讯、百度、阿里、世纪互联、鹏博士、万国数据、国富光启等大型数据中心的实力方案解决供应商，推出的模块化数据中心解决方案具有环保节能、快速部署、智能高效、安全可靠等系列优势。凭借“智慧”实力，易事特模块化数据中心已成功赢得众多司法、政府、高校、金融、医疗等机构的信赖，在行业内表现“不俗”并呈现出强劲的市场发展势头，继而陆续参与：中国移动陕西数据中心、中国西部云计

算中心、北京酒仙桥纵横云平台数据中心、中国移动（天津）海泰枢纽数据中心、腾讯深圳光明数据中心、菏泽“智慧校园”数据中心、雄安新区保定银行数据中心、天津中科遥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数据中心、中国移动河源分公司IDC数据中心、宝鸡市新型智慧城市大数据中心云计算平台、贵州玉屏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数据中心等若干项目的建设，创造出显著的社会经济效益。与此同时，公司在积极探索和采用BT、BOT及建设自运营的多种新型商业模式，发展势头强劲。

2、深入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市场开拓，拓展光储充一体化充电站项目

随着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市场的稳步崛起，公司充分发挥遍布全国各地的充电桩市场营销网络资源优势，积极布局与开拓各地市场。报告期内，新能源汽车及充电设施、设备等相关销售收入为11,143.2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0.06%

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稳扎稳打，循序渐进，不断扩大目标市场范围，深入开拓市场，根据充电桩行业特点针对不同客户群（如：车企、公交集团、出租车公司、物流公司、汽车租赁共享汽车、房企等）的组建了专业销售队伍，积极参与设备采购及工程总包等招投标、主动了解市场上行业客户的需求，并与合作伙伴在不同的区域内通过设立合资公司等形式开拓行业空白区域市场，同时积极主动通过现场或远程等方式，为客户提供7×24小时365天不间断售后服务与专业的技术支持、主动开发市场潜在的刚需客户。

报告期内对现有充电桩产品，不断进行了优化升级，并针对市场需求积极开发出新产品，公司目前可为客户提供壁挂式交流桩、落地式交流桩、一体式直流桩、分体式直流桩以及光储充一体化相关系列产品，车型覆盖大中小型电动汽车，可为通勤、公交、出租、公务、私人、环卫等重点推广领域的电动汽车充电，广泛应用于湖北、湖南、广东、浙江、江苏、陕西、山东、新疆、贵州、香港等全国各省市、地区，产品具备体积更小、效率更高、界面更友好、充电更安全、速度更快等优点，获得良好的市场反馈。

报告期内，凭借公司新能源汽车充电设备相继在广州公交集团（捷电通）、广汽丰田、深圳市地铁集团前海时代广场等项目久经考验，用事实为产品品质作了最佳代言，凸显公司新能源汽车充电设备品质过硬及技术优势，换来了客户的信任与订单，公司先后为港珠澳大桥、南方电网广东电网公司、陕西省烟草公司西安市公司、西安地铁公司、广州发展南沙电动汽车充电站项目、长沙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凤岗碧湖森林公园公交站、新疆喀什地区巴楚县客运站、北京联通大厦等项目提供新能源汽车充电设备相关产品。公司不仅提供产品解决方案同时提供系统集成、智能充电服务网络的布点与规划、系统运营与管理、运维服务等一揽子解决方案，具备EPC总包建站的能力，并以贴心智能的用户体验，安全快捷的充电体验，量身定制的个性化充电系统解决方案，解决“里程焦虑”和各种充电“痛点”问题，为城市绿色出行、新能源车无忧上路提供专业、精准、高效、可靠的方案。随着公司不断深入新能源汽车及充电设施、设备业务市场的拓展，加之新能源汽车行业步入稳定高速增长时期，公司将凭借领先的技术开发实力与丰富的市场资源优势，继续坚持“政府放心、客户满意、合作共赢”的经营目标，紧抓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机遇，抢占有利行业地位，拓展市场份额，并推动光储充一体化项目市场拓展。

3、投产项目规模优势凸显，新能源发电收入实现大幅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光伏新能源产业规模渐现，前瞻性部署投建的光伏电站项目基本实现全面并网发电，进入业绩释放阶段。报告期内，新能源发电收入大幅增长，实现收入47,109.4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9.17%，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时，公司积极参与国家精准扶贫战略，在浙江金华、广东韶关、湖南新田等地累计投资建设29个光伏扶贫项目，装机规模总计72.86MW，惠及25000余户的贫困家庭，实现了扶贫方式由“输血式扶贫”向“造血式扶贫”的转变，经济和社会效益显著。

伴随自持光伏新能源电站的拓展，公司拥有了独立项目运维团队，通过公司研发的光伏运维云平台，实现远程实时监控各电站的实时负荷、发电量和重点生产指标等，包括全体电站整体情况和各电站情况分层监控，管理各电站生产全过程，保证经营结果可控，通过精细化管理保障发电量，增加光伏业务附加值，提升经济效益，逐步实现运维队伍的创收，为公司未来几年经营业绩的可持续稳定增长提供了强劲的动力和有力的保障。

4、依托智能微电网及储能技术优势，加快商业化应用推广

公司致力于电力电子技术及能效管理领域，洞悉电力应用市场的发展趋势，紧抓“互联网+智慧能源”市场发展机遇，在智能微电网、储能领域布局已久，早在2012年，以引进的加拿大张榴晨院士为首的广东省智能微电网国际创新团队为先导，在国内率先系统性开展了智能微电网关键技术装备研发及产业化工作，投入智能微电网关键核心技术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该产业化落地项目公司自主建成的5MW智能微电网，包括2.2MW光伏、1.2MWh储能电站和1.6MW可控负荷，该项目研发及产业化工作于2017年7月份顺利通过了广东省科技厅组织的验收，标志着由易事特集团自主研发的智能微电网关键核心技术装备研发已经处于行业的前列。

报告期内，公司前瞻性优先布局发展储能及智能微电网新兴产业已逐步商业化应用推广，公司的储能和微电网业务已逐

步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易事特在储能领域基于掌握的微电网关键核心技术，已研制开发出了全系列储能变流器产品、双向直流变换器产品、储能电站能量管理系统等核心关键产品，以及储能电站及微电网系统解决方案，在发电侧，重点研发适用于光伏电站和风电场储能相关的核心产品和系统解决方案，主要解决“弃光”、“弃风”新能源消纳问题；在电网侧，重点研发电网侧调峰的储能变流器和相关集装箱式储能产品，成为电网公司的储能产品核心供应商，主要解决风光电导致电网侧电网不稳定问题；在用户侧，提供应用于削峰填谷储能型电站、光储充一体化、工业园区智能能源光储充微电网、智慧能源小镇的综合能源示范工程建设，形成削峰填谷、电力调频调压、海岛柴光储微电网等储能及微电网系统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作为储能系统设备制造商和系统集成商，易事特凭借强大技术优势和过硬的产品品质，储能及智能微电网项目遍地开花，例如：在发电侧，成功入围国家能源局批复的首个电池储能试验示范项目——甘肃720MWh储能电站项目，成为储能变流器核心供应商；在电网侧，中标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集装箱式储能成套装置采购项目，为其提供核心产品；在用户侧，成功交付江苏镇江500KW/2.5MWh和250KW/2.5MWh两个储能电站、甘肃白银1MW/2MWh储能电站等储能项目，累计先后交付了江苏、浙江、广东、甘肃、河南、山东等超过200MWh储能项目，利用峰谷差价，发挥储能削峰填谷功能，为客户带来经济价值。

公司自2012年布局储能产业以来，在储能电站设备及能量管理系统方面不断钻研和创新，掌握多项核心技术和专利，目前已形成成熟的针对源、网、荷不同场景需求，开发出应用于发电侧、电网侧、用户侧和光储充一体化多能互补的典型储能系统解决方案。随着公司智能微电网及储能业务的推广，加之随着能源互联网时代的到来，公司的储能和微电网业务已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5、巩固轨交供电系统领域，稳步挖掘细分市场

公司持续深耕轨道交通供电系统解决方案多年，致力于轨道交通系列产品的研发、产业化和技术服务，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信号+通信+监控+配电”系统的整体供电系统集成解决方案，基于公司研发部门多年的精心设计，反复改进和打磨的技术平台，采用高效的IGBT整流/逆变技术、先进的DSP全数字控制技术、智能化人机交互界面、强大的智能网络管理、先进的预警和故障隔离等技术，有效的提升产品性能及可靠性，全系列产品历经高寒，高盐，高温，高湿，高风沙等“五高”恶劣环境的考验。产品成功应用于美国夏威夷无人驾驶地铁项目、深圳地铁、武广高铁、北京磁悬浮列车、海南岛环岛高铁、青藏铁路、兰新铁路、莫斯科地铁、韩国首尔地铁、非洲首条现代化轻轨（埃塞俄比亚）等多个著名项目，以及在深圳、广州、北京、上海、东莞，宁波，杭州，南宁，郑州、武汉、成都等城市的地铁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参与为深圳地铁4号线三期工程、深圳地铁5号线三期工程，深圳地铁10号线、合肥地铁3号线，呼和浩特地铁1号线，沈阳地铁9号线，宁波地铁3号线，无锡地铁1号线南延线，佛山地铁2号线，成都地铁1号线三期工程等提供“量身定做”的一整套UPS电源解决方案和EPS应急解决方案，为综合监控系统等弱电设备提供不间断、无瞬变电源，保证了监控系统的实时性、稳定性和可靠性，为线路的顺利开通保驾护航。

（二）持续加强研发实力，积极开发新产品，应用新技术，提升核心竞争力

在技术研发上，公司不断加大科研投入，进行技术创新。报告期内，公司累计研发投入金额1.97亿元，占2018年营业收入比例为4.23%。报告期内，主要研发成果有：**高端电源产品**：公司研制出300KVA功率等级的高频AC/DC模块，集成功率达2.4MVA的高频高效UPS电源系统，适用于一般工业、大规模工业自动化生产线、大型数据中心等需要高可靠性、大容量供电保障场所。**储能系统**：（1）公司围绕“互联网+智慧能源”产业技术及市场发展需求，采用高效电能变换、分层分布式实时控制技术，开发出并/离网多用型20KW双向DC/DC模块、1.2MKW 储能变流器、BMS、EMS、集装箱式储能电站解决方案，成功应用于集中式光伏电站辅助储能、分布式光储电站、光储充一体化电动汽车充电站、工业园区调峰储能电站、智能电力路由器示范工程项目建设。（2）公司结合日益广泛应用的中大功率锂电储能系统配置需要，研制出模块化高频高效隔离型双向LLC直流变换器，应用于MW级网侧储能系统、用户侧储能电站建设。**新能源车充电桩产品**：公司完成直流母线结构的分级电池能量管理系统，支持V2G模式的电动汽车大功率快速充放电技术研发，系统开展了泛在电力物联网背景下的车群有序充电管理技术研究；研制出具有电网负荷削峰填谷、电动汽车有序充电、充电站设施的高效利用等多功能的新一代数字化智能电动汽车充放电装置及管理系统，成功应用于光储充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建设。**运维管理系统**：公司结合国内外日益广泛建设分布式光伏电站运行维护管理的需要，开发出云平台分层分布式光伏发电智能控制系统，集发电能力预测、发电效能分析、电池阵列健康状态监测、设备故障预警、日常运行报表等功能于一体，成功应用于分布式光伏电站运营管理。**光伏逆变器产品**：公司结合海外市场、通信基站等市场发展需要，研制出新一代高效、智能化10KW-30KW用户侧并离网光伏储能逆变器，并实现量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700余项专利和软件著作权。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新增取得授权专利35件，均系原始取得。其中发明专利17项，实用新型专利13项，外观设计专利5项。充分体现出公司强大的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公司先后荣获“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中国专利优秀奖”、“广东省企业专利创新百强企业”等多项殊荣，巩固了公司在电力电子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

（三）加大公司品牌宣传，深入行业交流合作，树立公司优质形象

“易事特”作为中国本土电源行业的老品牌，始终专注于产品技术质量和客户服务品质，竭诚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与一流的服务，获得广大客户一致好评，形成良好口碑，反哺提升易事特品牌价值。公司以客户为中心，紧密围绕集团三大战略产业，通过大力推行展销会、论坛营销、网媒、自媒体等互联网媒体进行全方位的品牌推广和市场宣传。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相继亮相印尼国际太阳能展、汉诺威工业博览会等国内外知名展会、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参加在上海举行的智慧城市和智慧能源系统解决方案研讨会，向与会者展示了公司最新研发的新产品和解决方案，取得国内外市场良好反响，极大的提供了易事特的品牌知名度和品牌美誉度。

报告期内，公司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年度十大军民两用领军企业”“中国诚信品牌”“广东省科学技术三等奖”、“广东专利优秀奖”“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2018广东创新百强”、“2018广东省最具社会责任感企业”等殊荣。

（四）打造顶尖服务团队，开创“服务型”盈利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优化客户服务组织架构体系，调整售后服务部运营性质，将售后服务部由成本中心转变为营利中心，除了做好基本的保障性服务外，大力开拓增值服务市场，将售后服务部更名为“易事特技术服务事业部”，并于2019年开始独立核算。主要为客户提供数据机房、网络能源、新能源（光/储/充）发电充电系统及其配套产品的安装及销售、工程技术、系统集成、技术改造、运维及零配件的购销、技术咨询和技术培训等服务。另外，除了做好线下服务（安装、调试、运维），还会通过云平台服务系统（维护云、运营云、能量管理云）及大数据进行分析管理，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远程实时监控服务管理，提高公司售后服务、运维服务和其它增值服务的效率、服务质量和盈利服务能力。

（五）高度重视企业文化建设，长效激励机制共创未来

公司高度重视企业文化的沉淀和打造，通过行之有效的企业文化建设工作，提升内部凝聚力和外部竞争力，服务战略、服务员工、服务运营，促进公司业务高质量健康发展。通过员工持股计划、限制性股票激励方案等激励机制，持续加大股权激励的覆盖范围和激励力度，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创业、共享收益、共担风险，建立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支持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和长期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出股权激励机制，继2017年开始启动限制性股票激励首次授予计划后，继续开展实施向39名激励对象授予137.22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让员工共同分享公司发展成果，进一步完善价值创造、价值评价、价值分配体系，以“荣誉、责任、共享”进一步稳定人才队伍。

同时，公司内设易事特大学，以企业高级管理人员、一流的商学院教授及专业培训师为师资，通过实战模拟、案例研讨、互动教学等实效性教育手段，培养企业内部中、高级管理人才和“专家型营销队伍”，为满足员工终身学习需要，不断地提升和完善员工的能力水平，使人才培养贯穿员工成长的每一个重要环节，为公司储备人才、培养人才、输送人才，有效地提升了员工职业技能与素养，加强了内部人才梯队建设与培养。另外，公司严格实行新员工“传帮带”计划，让新员工尽快了解公司文化，快速提高新员工业务水平，同时培养老员工业务理论水平和培训能力，创造竞争好学氛围。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组织文艺作品征集活动、羽毛球联赛、单身青年联谊活动、考试培训等多种形式的活动，进一步加强公司企业文化建设，体现了易事特深厚的文化底蕴，增强员工对企业的认同感和归属感，彰显了新一代易事特人的激情、年轻与活力。

（六）引进国有资本，拓宽融资渠道，带动产业新动能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何思模先生与东莞市上市莞企发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权投资合作协议》，莞发投资拟以现金方式对电力系统进行增资，并向电力系统提供融资支持。引入的国有资本对公司子公司增资及借款支持，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将借助东莞国资强大的背景优势，为公司提供良好资金支持，并帮助公司引进更多产业、金融等战略资源，拓宽融资渠道，加快公司战略布局，促进公司整体业务发展。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从事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公司光伏逆变器关键技术指标和技术优势

(1) 公司组串式三相光伏逆变器采用T型三电平技术，最高效率达98.65%，提升发电量，体积小重量轻。整机内部布局合理层次分明，给人以设计美感。外观设计引入工业设计新理念，一体压铸成型，美观大方，本着做艺术品的心态做产品。电路结构优化，器件使用量减少，成本低且减少了故障概率。主功率回路完全薄膜电容设计，保证了产品的设计寿命。半导体器件100%采用进口一线品牌，保证了优异的性能并且能实现长的设计寿命。控制采用双MCU冗余设计，保证机器工作可靠性。软件基于μCOS2代平台，模块化设计便于维护，应用广泛，MPPT采用双级切换，最大的避免能量损失。逆变采用三次谐波调制，提高直流电压使用效率。

公司组串式三相光伏逆变器产品应用于户用和工商业，产品认证齐全，主要以出口型市场为主，兼顾国内市场，满足主流销售市场需求；在运营维护方面，通过电站远程智能监控平台系统监控手段，可随时了解电站运行情况，保证客户收益，降低了维护成本。

(2)公司1500V集中式逆变器采用I型三电平技术，最高效率达99%，提升发电量；模块化设计理念，支持冗余休眠功能，轻载时单模块运行，重载时整机运行，模块之间可以独立运行，提高发电效率，有效延长寿命周期；双核DSP数字控制，运算速度更快，精度更高，系统运行更安全可靠；支持无功功率可调，功率因数从超前0.8到滞后0.8可调。系统具备阻尼，全面抑制振荡，电网适应能力更强；具备电力谐波滤波功能，改善输出电能质量；智能终端，集成SVG功能，完全响应电网调度，降低初始投资。

公司提供1500V集中式端到端的解决方案，从汇流箱、逆变器、集装箱，再到箱变一体（集装箱与升压变压器集成一体），降低系统成本，提高发电效率成为光伏行业发展的主流，易事特积极思考，推动行业技术进步。箱变一体产品，减少现场施工与土建时间，节省施工成本；变压器为双绕组连接，降低变压器成本；相比传统的1000V系统，EA1250KHV将直流输入电压提高至1500V，减小了直流侧电流，可减少直流电缆与汇流箱的投资成本；提高了交流侧的输出电压，可减少电流及功率损耗，提高了系统整体效率，提高发电量，并降低系统投资成本，电站投资规模越大，优势会越来越明显，增加客户回报率。

2、公司光伏逆变器产品的单位生产成本

公司所生产的光伏逆变器产品品类齐全，有不同大小的功率，各类生产成本略有不同，目前公司单位生产成本区间在0.125元/W-0.5元/W。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是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从事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652,053,985.00	100%	7,317,580,005.63	100%	-36.43%
分行业					

高端电源装备	2,861,407,307.02	61.50%	2,275,862,582.03	31.10%	25.73%
新能源	1,679,214,569.96	36.10%	4,998,869,283.63	68.31%	-66.41%
新能源汽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111,432,108.02	2.40%	42,848,139.97	0.59%	160.06%
分产品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2,846,272,089.67	61.17%	2,260,582,346.47	30.89%	25.91%
光伏逆变器	144,011,063.92	3.10%	224,723,939.42	3.07%	-35.92%
光伏系统集成	1,064,108,810.74	22.87%	4,478,168,221.68	61.20%	-76.24%
新能源汽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111,432,108.02	2.40%	42,848,139.97	0.59%	160.06%
新能源能源收入	471,094,695.30	10.13%	295,977,122.53	4.04%	59.17%
其他业务收入	15,135,217.35	0.33%	15,280,235.56	0.21%	-0.95%
分地区					
华东地区	920,826,650.77	19.79%	1,868,346,511.51	25.53%	-50.71%
中南地区	1,867,701,864.77	40.15%	2,182,690,025.28	29.83%	-14.43%
华北地区	438,920,536.47	9.43%	709,675,748.96	9.70%	-38.15%
西南地区	104,545,802.15	2.25%	112,891,755.62	1.54%	-7.39%
西北地区	819,008,930.42	17.61%	2,001,180,854.40	27.35%	-59.07%
东北地区	51,929,692.46	1.12%	51,899,241.05	0.71%	0.06%
国外	449,120,507.96	9.65%	390,895,868.81	5.34%	14.90%

不同技术类别产销情况

单位：元

技术类别	销售量	销售收入	毛利率	产能	产量	在建产能	计划产能
光伏逆变器 100KW 以上 (转换率 97.2%-98.7%)	52,470,000	20,915,121.52	24.33%	21,000,000	20,988,000		
光伏逆变器 100KW 以下 (转换率 85%-98.7%)	203,230,300	123,095,942.40	37.50%	150,000,000	149,885,800		
合计	255,700,300	144,011,063.92	35.59%	171,000,000	170,873,800		

对主要收入来源国的销售情况

单位：元

主要收入来源国	销售量	销售收入	当地光伏行业政策或贸易政策发生的重大不利变化及其
---------	-----	------	--------------------------

			对公司当期和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
国内	153,387,800	115,454,842.08	
国外	102,312,500	28,556,221.84	
合计	255,700,300	144,011,063.92	

光伏电站的相关情况

光伏电站的相关情况						
项目名称	电站规模	所在地	业务模式	进展情况	逆变器供应情况	备注
山东20MW渔光互补（一期、二期）光伏发电项目	40MW	山东曹县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河南20MW光伏分布式发电项目	20MW	三门峡湖滨区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陕西20MW光伏分布式发电项目	20MW	陕西神木县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疏勒县盛腾光伏电站项目	20MW	新疆疏勒县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河北光伏生态农业发电项目	20MW	河北省无极县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衡水银阳枣强光伏电站项目	20MW	河北省枣强县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邯郸扶贫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4.6174MW	河北邯郸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山东易事特扶贫农光互补电站项目	11MW	山东潍坊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大荔县官池镇生态农业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0MW	陕西省渭南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山东肥城20MW地面光伏电站项目	20MW	山东肥城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茌平鑫佳源光伏电站	40MW	山东聊城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完工
池州中科阳光光伏电站	15MW	安徽池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蒙城中森光伏电站	20MW	安徽蒙城县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李街明阳光伏电站	20MW	山东东明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广州大津分布式光伏电站	7.95MW	广州大津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广州尚恒分布式光伏电站	9.1156MW	广州尚恒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广州佛山分布式光伏电站	2.4805MW	广州佛山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沭阳清水河光伏电站项目	25MW	江苏沭阳县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江苏宿迁大兴10MW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0MW	宿迁大兴镇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连云港一、二、三期农光互补项目	10MW	连云港市赣榆区	建设、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淮北易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	20MW	安徽省濉溪县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司20MW农光互补发电项目						
江苏淮安铭泰光伏发电项目	9MW	江苏淮安铭泰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润邦雄关并网光伏电站	20MW	甘肃嘉峪关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完工
荣晟雄关并网光伏电站	50MW	甘肃嘉峪关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完工
临泽县天恒光伏电站	12MW	甘肃张掖市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完工
河泽神州节能光伏电站	20MW	山东菏泽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完工
沂源宋家华辰光伏电站	20MW	山东沂源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浙江磐安分布式扶贫光伏电站	11MW	浙江磐安	建设、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部份并网
济宁炫踪光伏电站	13.66MW	济宁炫踪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完工
嘉峪关国能光伏电站	50MW	甘肃嘉峪关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完工
民勤县国能光伏电站	50MW	甘肃嘉峪关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完工
大岭山利丰雅高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1216MW	广东东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美盈森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	3.6873MW	广东东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易事特松山湖中小科技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7852MW	东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松山湖育成中心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0452MW	东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6642MW	东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广东茶山时捷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296MW	东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超盈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5542MW	东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金凤凰家具工业园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8252MW	东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东莞桥头镇雅康宁纤维公司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1988MWp	东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6372MW	东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广东利美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0314MW	东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东莞润丰果菜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7982MWp	东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东莞敬业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8692MW	东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东莞东兴商标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459MW	东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易事特慕思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3091MW	东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东莞黄江宇源精密分布式光伏发电站	0.4466MW	东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现代企业加速器园区分布式光伏电站	1.2644MW	东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凤岗镇中星金属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215MW	东莞	建设、运营	已核准	全部自供	完工
光宝电子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058MW	东莞	建设、运营	已核准	全部自供	完工
广东生益科技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9342MW	东莞	建设、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广东国立科技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	0.7363MW	东莞	建设、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金波罗电业科技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1571MW	东莞	建设、运营	已核准	全部自供	完工
易事特三期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4384MW	东莞	持有运营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中汽宏远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995MW	东莞	建设、运营	已核准	全部自供	完工
东莞横沥汇英国际模具城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71MW	东莞	建设、运营	已核准	全部自供	完工
铭丰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6048MW	东莞	建设、运营	已核准	全部自供	完工
连云港和安镇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10MWp农业大鹏光伏扶贫发电项目	10MWp	江苏省连云港市赣榆区宋庄镇三坨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天津宁河潘庄二期10MW鱼光互补	10MW	天津宁河潘庄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桂东县2017年度光伏扶贫电站项目	8.824MW	湖南省郴州市桂东县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磐安县光伏小康（北桥村破田地块）6MW山地光伏发电项目	6MW	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大盘镇北桥村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安徽灵璧县光伏扶贫项目	6.48MW	安徽省灵璧县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山东莱阳重澳汽车2.7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7MW	山东莱阳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南宫创能3MW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3MW	河北省南宫市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石首市2.4MWp村级地面农光互补光伏发电扶贫项目	2.4MW	湖北省石首市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安徽江淮专用汽车有限公司8MW二期2.352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352MW	安徽合肥包河区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枞阳县2017年度光伏扶贫发电站	17.34MW	安徽省铜陵市枞阳县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新田县10MW光伏扶贫采购	1.8MW	湖南省永州市新田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项目（第五包）		县				
新田县新圩镇梧村61.44KW 光伏扶贫项目	61.44KW	湖南永州新田县新 圩镇梧村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坝头村1.91862MW地面光伏 电站项目	1.191862MW	浙江衢州市开化县 坝头村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车田畈村2.334420MW地面 光伏电站项目	2.334420MW	浙江衢州市开化县 苏庄镇车田畈村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航头村9.09792MW地面光伏 电站项目	7.99524MW	浙江衢州市开化县 航头村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开化中学0.605880MW屋顶 光伏电站项目	0.605880MW	浙江衢州市开化县 开化中学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东岭工业园778.14KW屋顶光 伏电站项目	778.14KW	浙江省龙泉市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仁化县丹霞街道康溪村光伏 扶贫	76.14KW	仁化县丹霞街道康 溪村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上六村张水针等31户扶贫户 共用计69.39KW光伏发电项 目	69.39KW	云浮市六都镇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上六村程景新等19户扶贫户 共用计71.01KW光伏发电项 目	71.01KW	云浮市六都镇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徐闻县新寮镇东塘村光伏扶 贫项目	103.74KW	徐闻县新寮镇东塘 村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徐闻县新寮镇北尾村光伏扶 贫二期	31.92KW	徐闻县新寮镇北尾 村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新寮镇港六村光伏扶贫项目 二期	54.72KW	徐闻县新寮镇港六 村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新寮镇堰头村光伏扶贫项目 二期	61.56KW	徐闻县新寮镇港六 村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徐闻县新寮镇塘口村光伏扶 贫项目	70.68KW	徐闻县新寮镇堰头 村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徐闻县新寮镇南湾村光伏扶 贫项目	79.8KW	徐闻县新寮镇南湾 村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新寮镇后海村光伏扶贫项目	80.64KW	徐闻县新寮镇后海 村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徐闻县新寮镇三丰村光伏扶 贫项目	85.5KW	徐闻县新寮镇三丰 村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徐闻县新寮镇八一村光伏扶 贫	96.9KW	徐闻县新寮镇八一 村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寿县2018年光伏扶贫工程	6.333MW	安徽省六安市寿县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望江扶贫项目	2.6MW	安徽省安庆市望江 县城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清远市广硕鞋业有限公司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4483.9kw	清远市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惠州博罗隆发鞋业（惠州）有限公司分布式一期光伏项目	1972.08KW	惠州市博罗县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暑网村356.4KW分布式光伏项目	354.6KW	浙江省龙泉市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龙泉市青瓷创客园1.2MW分布式屋顶光伏小康工程	1.221MW	浙江省龙泉市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富林镇人民政府楼顶94.695KW光伏发电项目	94.695KW	云浮市富林镇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上六村张水针等31户扶贫户共用计69.39KW光伏发电项目	69.39KW	云浮市六都镇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镇安镇公安村小学闲置校址51.77KW光伏发电项目	51.77KW	云浮市六都镇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富林镇文化站楼顶22.938KW光伏发电项目	22.938KW	云浮市富林镇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余田畈3MW地面光伏电站项目	3.0586MW	浙江省衢州市开化县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开化县光伏小康工程-寺坞村2号地块2.7MW地面光伏电站	2.6433MW	浙江省衢州市开化县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联丰村5.5MW地面光伏电站项目	2.60172MW	浙江省衢州市开化县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联丰村华埠镇寺坞自然村7.8MW地面光伏电站项目	7.0092MW	浙江省衢州市开化县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马金镇霞田村1.2MW地面光伏电站项目	0.95634MW	浙江省衢州市开化县	工程总包	已并网	全部自供	完工
东莞横沥汇英国际模具城	1.71MW	东莞	建设、运营	已核准	全部自供	在建
东莞利美二期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77MW	东莞	建设、运营	已核准	全部自供	在建
东莞市塘厦镇易事特三友联众电器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850KWP	东莞	建设、运营	已核准	全部自供	在建
东莞市技师学院职教城校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0044MW	东莞	建设、运营	已核准	全部自供	在建
东莞横沥汇英国际模具城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71MW	东莞	建设、运营	已核准	全部自供	在建
铭丰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6MW	东莞	建设、运营	已核准	全部自供	在建
盐城市响水县江苏富星纸业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5.99MW	江苏省响水	建设、运营	已核准	全部自供	在建

建设-运营，工程总承包模式 会计处理方法：	一、建设-运营：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二、工程总承包：依据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根据工程的完工进度，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及相关成本费用。					
持有运营等模式下光伏电站基本情况						
项目	电站规模	电价	并网电量	承诺年限	电费收入	营业利润
山东20MW渔光互补（一期、二期）光伏发电项目	40MW	0.99	52717280	20年	44,637,666.37	20,354,703.01
河南20MW光伏分布式发电项目	20MW	1	26465460	20年	23,165,451.38	9,056,593.63
陕西20MW光伏分布式发电项目	20MW	0.85	30620100	20年	19,417,380.62	854,950.18
疏勒县盛腾光伏电站项目	20MW	0.8427	23476754	20年	17,484,638.83	3,861,227.07
河北光伏生态农业发电项目	20MW	0.965	10842160	20年	27,712,132.83	12,515,980.89
衡水银阳枣强光伏电站项目	20MW	0.995	27465200	20年	25,046,499.52	10,336,077.24
邯郸扶贫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4.6174MW	0.98	5628249	20年	5,675,059.15	48242.34
山东易事特扶贫农光互补电站项目	11MW	0.98	13518722	20年	11,558,463.25	5091586.39
大荔县官池镇生态农业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0MW	0.8	26602800	20年	23,280,909.78	8,808,151.91
山东肥城20MW地面光伏电站项目	20MW	1	23653560	20年	19,847,874.55	8,600,760.90
茌平鑫佳源光伏电站	40MW	0.98	47158580	20年	41,572,337.40	13323541.81
池州中科阳光光伏电站	15MW	0.85	9821000	20年	7,186,473.72	6159030.41
蒙城中森光伏电站	20MW	0.9	17224090	20年	13,828,537.37	2,089,281.45
李街明阳光伏电站	20MW	0.98	9164640	20年	6,686,158.61	3,839,581.93
广州大津分布式光伏电站	7.95MW	0.6083	8077780		4,674,564.11	1,399,495.80
广州尚恒分布式光伏电站	9.1156MW		6241907	20年	3,553,856.78	1,113,370.90
广州佛山分布式光伏电站	2.4805MW		415521	20年	369,097.31	1,399,495.80
沭阳清水河光伏电站项目	25MW	1	29440247	20年	25,125,522.71	9,800,263.00
江苏宿迁大兴10MW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0MW	1	10528308	20年	9,044,779.56	3025577.4
连云港一、二、三期农光互补项目	10MW	0.98	12597456	20年	9,924,035.30	5,231,683.71
淮北易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MW农光互补发电项目	20MW	0.3844	27283576		9,084,600.88	-1,011,044.27
江苏淮安铭泰光伏发电项目	9MW	1	11919221	20年	10,165,417.99	5,462,446.77
润邦雄关并网光伏电站	20MW	0.9	19624775	20年	12,076,152.90	2,404,887.78
荣晟雄关并网光伏电站	50MW	0.9	48702145	20年	29,955,666.74	5,875,217.14

临泽县天恒光伏电站	12MW	0.9	20501880	20年	15,803,799.35	9,371,970.09
河泽神州节能光伏电站	20MW	0.98	17550400	20年	15,118,566.86	2663239.27
沂源宋家华辰光伏电站	20MW	0.3949	18867520		6,620,879.77	1,410,911.27
济宁炫踪光伏电站	13.66MW	1	3096240	20年	2,921,413.79	159153.07
嘉峪关国能光伏电站	50MW	1	7362428	20年	6,138,413.54	-2,803,286.50
民勤县国能光伏电站	50MW	1	10552101	20年	7,805,329.71	1,389,457.06
大岭山利丰雅高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1216MW	0.68	2295798		1,348,585.31	772,176.15
美盈森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	3.6873MW	0.69	3564652		2,122,283.11	1,072,882.10
易事特松山湖中小科技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7852MW	0.35	871712		263,060.79	45,749.57
松山湖育成中心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0452MW	0.68	1122003		659,379.54	370,153.41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6642MW	0.80	1900984		1,315,896.86	880,573.54
广东茶山时捷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296MW	0.65	1721012		971,211.55	588,821.97
超盈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5542MW	0.32	2036381		564,030.65	-51,888.44
金凤凰家具工业园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8252MW	0.73	1920720		1,208,102.68	767,016.59
东莞桥头镇雅康宁纤维公司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1988MWp	0.71	1208792		744,846.33	513,084.71
东莞市雄林新材料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6372MW	0.68	714026		420,068.96	270,056.34
广东利美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0314MW	0.53	403054		185,405.02	-345,045.18
东莞润丰果菜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7982MWp	0.74	1841159		1,175,042.07	754,554.68
东莞敬业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8692MW	0.46	919424		365,010.75	149,550.56
东莞东兴商标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459MW	0.67	523296		303,736.90	209,115.41
易事特慕思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3091MW	0.59	1357184		695,912.85	421,084.38
东莞黄江宇源精密分布式光伏发电站	0.4466MW	0.72	347420		215,629.43	128,916.08
现代企业加速器园区分布式光伏发电站	1.2644MW	0.35	747240		225,293.30	79,455.34
凤岗镇中星金属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215MW	0.56	744164		361,775.54	236,396.52
光宝电子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058MW	0.58	849202		421,151.86	287,256.92

广东生益科技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9342MW	0.65	612711		342,860.90	224,118.68
广东国立科技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站	0.7363MW	0.59	289122		146,263.96	71,168.66
金波罗电业科技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1571MW	0.66	512604		291,129.33	224,063.87
易事特三期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4384MW	0.45	126100		48,880.91	9,540.50
中汽宏远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995MW	0.12	726087		76,935.81	-44,424.77
东莞横沥汇英国际模具城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71MW	0.32	305191		84,074.09	84,074.09
铭丰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0.6048MW	0.41	70064		25,016.07	25,016.07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高端电源装备	2,861,407,307.02	2,155,498,745.57	24.67%	25.73%	28.71%	-1.75%
新能源业务	1,679,214,569.96	1,236,597,827.18	26.36%	-66.41%	-70.59%	10.47%
分产品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2,846,272,089.67	2,147,141,621.23	24.56%	25.91%	28.87%	-1.74%
光伏产品集成	1,064,108,810.74	933,743,782.56	12.25%	-76.24%	-76.27%	0.12%
新能源能源收入	471,094,695.30	210,096,996.76	55.40%	59.17%	69.98%	-2.84%
分地区						
华东地区	920,826,650.77	625,146,249.26	32.11%	-50.71%	-59.61%	14.96%
中南地区	1,867,701,864.77	1,511,383,836.43	19.08%	-14.43%	-10.53%	-3.53%
西北地区	819,008,930.42	644,357,595.76	21.32%	-59.07%	-63.18%	8.7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高端电源装备	销售量	台/套	1,703,026	1,657,423	2.75%
	生产量	台/套	1,686,605	1,678,606	0.48%
	库存量	台/套	68,274	84,695	-19.39%
光伏逆变器	销售量	MW	255.7003	953.9028	-73.19%
	生产量	MW	170.8738	903.2239	-81.08%
	库存量	MW	101.2835	186.11	-45.58%
新能源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销售量	台/套	4,769	3,506	36.02%
	生产量	台/套	4,470	4,538	-1.50%
	库存量	台/套	2,512	2,811	-10.6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新能源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直接材料	69,719,710.14	95.72%	29,885,174.11	94.58%	1.14%
新能源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直接人工	1,526,729.09	2.10%	1,107,713.63	3.51%	-1.41%
新能源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折旧	642,301.97	0.88%	250,180.17	0.79%	0.09%
新能源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制造费用	946,826.44	1.30%	353,316.32	1.12%	0.18%
新能源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合计	72,835,567.64	100.00%	31,596,384.23	100.00%	
高端电源装备	直接材料	2,100,313,671.26	97.83%	1,623,085,281.12	97.42%	0.41%
高端电源装备	直接人工	23,078,005.12	1.07%	20,122,719.60	1.21%	-0.14%

高端电源装备	折旧	3,915,815.76	0.18%	3,892,357.79	0.23%	-0.05%
高端电源装备	制造费用	19,834,129.09	0.92%	19,050,563.64	1.14%	-0.22%
高端电源装备	合计	2,147,141,621.23	100.00%	1,666,150,922.15	100.00%	
新能源	直接材料	995,298,094.61	80.48%	4,072,640,978.93	96.87%	-16.39%
新能源	直接人工	2,348,231.72	0.19%	4,830,754.98	0.11%	0.08%
新能源	折旧	167,509,116.30	13.55%	96,879,286.14	2.30%	11.25%
新能源	制造费用	1,839,161.62	0.15%	2,317,235.63	0.06%	0.09%
新能源	其他	69,603,222.93	5.63%	27,836,812.13	0.66%	4.97%
新能源	合计	1,236,597,827.18	100.00%	4,204,505,067.81	100.00%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新能源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直接材料	69,719,710.14	95.72%	29,885,174.11	94.58%	1.14%
新能源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直接人工	1,526,729.09	2.10%	1,107,713.63	3.51%	-1.41%
新能源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折旧	642,301.97	0.88%	250,180.17	0.79%	0.09%
新能源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制造费用	946,826.44	1.30%	353,316.32	1.12%	0.18%
新能源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合计	72,835,567.64	100.00%	31,596,384.23	100.00%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直接材料	2,100,313,671.26	97.83%	1,623,085,281.12	97.42%	0.41%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直接人工	23,078,005.12	1.07%	20,122,719.60	1.21%	-0.14%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折旧	3,915,815.76	0.18%	3,892,357.79	0.23%	-0.05%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制造费用	19,834,129.09	0.92%	19,050,563.64	1.14%	-0.22%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合计	2,147,141,621.23	100.00%	1,666,150,922.15	100.00%	
光伏逆变器	直接材料	87,937,116.32	94.81%	137,501,522.43	94.33%	0.48%
光伏逆变器	直接人工	2,348,231.72	2.53%	4,830,754.98	3.31%	-0.78%
光伏逆变器	折旧	632,538.20	0.68%	1,117,322.55	0.77%	-0.09%
光伏逆变器	制造费用	1,839,161.62	1.98%	2,317,235.63	1.59%	0.39%

光伏逆变器	合计	92,757,047.86	100.00%	145,766,835.59	100.00%	0.00%
新能源能源收入	折旧	166,876,578.10	79.43%	95,761,963.59	77.48%	1.95%
新能源能源收入	其他	43,220,418.66	20.57%	27,836,812.13	22.52%	-1.95%
新能源能源收入	合计	210,096,996.76	100.00%	123,598,775.72	100.00%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基本情况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菏泽神州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2018/4/13	35,000,000.00	100.00	收购
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注1】	2018/4/28		100.00	收购
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注2】	2018/5/14		100.00	收购
蒙城中森农业有限公司【注2】	2018/5/14		100.00	收购
池州市中科阳光电力有限公司【注3】	2018/6/1		100.00	收购
东明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注4】	2018/7/31		100.00	收购
济宁炫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8/21	10,000,000.00	100.00	收购
嘉峪关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8/10/17	105,000,000.00	100.00	收购
民勤县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8/10/19	224,000,000.00	100.00	收购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菏泽神州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2018/4/13	已支付股权款, 并取得控制	15,118,566.86	5,241,560.47
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4/28	已支付股权款, 并取得控制	6,620,879.77	1,398,911.27
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8/5/14	已支付股权款, 并取得控制	13,828,537.37	2,089,281.45
蒙城中森农业有限公司	2018/6/8	随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一起转入		
池州市中科阳光电力有限公司	2018/6/1	已支付股权款, 并取得控制	7,186,473.72	6,159,030.41
东明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7/31	已支付股权款, 并取得控制	6,686,158.61	3,839,581.93
济宁炫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8/21	已支付股权款, 并取得控制	2,921,413.79	159,153.07
嘉峪关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8/10/17	已支付股权款, 并取得控制	6,138,413.54	-2,237,877.54
民勤县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8/10/19	已支付股权款, 并取得控制	7,805,329.71	1,292,957.83

限公司				
-----	--	--	--	--

(2) 其他说明

【注1】：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是本公司于2018年4月购入的子公司，根据公司与中南华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鉴于中南华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实际出资，中南华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100.00%股权以0.00元价格转让给本公司。

【注2】：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于2018年5月购入的子公司，根据公司与北京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鉴于北京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未实际出资，北京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100.00%的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以0.00元价格转让给本公司。蒙城中森农业有限公司系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随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一起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注3】：池州市中科阳光电力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于2018年6月购入的子公司，根据公司与池州中科阳光电力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鉴于池州中科阳光电力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未实际出资，池州中科阳光电力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100.00%的池州市中科阳光电力有限公司股权以0.00元价格转让给本公司。

【注4】：东明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于2018年7月购入的子公司，根据公司分别与王于庆、山东长润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鉴于王于庆、山东长润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未实际出资，王于庆、山东长润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分别将其持有98.00%、2.00%的东明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以0.00元价格转让给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 处置子公司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 价款	股权处置 比例(%)	股权处置 方式	丧失控制 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 时点的确定 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 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 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 资产份额的差额
易匠智能系统技术(广东) 有限公司		2.55	稀释	2018-4-19		1,963.51

(续上表)

子公司 名称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 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 值重新计量 剩余股权产 生的利得或 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 日剩余股权公 允价值的确定 方法及主要假 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 相关的其他综合收 益、其他所有者权益 变动转入投资损益的 金额
易匠智能系统技术(广东) 有限公司	48.45%	1,492,693.21	1,492,693.21			

(三)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响水易铭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8/4/12		100.00%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注1]	通过其他形式取得	2018/7/18	37,850,000.00	35.00%
贵州国云易电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注 1]	通过其他形式取得	2018/7/18		35.00%

注1：本公司于2018年7月18日接受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其他股东王可岗、陕西中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和陕西西展科技信息有限公司委托，上述股东分别将其持有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25.00%、20.00%、20.00%的股权委托公司行使表决权，公司接受委托后，对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表决权比例为100.00%，故自2018年7月18日起，

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贵州国云易电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为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随同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一起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2. 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广东易升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转让	2018/1/16		
衡水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	2018/5/23	10,027,604.17	-1,107,104.37
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注1]	转让	2018/9/16	6,570,037.65	1,069,941.22
微山爱康新能源有限公司	转让	2018/5/16		
深圳高铁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转让	2018/1/16		
微山县汇能光伏电站有限公司	转让	2018/5/16		
涉县中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注销	2018/1/19		
钟祥易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2018/4/2		
南京易思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2018/5/25		
张家口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注销	2018/7/9		

[注1]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原名广东努谢尔机电有限公司）原为公司持股49.00%的联营企业，根据公司与广东努谢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5月8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以3,100,000.00元向广东努谢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51.00%股权，于2018年6月8日完成本次交易，公司持有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100.00%股权，故自2018年6月8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2018年9月16日，公司与广东兆兴机电工程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其持有的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90.00%股权以5,900,000.00元价格转让给广东兆兴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本次转让后，公司持股比例为10.00%，已丧失控制权，不再将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2018年11月22日，公司与东莞市锐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其持有的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10.00%股权以578,584.72元价格转让给东莞市锐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本次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股权。

3. 其他合并范围变动

如本附注五（一）28[注5][注6][注10]之说明，公司将曹县中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大荔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神木县润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给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用以认购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发行的信托计划中的劣后级份额，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上述信托投资项目产生实质性控制，应纳入合并范围。

（7）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664,798,896.7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5.7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A	695,404,279.11	14.95%
2	客户 B	455,589,444.65	9.79%
3	客户 C	215,720,957.99	4.64%
4	客户 D	178,235,494.78	3.83%
5	客户 E	119,848,720.20	2.58%
合计	--	1,664,798,896.73	35.7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58,905,331.5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1.6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A	251,751,978.78	8.26%
2	供应商 B	110,444,880.34	3.62%
3	供应商 C	107,285,971.59	3.52%
4	供应商 D	102,564,000.00	3.37%
5	供应商 E	86,858,500.85	2.85%
合计	--	658,905,331.56	21.6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19,582,026.20	219,943,144.21	-0.16%	
管理费用	72,118,130.05	74,949,679.77	-3.78%	
财务费用	164,120,259.44	93,524,220.50	75.48%	主要原因是受金融形式影响，融资成本激增，导致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71,495,094.17	218,323,707.70	-21.45%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1、分布式储能系统（PCS）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互联网+智慧能源”产业技术及市场发展需求，采用高效电能变换、分层分布式实时控制技术，开发出并/离网多用型20KW双向DC/DC模块、1.2MKW 储能变流器、BMS、EMS、集装箱式储能电站解决方案，成功应用于集中式光伏电站辅助储能、分布式光储电站、光储充一体化电动汽车充电站、工业园区调峰储能电站、智能电力路由器示范工程项目建设。

2、新型绕线转子无刷双馈电机及其控制系统关键核心技术装备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基于绕线转子无刷双馈电机的分布式风力发电、高效柴油发电、小型水利发电、风机水泵高压变频调速、船舶轴带发电系统开发及产业化工作，逐步推广应用于水电站、火电站、油田、船舶、高楼压力供水、军用综合电源车等行业领域。

3、智能配电网核心装备研发及产业化

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实施的智能配电网核心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主要开展工业园区用户侧配电网SCADA系统、能量调度于能效监测管理系统设计开发、示范工程建设工作。

4、电动汽车储能型智能快速充放电装置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直流母线结构的分级电池能量管理系统，支持V2G模式的电动汽车大功率快速充放电技术研发，系统开展了泛在电力物联网背景下的车群有序充电管理技术研究；研制出具有电网负荷削峰填谷、电动汽车有序充电、充电站设施的高效利用等多功能的新一代数字化智能电动汽车充放电装置及管理系统，成功应用于光储充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建设。

5、高功率密度直流变换器的研发及产业化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日益广泛应用的中大功率锂电储能系统配置需要，研制出模块化高频高效隔离型双向LLC直流变换器，应用于MW级网侧储能系统、用户侧储能电站建设。

6、分布式光伏电站运维管理系统开发与推广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国内外日益广泛建设分布式光伏电站运行维护管理的需要，开发出云平台分层分布式光伏发电智能控制系统，集发电能力预测、发电效能分析、电池阵列健康状态监测、设备故障预警、日常运行报表等功能于一体，成功应用于分布式光伏电站运营管理。

7、高频模块化大功率不间断电源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报告期内，公司研制出300KVA功率等级的高频AC/DC模块,集成功率达2.4MVA的高频高效UPS电源系统,适用于一般工业、大规模工业自动化生产线、大型数据中心等需要高可靠性、大容量供电保障场所。

8、用户侧并离网光伏储能逆变器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海外市场、通信基站等市场发展需要，研制出新一代高效、智能化10KW-30KW用户侧并离网光伏储能逆变器，并实现量产。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	--------	--------	--------

研发人员数量（人）	618	705	62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41.37%	42.60%	39.00%
研发投入金额（元）	196,696,966.18	221,481,264.61	183,369,764.8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23%	3.03%	3.50%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12,224,348.32	7,379,943,337.87	-34.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30,399,591.74	7,017,575,934.98	-36.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824,756.58	362,367,402.89	5.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770,643.68	671,679,158.14	-50.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9,295,386.12	3,268,073,620.90	-85.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524,742.44	-2,596,394,462.76	95.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93,895,237.26	8,361,059,059.21	-28.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15,200,217.14	6,776,197,707.85	-6.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304,979.88	1,584,861,351.36	-120.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140,283.85	-652,013,406.37	89.8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552.4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95.17%，主要是公司减少对光伏电站的投入。

2、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2,130.50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20.27%，主要系归还借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7,517,335.60	2.78%	主要为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理财产品收益、投资分红款	
资产减值	96,237,856.40	15.27%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	可持续
营业外收入	130,235,896.94	20.67%	主要是政府补贴和电费补偿款以及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742,281.61	0.12%	主要是捐赠支出、赔偿款及罚款	不可持续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191,027,091.14	9.96%	1,226,355,623.35	11.41%	-1.45%	
应收账款	3,087,546,608.93	25.83%	3,355,104,476.04	31.21%	-5.38%	
存货	351,403,590.89	2.94%	745,284,982.38	6.93%	-3.99%	
投资性房地产	25,378,654.24	0.21%	40,306,867.81	0.37%	-0.16%	
长期股权投资	160,593,705.75	1.34%	99,399,057.41	0.92%	0.42%	
固定资产	4,090,453,724.70	34.22%	2,834,367,303.35	26.37%	7.85%	主要系报告期收购菏泽神州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池州市中科阳光电力有限公司、东明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济宁炫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嘉峪关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民

						勤县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等几家光伏电站所致
在建工程	133,272,186.86	1.11%	802,589,505.96	7.47%	-6.36%	系转让孙公司股权，合并范围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	1,386,950,000.00	11.60%	800,098,490.00	7.44%	4.16%	
长期借款	624,000,000.00	5.22%	245,000,000.00	2.28%	2.94%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105,000.00						300,105,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300,105,000.00						300,105,000.00
上述合计	300,105,000.00						300,105,0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92,661,146.46	保证金
应收账款	301,825,520.47	融资租赁受限
应收账款	131,049,158.30	银行贷款质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105,000.00	银行贷款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	533,751,405.11	融资租赁股权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	483,000,000.00	银行贷款股权质押
固定资产	1,033,127,742.74	融资租赁受限
固定资产	162,833,040.59	银行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40,175,372.52	银行贷款抵押

合 计	3,778,528,386.19	
-----	------------------	--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垃圾分类回收	增资	150,000,000.00	0.99%	自有资金	无	根据实际业务投资	智能垃圾分类回收	0.00	0.00	否	2018 年 10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40
合计	--	--	150,000,000.00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易事特研发与运营总部项目	自建	是	研发大楼	8,644,729.43	8,845,065.78	自有资金	3.65%	0.00	0.00	不适用		
合计	--	--	--	8,644,729.43	8,845,065.78	--	--	0.00	0.00	--	--	--

				9.43	5.78							
--	--	--	--	------	------	--	--	--	--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300,105,000.00						300,105,000.00	自筹
合计	300,10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105,000.00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公司全资孙公司大荔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与华润租赁有限公司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同时，委托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设立信托计划作为附加保障条款，预计规模为人民币24,100万元。其中，优先级信托单位由华润租赁以其持有的大荔中电国能的融资租赁的融资租赁债权（应收融资租赁债权本金9000万元）认购，即对应信托计划优先受益权9000万份；劣后级信托单位由大荔中电国能原股东（即商洛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大荔中电国能

100%股权（经审计账面价值（投资成本）为15,100万元）认购，即对应信托计划劣后受益权合计15,100万份。

2. 公司子公司神木县润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与华润租赁有限公司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同时，委托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设立信托计划作为附加保障条款，预计规模为人民币28,500万元。其中，优先级信托单位由华润租赁以其持有的对神木润湖的融资租赁的融资租赁债权（应收融资租赁债权本金11,000万元）认购，即对应信托计划优先受益权11,000万份；劣后级信托单位由神木润湖原股东（即易事特）以其持有的神木润湖100%股权（经审计账面价值（投资成本）为17,500万元）认购，即对应信托计划劣后受益权合计17,500万份。
3. 公司全资孙公司曹县中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与华润租赁有限公司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同时，委托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设立信托计划作为附加保障条款，预计规模为人民币56,496万元。其中，优先级信托单位由华润租赁以其持有的对曹县中晟的融资租赁的融资租赁债权（应收融资租赁债权本金8,888万元）认购，即对应信托计划优先受益权8,888万份；劣后级信托单位由大荔中电国能原股东（即东台市中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曹县中晟100%股权（即对应曹县中晟注册资本出资额为34,496万份）认购，即对应信托计划劣后受益权合计34,496万份。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所处行业格局和趋势

（1）高端电源设备

公司作为国内UPS的一线品牌商，电源设备业务持续不断巩固和发展，技术及市场份额继续保持较好的发展态势，国家对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的持续推动政策为高端电源设备带来强大发展动力。2016年7月，国务院发布《国家信息化战略发展纲要》，明确地指出发展核心技术，做强信息产业的发展目标，提出了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过去 UPS 主要应用于工业制造领域，信息化建设将拓宽UPS 的应用范围，随着信息化广泛应用于金融、教育、农业、军工、新能源、电力等多个领域，以 UPS 为核心的数据中心产品市场需求将不断扩大。随着全国性和区域性的综合交通网基础设施和物流需求的增加，交通总投资必然继续保持增加，加之一带一路、互联互通、海外援建将带来大量高端电源装备的出口等，对高端电源装备市场促进较为明显。另外随着4G 全覆盖、5G 深发展助力数据中心建设，也大大增加了UPS市场的应用需求。

（2）数据中心基础设施

移动互联网的普及带来信息爆炸，数据中心建设模式转变带动行业快速增长。回顾我国移动互联网的数据流量呈爆发式增长，数据中心容量增长却相对滞后，建设模式的非市场化和一线城市在土地、电力上的供给受限，导致数据中心容量未能与流量增长同步，供需不平衡。近几年开始，数据中心建设由原来的运营商主导逐步转变为互联网企业主导，建设动能大增。以超大规模数据中心建设为主的互联网企业，从技术和资金上推动新一轮数据中心建设的热潮。

各地积极出台数据中心节能减排鼓励政策，促进数据中心绿色化发展。随着《数据中心能效分级》、《软件和信息服务业节能评估规范》、《数据中心节能设计规范》、《数据中心节能监测》等地方标准的发布，绿色化、节能化、智能化、模块化是数据中心发展的重要趋势。报告期内，公司深谙政策指导，以低能耗的绿色节能数据中心为主要研究课题，积极引入国内外高效节能的暖通、供配电等产品，为数据中心行业的持续发展贡献力量。随着新的技术、新的应用场景将深刻的改变数据中心产业发展的生态环境，公司数据中心业务未来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

（3）太阳能光伏新能源产业

2018年5月31日，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了《关于2018年光伏发电有关事项的通知》（简称“531光伏新政”）。531新政的出台有利于加速淘汰落后产能，倒逼产业技术进步，既是落实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也是缓解光伏行业当前面临的补贴缺口和弃光限电等突出矛盾和突出问题的重要举措。

2019年1月7日，国家发改委、能源局发布《关于积极推进风电、光伏发电无补贴平价上网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地推广无需补贴的光伏项目并且在政策上予以相关支持。随着531新政实施所带来的光伏产品价格下跌，使得光伏电价在售电侧逐步低于一般工商业用电价格，进一步激发了分布式光伏市场需求的释放。531新政的实施以及光伏平价上网的到来将为公司在行业洗牌的危机中带来新的契机，进一步拉开距离，抢占市场。

（4）新能源汽车及充电设施、设备领域

过去几年，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呈现快速发展势头，伴随国家接连出台的一系列配套补贴优惠政策，我国新能源汽车

行业快速实现产业化和规模化的飞跃式发展。根据《“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2020年新能源汽车要实现产销200万辆，累计产销量达500万辆。另外根据2017年5月份的《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产销水平将达到700万辆。伴随新能源汽车产销量规模持续扩大，对充电设备的需要也与日俱增。

2018年6月，广东省人民政府出台了《关于加快新能源汽车产业创新发展的意见》，要求取消对新能源汽车的限牌限行，加快新能源汽车充电、加氢基础设施建设，全省新建住宅配建停车位必须100%建设充电设施或预留建设安装条件，这对于公司大力开展新能源充电桩业务具有十分显著的地理和资源优势。在“多重政策”以及“燃油车禁售时间表”的刺激下，未来新能源汽车及充电设施、设备市场的需求将更加活跃。

（5）智能储能系统

能源革命和电力体制改革带来政策红利，将长期助力储能行业发展。当前，随着技术突破，风电、光伏等可再生能源的装机总量仍在不断增加，同时，由于新能源不稳定、消纳难现状仍然存在，加之国家电网公司在2019年两会报告提出了“三型两网、世界一流”新的战略目标，全面建设泛在电力物联网，而储能系统作为建设泛在电力物联网重要组成部分，市场对储能的需求必将继续扩大。

国家对储能产业的扶持政策密集出台，推动行业发展。2017年9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等五部委发布的《关于促进储能技术与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强调以应用示范为手段，大力发展“互联网+”智慧能源，促进储能技术和产业发展，推动储能产业发展进入商业化。地方政府、电网公司出台的相关政策和实施细则，加快促进储能行业发展。

截至2018年5月底，国家已批复东北、福建、山东、山西、新疆、宁夏、广东、甘肃等8个地区开展辅助服务市场建设试点工作。2017年由南方电网、广东电网公司、广东电科院牵头，清华大学、上海交大等多家高校、企业单位联合申报的2017年立项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课题“交直流混合的分布式可再生能源系统示范验证”在东莞落地，将建成国内首个交直流混合综合能源示范工程，公司成为该示范工程三个示范点之一。

（二）2019年公司发展战略和规划

2019年，为适应新形势，顺应新常态，公司继续加强团队建设和培养，实施“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以奋斗者为本”的利益分享激励机制，开启全员营销模式，做企业的主人，营造全员营销氛围，打造命运共同体，形成常态化营销激励机制，以自主知识产权、优质品牌形象、强大销售网络为核心竞争力，全力推进围绕智慧城市&大数据、智慧能源（含储能系统、微电网、充电桩、云计算、逆变器）及轨道交通（含监控、通信、供电）三大核心业务发展，奋力成为智慧城市和智慧能源解决方案优秀上市公司。

1、开启全员营销模式

为适应新形势，顺应新常态，公司实施“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以奋斗者为本”的利益分享激励机制，开启全员营销模式，做企业的主人，人人都是经营者，营造全员营销氛围，形成常态化营销激励机制。

2、不断迭代创新，夯实领先地位

公司将实施集团化研发管理体系，根据业务发展方向加强对口技术创新团队建设和人才培养，深化研发流程优化并加强落地执行的推进，深入推进技术标准化工作，持续做好产品迭代和质量提升；完善技术创新体系，打造基于核心技术的开放式研发平台，激发持续创新意识；打造集团研发中心，实现人才与资源共享，发挥团队最大合力；强化研发流程落地，注重市场调研与信息互动，提升新产品的市场转化；加速标准化进程，实现质量、效率、档次全面提升；加强研发设计信息化建设，统一软硬件与平台，推进新型软件上线。

3、优化管理体系，规范管理流程

公司将依据以客户为中心的价值观，以重视团队合作，依据分类管理的科学方法，实现高度聚焦，以目标为导向的高效管理，完善供应链管理，加强绩效管理，优化风控管理。公司将持续优化现有流程，并梳理新业务管理流程，借助信息化工具实现高效管理目标。

4、强化资金管控，降低各项费用

以财务管理为中心，加强对子公司的财务管控和风险控制，全面推进经营管理的各项指标并优化，加速各部门效益提升；加强筹融资工作管理，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财务费用；在不影响企业经营的前提下通过优化岗位设置与人员配置，提高生产、运营效率，降低人力资源成本，确保生产经营目标的实现。

5、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公司将继续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完善岗位职责、考核激励、培训等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建设，制定科学、合理的薪酬政策吸引、招募和留住优秀人才，激发全员工作热情，充分调动全员主观能动性，从人力资源出效益。

（三）2019年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1、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持续加大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逆变器、充电桩及储能系统业务的开拓力度，努力拓展市场份额。公司未来可能面临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给公司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提高市场竞争地位带来一定的压力。公司的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逆变器、充电桩及储能系统业务已经具备了较好的市场优势，但在国内国际市场巨大潜力的吸引下，很多企业进入数据中心、充电桩、储能等产业，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日趋激烈。针对市场竞争，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力度，持续推动产品往系统化、整体解决方案方向发展，实现产品技术领先和差异化战略，并努力提供一站式系统服务，提高产品和业务的附加值。

2、产业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执行的围绕智慧城市&大数据、智慧能源（含储能系统、微电网、充电桩、云计算、逆变器）及轨道交通（含监控、通信、供电）三大战略新兴产业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能源政策、节能环保政策等密切相关，未来公司可能面临着国家出于宏观调控需要，调整相关产业政策的风险，从而给公司的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政策变动风险，公司将继续加大海外市场拓展，增加海外市场份额，分散政策变动可能带来的风险。同时公司将努力坚持智慧城市&大数据、智慧能源、轨道交通三大战略产业共同发展，密切关注客户需求及行业内最新技术应用和市场、技术发展趋势，并实现以公司核心的电力电子技术为基石的同心圆战略相关业务的产业化、规模化，减少政策变动对公司业绩带来的影响。

3、光伏项目运维管理的风险：

公司前期投资、建设的光伏电站项目已基本全部并网发电，进入项目运维阶段，存在运维管理、电网消纳能力等风险，从而导致收益可能不达预期。

针对光伏项目运维管理的风险，公司建立运维培训长效机制，不断提高运维管理团队的运维能力。通过公司研发的光伏运维云平台，实现远程实时监控全体电站整体情况，管理各电站生产全过程，保证经营结果可控。努力通过自有及承建的并网电站项目的运维服务实现新的增值。

4、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随着国内市场的快速发展，公司数据中心、储能、充电桩业务的销售量进一步上升，公司未来仍将会加大这一业务的拓展力度。此类业务的客户主要是大型互联网集团公司、发电集团、地方电力投资公司、光伏电站建设商及经销商，由于此类业务具有单个项目金额大、付款周期长等特点，将会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快增加。针对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信用管理制度，加强对客户账期的管理，并加大对应收账款的考核力度。

5、管理风险：

公司为进一步拓展IDC数据中心、充电桩业务及储能系统业务，公司在全国范围内设立了较多子公司、孙公司等，使得下属公司管理难度加大，为此，公司订立了《子公司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管理流程和内部控制制度，已形成了成熟的经营模式和管理制度，并引进SAP为公司建立SAP系统，有效调整组织结构，强化了生产管理、销售管理、质量控制、风险管理等能力，避免规模迅速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 年 01 月 1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栏目上披露的 2018 年 1 月 18 日投资者接待活动记录
2018 年 03 月 2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栏目上披露的 2018 年 3 月 27 日投资者接待活动记录
2018 年 05 月 03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栏目上披露的 2018 年 5 月 3 日投资者接待活动记录
2018 年 05 月 1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栏目上披露的 2018 年 5 月 18 日投资者接待活动记录
2018 年 05 月 2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栏目上披露的 2018 年 5 月 22 日投资者接待活动记录
2018 年 06 月 1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栏目上披露的 2018 年 6 月 16 日投资者接待活动记录
2018 年 06 月 2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栏目上披露的 2018 年 6 月 26 日投资者接待活动记录
2018 年 07 月 0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栏目上披露的 2018 年 7 月 9 日投资者接待活动记录
2018 年 09 月 1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栏目上披露的 2018 年 9 月 17 日投资者接待活动记录
2018 年 09 月 1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栏目上披露的 2018 年 9 月 18 日投资者接待活动记录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6月8日，经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总股本2,328,673,95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1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对外披露后至实施前，公司完成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向符合授予条件的39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137.22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8年5月9日。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328,673,956股增加至2,330,046,156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权益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应当按照“现金分红总额、送红股总额、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总股本计算的分配比例。调整后的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330,046,15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309817元人民币现金。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8年8月6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2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327,886,356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58,197,158.9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58,197,158.90
可分配利润（元）	1,733,338,987.09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为持续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总股本 2,327,886,35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公司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截止2016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9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0股。该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7年4月7日实施完毕。

2、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截止2017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1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8年8月6日实施完毕。

3、公司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总股本2,327,886,356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权益分派方案尚需经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 年	58,197,158.90	564,630,264.61	10.31%			58,197,158.90	10.34%
2017 年	72,188,892.64	714,068,814.56	10.11%			72,188,892.64	10.11%
2016 年	51,836,277.51	471,644,994.42	10.99%			51,836,277.51	10.99%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						

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承诺人已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7 年 11 月 10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易对方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承诺人已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承诺人将暂停转让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2017 年 11 月 10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标的公司及除交易对方外的标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承诺人已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	2017 年 11 月 10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性和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对股份锁定的承诺		自本次交易上市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承诺人不减持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易事特的股份。	2017 年 11 月 10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交易对方	关于合法拥有标的公司股权的承诺		1. 承诺人就宁波宜则股权拥有合法的所有权和处置权，已履行了全额出资义务，且出资来源合法，不存在出资不实以及其他影响宁波宜则合法存续的情况。2. 承诺人持有的宁波宜则股权权属清晰，股权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承诺人不存在以信托、委托他人或接受他人委托等方式持有宁波宜则股权的情形。3. 承诺人持有的宁波宜则股权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或其他限制或禁止转让的情形，且不涉及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承诺人持有的宁波宜则股权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2017 年 11 月 10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标的公司	关于合法拥有标的公司股权的承诺		1、承诺人资产完整，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资产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2、承诺人将不从事任何非正常的可能导致承诺人价值减损的行为。	2017 年 11 月 10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关于合法合规的承诺		承诺人因上市公司部分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不规范、部分临时报告信息披露不及时等问题，上市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分别被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采取责令改正、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且因信息披露涉嫌违反证券相关法律法规，目前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收到最终调查结论。除上述正被立案调查和被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形之外，承诺人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	2017 年 11 月 10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裁的情况；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其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其他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上市公司董 事会秘书	关于合法合 规的承诺	承诺人因上市公司部分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不规范、部分临时报告信息披露不及时、部分定期报告信息披露存在遗漏等问题，被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除上述被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形之外，承诺人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其他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2017 年 11 月 10 日	作出承诺 开始至承 诺履行完 毕	报告期内，承 诺人未有违 反承诺的情 况，该承诺事 项正在履行 中。
	上市公司控 股股东及董 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 员（董事会 秘书除外）、 交易对方及 标的公司	关于合法合 规的承诺	承诺人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2017 年 11 月 10 日	作出承诺 开始至承 诺履行完 毕	报告期内，承 诺人未有违 反承诺的情 况，该承诺事 项正在履行 中。
	上市公司控 股股东及实 际控制人、 交易对方杨 勇智、赵学	避免同业竞 争的承诺	1.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下属企业等关联方未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 2.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下属企业等关联方将避免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	2017 年 11 月 10 日	作出承诺 开始至承 诺履行完 毕	报告期内，承 诺人未有违 反承诺的情 况，该承诺事 项正在履行

	文		其控制的下属企业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损害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利益的活动。3.如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下属企业遇到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主营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将该等合作机会让予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如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赔偿因此给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及上市公司子公司造成的损失。			中。
	交易对方	交易对方关于不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承诺人与易事特及其持股比例超过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2.承诺人与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资产评估机构、会计师事务所以及律师事务所及其签字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相关中介机构具有独立性。	2017 年 11 月 10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将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交易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赔偿因此给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及上市公司子公司造成的损失。	2017 年 11 月 10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做到与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财务方面完全分开，不从事任何影响上市公司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机构独立、财务独立的行为，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2017 年 11 月 10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和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若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将由承诺人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易对方、标的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不存在内幕交易的承诺	承诺人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不存在因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不存在因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承诺人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2017 年 11 月 10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1、保证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披露信息和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易事特拥有权益的股份。	2017 年 11 月 10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以二级市场价格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东方集团将以二级市场价格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2)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1 年 03 月 14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	2011 年 03 月 14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

			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毕	况，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本人目前在中国境内外未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将来也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在本人作为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以及在担任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后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本人愿意承担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2011 年 03 月 14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	股份减持承诺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年内，将不会通过减持其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方式丧失对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地位。	2013 年 12 月 18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

					毕	项业经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豁免,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	其他承诺	关于承担需要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和/或由此产生的任何罚款或损失的承诺: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需补缴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或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承担需要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和/或由此产生的任何罚款或损失,保证发行人不会因上述情况而遭受损失。	2012 年 02 月 20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	其他承诺	关于发行人位于东莞市松山湖北部工业城生态核心区宿舍楼尚未取得房产证事宜,承诺若发行人因上述行为遭受任何损失、风险,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将以现金方式对发行人予以连带补偿。	2010 年 12 月 20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	其他承诺	何思模承诺在任何情况下,若因历史上存在的股权代持情况而产生纠纷,将全部由其共同负责解决;若因此而给发行人造成损失,将全部由其承担连带责任。	2011 年 09 月 11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1 年 03 月 14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公司目前在中国境内外未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公司将来也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03 月 14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在本公司作为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易事特造成的全部损失。			
	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1、关于减持约束条件以及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1）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2）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3）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东方集团可进行减持：a、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b、如发生东方集团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东方集团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东方集团在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上述两年期限届满后，东方集团在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以市价且不低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的价格进行减持。东方集团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发出相关公告。	2013 年 12 月 18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1、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东方集团在减持公司股份时，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2、东方集团承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0 年内，东方集团不会通过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先生丧失公司实际控制人地位。	2013 年 12 月 18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业经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豁免，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公司股东新余市慧盟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持有发行人股份 5%以上股东慧盟软件承诺，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票的价格不低于发行	2013 年 12 月 18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

			价。慧盟软件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发出相关公告。		毕	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公司股东新余市慧盟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5%。	2013 年 12 月 18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业经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豁免，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股份减持承诺	1、《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11 年 03 月 14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自然人股东何思训等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先生之亲属	股份减持承诺	三十六个月锁定期满后，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将严格按照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何思模股份锁定的承诺执行	2011 年 03 月 14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公司监事杨钦先生之配偶赵爱霞女士	股份减持承诺	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杨钦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杨钦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	2011 年 03 月 14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之二十五；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杨钦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杨钦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徐海波、张晔、戴宝锋、于玮、胡志强、陈永华	股份减持承诺	承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作出的此项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2014 年 01 月 27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张晔	股份增持承诺	自 2017 年 12 月 11 日起未来一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增持本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少于人民币 2,000 万元。自增持完成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	2017 年 12 月 11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何宇	股份增持承诺	自 2017 年 12 月 21 日起未来一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增持本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少于人民币 4,000 万元。自增持完成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	2017 年 12 月 21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何宇	股份增持承诺	自 2018 年 8 月 15 日起未来六个月内，何宇先生拟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二级市场继续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少于人民币 3,000 万元，不超过 10,000 万元。本次增持的股份自增持完成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	2018 年 08 月 15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徐海波、于玮、戴宝锋、赵久红及张顺江	股份增持承诺	自 2017 年 5 月 16 日起未来六个月内，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在二级市场增持本公司股份，合计增持金额不少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2017 年 05 月 15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

						项已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3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1、变更原因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要求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对于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变更前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3、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按照上述通知的规定和要求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编制2017年度财务报表时，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减2016年度营业外收入7,669.80元，营业外支出3,703.79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3,966.01元。

4、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要求作出的合理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体现了稳健、谨慎性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基本情况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菏泽神州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2018/4/13	35,000,000.00	100.00	收购
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注1】	2018/4/28		100.00	收购
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注2】	2018/5/14		100.00	收购
蒙城中森农业有限公司【注2】	2018/5/14		100.00	收购
池州市中科阳光电力有限公司【注3】	2018/6/1		100.00	收购
东明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注4】	2018/7/31		100.00	收购
济宁炫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8/21	10,000,000.00	100.00	收购
嘉峪关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8/10/17	105,000,000.00	100.00	收购
民勤县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8/10/19	224,000,000.00	100.00	收购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菏泽神州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2018/4/13	已支付股权款，并取得控制	15,118,566.86	5,241,560.47
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4/28	已支付股权款，并取得控制	6,620,879.77	1,398,911.27
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8/5/14	已支付股权款，并取得控制	13,828,537.37	2,089,281.45

蒙城中森农业有限公司	2018/6/8	随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一起转入		
池州市中科阳光电力有限公司	2018/6/1	已支付股权款，并取得控制	7,186,473.72	6,159,030.41
东明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7/31	已支付股权款，并取得控制	6,686,158.61	3,839,581.93
济宁炫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8/21	已支付股权款，并取得控制	2,921,413.79	159,153.07
嘉峪关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8/10/17	已支付股权款，并取得控制	6,138,413.54	-2,237,877.54
民勤县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8/10/19	已支付股权款，并取得控制	7,805,329.71	1,292,957.83

(2) 其他说明

【注1】：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是本公司于2018年4月购入的子公司，根据公司与中南华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鉴于中南华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实际出资，中南华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100.00%股权以0.00元价格转让给本公司。

【注2】：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于2018年5月购入的子公司，根据公司与北京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鉴于北京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未实际出资，北京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100.00%的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以0.00元价格转让给本公司。蒙城中森农业有限公司系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随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一起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注3】：池州市中科阳光电力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于2018年6月购入的子公司，根据公司与池州中科阳光电力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鉴于池州中科阳光电力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未实际出资，池州中科阳光电力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100.00%的池州市中科阳光电力有限公司股权以0.00元价格转让给本公司。

【注4】：东明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于2018年7月购入的子公司，根据公司与王于庆、山东长润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鉴于王于庆、山东长润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未实际出资，王于庆、山东长润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分别将其持有98.00%、2.00%的东明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以0.00元价格转让给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 处置子公司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易匠智能系统技术(广东)有限公司		2.55	稀释	2018-4-19		1,963.51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易匠智能系统技术(广东)有限公司	48.45%	1,492,693.21	1,492,693.21			

(三)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响水易铭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8/4/12		100.00%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注1]	通过其他形式取得	2018/7/18	37,850,000.00	35.00%
贵州国云电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注1]	通过其他形式取得	2018/7/18		35.00%

注1：本公司于2018年7月18日接受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其他股东王可岗、陕西中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和陕西西展科技信息有限公司委托，上述股东分别将其持有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25.00%、20.00%、20.00%的股权委托公司行使表决权，公司接受委托后，对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表决权比例为100.00%，故自2018年7月18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贵州国云电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为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随同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一起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2. 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广东易升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转让	2018/1/16		
衡水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	2018/5/23	10,027,604.17	-1,107,104.37
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注1]	转让	2018/9/16	6,570,037.65	1,069,941.22
微山爱康新能源有限公司	转让	2018/5/16		
深圳高铁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转让	2018/1/16		
微山县汇能光伏电站有限公司	转让	2018/5/16		
涉县中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注销	2018/1/19		
钟祥易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2018/4/2		
南京易思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2018/5/25		
张家口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注销	2018/7/9		

[注1]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原名广东努谢尔机电有限公司）原为公司持股49.00%的联营企业，根据公司与广东努谢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5月8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以3,100,000.00元向广东努谢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51.00%股权，于2018年6月8日完成本次交易，公司持有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100.00%股权，故自2018年6月8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2018年9月16日，公司与广东兆兴机电工程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其持有的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90.00%股权以5,900,000.00元价格转让给广东兆兴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本次转让后，公司持股比例为10.00%，已丧失控制权，不再将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2018年11月22日，公司与东莞市锐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其持有的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10.00%股权以578,584.72元价格转让给东莞市锐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本次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股权。

3. 其他合并范围变动

如本附注五（一）28[注5][注6][注10]之说明，公司将曹县中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大荔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神木县润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给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用以认购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发行的信托计划中的劣后级份额，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上述信托投资项目产生实质性控制，应纳入合并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齐晓丽、刘秀娟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齐晓丽连续服务 2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何思模	实际控制人	操纵证券市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违反《证券法》第四十七条的规定买卖本公司股票。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何思模先生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18]36 号），依据《证券法》第二百零三条的规定，对何思模没收违法所得 63,997,059.25	2018 年 05 月 25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上《关于实际控制人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9

				元，并处 63,997,059.25 元 罚款；依据《证 券法》第一百九 十五条的规定， 对何思模给予警 告，并处以 100,000 元罚款。		
--	--	--	--	--	--	--

整改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何思模先生已根据《证券法》第47条规定将上述短线交易获利所得3,663,143.62元全部上缴公司，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短线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

2、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何思模先生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18]36号）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足额缴纳罚没款128,094,118.5元，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罚没款缴纳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名称	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	涉嫌违规所得收益收回的时间	涉嫌违规所得收益收回的金额（元）	董事会采取的问责措施
何思模	根据《证券法》第 47 条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该公司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该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其所得收益”。	2018 年 05 月 29 日	3,663,143.62	何思模先生就本次事项向广大投资者表示诚挚的歉意，并表示将引以为戒，杜绝此类事项再次发生。公司将督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加强学习相关法律法规，提高规范运作意识和水平，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专注于实业经营，加强技术创新，以优秀的业绩回报全体投资者。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以5.92元/股向460名激励对象授予3800万股限制性股票。	2017年4月25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66、2017-078
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监事会对公示名单进行核查。	2017年5月5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监事会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2017-082
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2017年5月11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86
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2016年10月24日—2017年4月24日）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2017年5月11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17年7月6日为授予日向394名激励对象授予2516.74万股限制性股票。	2017年7月7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108、2017-112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完成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17年7月19日。	2017年7月13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15
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因完成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而增加股本对章程进行相应修订。	2017年7月18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116
因股本增加，办理完成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7年7月20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21
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于公司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吴文华等7人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上述7名激励对象所涉及的合计32.8万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5.92元/股。	2017年11月25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214
因股本减少，办理完成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8年2月27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
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符合授予条件的39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137.22万股，授予价格为5.92元/股。	2018年4月26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2018-048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	2018年5月7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预留限制

司申请，完成了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授予的预留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18年5月9日。		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0
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限制性股票解锁事宜，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351人，可申请解除的限售股票合计为912.304万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18年8月27日；同意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许栋、刘智勇等36人离职以及预留股份授予的激励对象王丁、马建威等4人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上述40名激励对象所涉及的合计215.98万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2018年8月15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7、《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8
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解锁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18年8月27日。	2018年8月22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113
授予的预留限制性股票，股本增加，办理完成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8年9月14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2
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股本减少，办理完成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8年12月29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74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	------	------	--------------	----------	------------	------------	----	----------	----------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为支持上市公司业务发展需要	58,562.92	136,525.3	191,736.22	6.70%	1,521.26	3,352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借款，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借款利率根据控股股东实际融资成本确定，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的影响。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将部分自有厂房、宿舍对外出租，租金收入总计6,717,131.57元，且任一单笔租金收入均未达到报告期利润总额的10%以上。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安装并使用公司光伏电站设备的客户	2017 年 04 月 18 日	8,000	2017 年 06 月 12 日	1,562.73	连带责任保证	自客户与银行签署光伏贷款协议起十年	否	否
购买、安装易事特分布式家庭光伏电站的合作对象	2017 年 07 月 28 日	4,000	2017 年 07 月 29 日	3,888.13	连带责任保证	自合作对象与银行签署光伏贷款协议起至借款人履行完贷款协议之日止	否	否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25 日	1,000	2017 年 12 月 26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购买、安装易事特分布式家庭光伏电站的合作对象	2018 年 01 月 16 日	8,000	2018 年 01 月 25 日	2,020.13	连带责任保证	自合作对象与银行签署光伏贷款协议起至借款人履行完贷款协议之日止	否	否
购买、安装易事特分布式光伏电站的合作对象	2018 年 03 月 15 日	5,000	2018 年 03 月 14 日	2,039.25	连带责任保证	自借款时间起至最后一期还款完成后两年止	否	否
北京腾云驾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03 月 27 日	4,900	2018 年 04 月 02 日	4,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2018 年 06 月 16 日	10,000	2018 年 09 月 13 日	5,5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单笔授信业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	否	否

						满之日起两年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27,9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14,059.3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40,9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20,510.24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疏勒县盛腾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04 日	10,500	2015 年 12 月 04 日	10,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是	否
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03 月 02 日	14,000	2016 年 03 月 29 日	13,498.3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是	否
肥城市君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07 月 07 日	10,400	2017 年 05 月 05 日	10,4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菏泽神州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2018 年 03 月 27 日	11,000	2018 年 04 月 13 日	11,000	连带责任保证	六年	否	否
衡水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8 年 04 月 18 日	11,000	2018 年 04 月 18 日	1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五年	否	否
三门峡市辉润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18 年 05 月 17 日	11,000	2018 年 05 月 23 日	1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五年	否	否
曹县中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05 月 17 日	22,000	2018 年 05 月 24 日	8,888	连带责任保证	五年	否	否
茌平县鑫佳源光伏农业有限公司	2018 年 05 月 29 日	2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淮北易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05 月 29 日	1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淮安铭泰光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05 月 29 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05 月 29 日	1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05 月 29 日	13,000	2018 年 08 月 09 日	10,2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嘉峪关荣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05 月 29 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嘉峪关润邦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05 月 29 日	1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河北银阳新能源开发	2018 年 05	13,000			连带责任保	担保额度有	否	否

有限公司	月 29 日				证	效期一年		
神木县润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05 月 29 日	13,000	2018 年 07 月 24 日	1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五年	否	否
大荔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8 年 05 月 29 日	13,000	2018 年 07 月 31 日	9,000	连带责任保证	五年	否	否
宿迁兴塘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05 月 29 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广州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05 月 29 日	5,003	2018 年 06 月 27 日	4,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惠州尚恒粤能电力有限公司	2018 年 05 月 29 日	3,000	2018 年 06 月 27 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池州市中科阳光电力有限公司	2018 年 06 月 16 日	9,0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连云港市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06 月 16 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响水易铭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06 月 16 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临泽县天恒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06 月 16 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嘉峪关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24 日	25,900	2018 年 12 月 19 日	25,9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否	否
民勤县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24 日	25,900	2018 年 12 月 19 日	25,9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否	否
中能易电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24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有效期一年	否	否
广东爱迪贝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24 日	2,000	2018 年 12 月 25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授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304,303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31,88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14,70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42,288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332,203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A2+B2+C2）		145,947.3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55,603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A4+B4+C4）		162,798.24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3.52%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58,6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58,60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8,723	0	0
合计		8,723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 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 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 的账面价值 (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 的评估价值 (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 (如有)	评估基准日 (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 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易事特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小黄狗 环保科技 有限公司	关于智能垃圾分类回收设备采购项目《战略合作协议》	2018年 07月11 日			无		不适用		否	无	报告期内 订单金额 11,834.37 万元	2018年 07月12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签署设备采购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4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23披露了《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作为智慧城市和智慧能源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经过多年在光伏发电领域的研发和实践，积累了深厚的技术实力，并拥有一大批具有专业经验的研发和项目实施人才。公司大力支持国家光伏精准扶贫战略，坚定不移地开展光伏扶贫项目，帮助更多的贫困家庭改善困境，实现脱贫目标。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光伏扶贫作为国务院扶贫办确定实施的“十大精准扶贫工程”之一，作为全球新能源500强企业，易事特充分贯彻国家光伏精准扶贫产业的利好政策，结合各地实际情况，积极开展光伏扶贫项目。

报告期内，在浙江金华、广东韶关、湖南新田等地累计投资建设29个光伏扶贫项目，装机规模总计72.86MW，惠及25000

余户的贫困家庭，实现了扶贫方式由“输血式扶贫”向“造血式扶贫”的转变，一改过去依靠低保金等民政救助资金维持生活的现状，贫困户有了增收途径，脱贫有了新希望，经济和社会效益显著。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 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资产收益扶贫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29
1.3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36,741.78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72,963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相关部委出台的《关于光伏发电扶贫工作意见》对我国光伏扶贫作了精确规定，2020年之前，重点在前期开展试点的、光照条件较好的16个省471个县的约3.5万个建档立卡贫困村，以整村推进的方式，保障200万建档立卡无劳动能力贫困户（包括残疾人）每年每户增加收入3000元以上，其他光照条件好的贫困地区可按照精准扶贫的要求，因地制宜推进实施。

2018年度，公司利用自身技术及产品优势，在户用和村级小电站项目的领域开展了推广工作，并取得了良好成效。2019年，公司将持续推进光伏扶贫项目的实施，服务国家脱贫攻坚战略，认真履行社会责任，为打赢脱贫攻坚战增添新的力量。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致力于绿色新能源产业，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注重履行企业环境保护的职责，在生产

经营活动中，无三废排放，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变更董事长及增选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基于公司调整了发展战略，进一步明确了坚持以电力电子及能效管理为公司核心业务的战略布局，为更好地推进战略实施，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报告期内，董事会相应地调整了新的管理团队，选举何佳先生为公司董事长，聘任陈硕先生为公司总裁，聘任张涛先生、王进军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公司将新的管理团队的带领下砥砺前行、开拓创新，通过内生式增长与外延式并举双驱动发展路线，坚定执行管理层既定战略目标，致力于数据中心、UPS电源、逆变器、储能系统、充电桩、轨道交通供电系统等产品技术研发、制造和服务，成为全球智慧城市和智慧能源解决方案卓越供应商，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6月16日、2018年7月3日、2018年10月2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拟变更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候选人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公告》、《关于变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7、2018-090、2018-139。

2、重要对外投资情况

(1) 公司于2018年10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作为智慧城市和智慧能源解决方案的卓越供应商，始终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一项重要内容，2018年7月，公司与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设备采购战略合作协议书》就智能垃圾分类回收设备采购项目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由我公司为小黄狗环保科技生产制造“智能垃圾分类回收设备”。为了更充分利用双方在各自领域内的优势，进一步深入和加强公司与战略合作方的合作关系，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5亿元人民币对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其0.99%的股权。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7日披露在巨潮咨询网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40。

(2) 公司于2018年6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嘉峪关荣晟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为支持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优化债务结构，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12,000万元对嘉峪关荣晟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嘉峪关荣晟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000万元增至人民币14,0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2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嘉峪关荣晟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5。

(3) 公司计划投建的“松山湖大湾区云计算中心”项目于2018年5月28日取得东莞市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名称：松山湖大湾区云计算中心，项目总投资：人民币 30,000 万元，建设规模：建筑面积 10,000 平方米，预计建设机柜数量为 3,000 个，项目建成后，主要面向电信运营商、通信信息企业、政府服务部门、金融机构、互联网企业等机构。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项目尚处于前期备案阶段。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2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取得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5。

3、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情况

公司于2017年11月10日及2017年12月8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公司拟向王兆峰、杨勇智、赵学文、宁波朝昉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支付现金购买宁波江北宜则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的股权。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于2017年12月29日经公司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19年3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11日、2017年12月11日、2019年3月26日披露了《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修订说明的公告》、《关于公司终止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等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197、2017-222、2019-027。

4、控股股东股权协议转让事项情况

公司于2018年11月6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集团”）、实际控制人何思模先生的通知，东方集团、何思模先生与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发集团”）签署了《股权收购协议》，拟先将东方集团及

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29.9%的股权协议转让给华发集团，此次股权转让过户完成后，华发集团将采取部分要约方式再取得易事特5%股权，全部收购完成后，华发集团合计持有公司股权比例达到34.9%，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公司的快速发展提供支持。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事项正在进行中。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7日披露在巨潮咨询网上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权收购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45。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18年11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因融资需要拟与东莞信托有限公司签订《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合同》及《最高额质押合同》，公司拟以人民币9,900万元的价格向东莞信托转让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易事特电力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所享有的49%的股权收益权，转让价款以东莞信托下设的上市莞企单一资金信托计划项下的信托资金支付。在该信托计划成立日起满365个自然日时，公司向东莞信托回购电力系统的股权收益权。公司以持有电力系统49%的股权为上述融资事项向东莞信托提供质押担保。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54。

（2）公司于2018年12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因融资需要拟与东莞信托有限公司签订《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合同》及《最高额质押合同》，公司拟以人民币9,900万元的价格向东莞信托转让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易事特电力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所享有的49%的股权收益权，转让价款以东莞信托下设的上市莞企单一资金信托计划项下的信托资金支付。在该信托计划成立日起满365个自然日时，公司向东莞信托回购电力系统的股权收益权。公司以持有电力系统49%的股权为上述融资事项向东莞信托提供质押担保。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6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9,563,375	1.27%	1,372,200			-11,173,565	-9,751,365	19,812,010	0.85%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9,513,375	1.27%	1,372,200			-11,123,565	-9,701,365	19,812,010	0.8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9,513,375	1.27%	1,372,200			-11,123,565	-9,701,365	19,812,010	0.85%
4、外资持股	50,000	0.00%				-50,000	-50,00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50,000	0.00%				-50,000	-50,00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299,438,581	98.73%				8,635,765	8,635,765	2,308,074,346	99.15%
1、人民币普通股	2,299,438,581	98.73%				8,635,765	8,635,765	2,308,074,346	99.1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329,001,956	0.00%	1,372,200			-2,537,800	-1,115,600	2,327,886,35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由于公司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吴文华等7人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上述7名激励对象所涉及的合计 32.8 万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2、报告期内，向39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137.22万股。

3、报告期内，由于公司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许栋、刘智勇等36人离职以及预留股份授予的激励对象王丁、马建威等4人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对上述40名激励对象所涉及的合计215.98万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4、报告期内，公司办理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解除限制性股票限售的股份数量为912.304万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关于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所涉及的限制性股票，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同意公司办理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2、公司预留限制性股票计划经公司2018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3、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相关事宜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部分限制性股票于2018年1月11日办理完毕了回购过户手续。

2、公司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已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授予登记，预留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18年5月9日。

3、公司部分限制性股票于2018年9月21日办理完毕了回购过户手续。

4、公司办理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18年8月27日。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2018年1月11日，公司办理完毕了办理了32.8 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过户及注销手续，总股本由2,329,001,956股减少至2,328,673,956 股；2018年4月26日，向39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137.22万股，总股本由2,328,673,956股增至2,330,046,156股；2018年9月21日，公司办理完毕了办理了215.98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过户及注销手续，总股本由2,330,046,156股减少至2,327,886,356股。

财务指标名称	2018年度按新股本计算 (元/股)	2017年度按新股本计算 (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0.24	0.31
稀释每股收益	0.24	0.3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09	1.87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何思模	240,000			240,000	在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按高管股份限售规定执行。	在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按高管股份限售规定执行。
徐海波	1,679,625		229,425	1,909,050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按照高管股份限售规定执行。
于玮	1,513,950		209,675	1,723,625	高管锁定股；报告期内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 110,000 股。	1、任职期内按照高管股份限售规定执行；2、限制性股票：自股权登记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 40%；自股权登记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 30%；自股权登记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 30%。
戴宝锋	572,400		380,000	952,400	高管锁定股；报告期内，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 380,000 股。	1、任职期内按照高管股份限售规定执行；2、限制性股票：自股权登记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 40%；自股权登记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 30%；自股权登记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 30%。
赵久红	1,200,000	480,000	291,825	1,011,825	高管锁定股；2017 年，公司完成首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授予登记；2018 年 8 月 27 日，首次授予的股票第一期解除限售。	1、任职期内按照高管股份限售规定执行；2、限制性股票：自股权登记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 40%；自股权登记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 30%；自股权登记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 30%。

						30%。
张顺江	600,000	240,000	195,150	555,150	高管锁定股;2017年,公司完成首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授予登记;2018年8月27日,首次授予的股票第一期解除限售。	1、任职期内按照高管股份限售规定执行;2、限制性股票:自股权登记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40%;自股权登记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30%;自股权登记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30%。
王进军	48,000	19,200	7,200	36,000	高管锁定股;2017年,公司完成首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授予登记;2018年8月27日,首次授予的股票第一期解除限售。	1、任职期内按照高管股份限售规定执行;2、限制性股票:自股权登记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40%;自股权登记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30%;自股权登记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30%。
张涛	360,000	144,000	54,000	270,000	高管锁定股;2017年,公司完成首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授予登记;2018年8月27日,首次授予的股票第一期解除限售。	1、任职期内按照高管股份限售规定执行;2、限制性股票:自股权登记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40%;自股权登记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30%;自股权登记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30%。
参与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22,959,400	10,727,640	882,200	13,113,960	2017年,公司完成首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授予登记;公司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许栋、刘智勇等43人离职以及预留股份授予的激励对象王丁、马建	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期为:自股权登记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40%;自股权登记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30%;自股权登记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威等 4 人离职, 不再具备激励资格, 公司对上述 47 名激励对象所涉及的合计 248.878 万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报告期内, 公司完成预留限制性股票 137.22 万股的授予登记。	解除 30%。
合计	29,173,375	11,610,840	2,249,475	19,812,01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限制性股票	2018 年 04 月 26 日	5.92	1,372,200	2018 年 05 月 09 日	1,372,2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并于报告期内完成向符合授予条件的39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137.22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手续，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8年5月9日。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报告期内，由于公司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吴文华等7人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上述7名激励对象所涉及的合计 32.8 万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将由目前的2,329,001,956股减少至2,328,673,956股。
- 2、报告期内，公司向39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137.22万股限制性股票完成授予登记，新增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18年5月9日，公司总股本由2,328,673,956股增加为2,330,046,156股。
- 3、报告期内，由于公司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许栋、刘智勇等36人离职以及预留股份授予的激励对象王丁、马建威等4人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对上述40名激励对象所涉及的合计215.98万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由2,330,046,156股变更为2,327,886,356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55,517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52,306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扬州东方集团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19%	1,307,936 ,000		0	1,307,936, 000	质押	1,046,299,999
新余市慧盟投资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2%	172,704,0 00		0	172,704,0 00	质押	164,000,000
中铁宝盈资产— 包商银行—丰朴 投资控股有限公 司	其他	2.66%	61,823,70 0		0	61,823,70 0		
华融证券—平安 银行—华融股票 宝 21 号集合资产 管理计划	其他	2.46%	57,299,04 4		0	57,299,04 4		
创金合信基金— 招商银行—广东 华兴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其他	2.28%	53,015,40 0		0	53,015,40 0		
民生加银基金— 平安银行—方正 东亚信托有限责 任公司	其他	2.15%	50,008,30 4		0	50,008,30 4		

何宇	境内自然人	0.63%	14,746,329		0	14,746,329		
杜宣	境内自然人	0.46%	10,713,552		0	10,713,55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3%	9,959,300		0	9,959,300		
赵光	境内自然人	0.39%	9,080,300		0	9,080,3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中铁宝盈资产—包商银行—丰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华融证券—平安银行—华融股票宝 2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创金合信基金—招商银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加银基金—平安银行—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杜宣因参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而成为前 10 名股东。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新余市慧盟投资有限公司、何宇与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1,307,93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7,936,000	
新余市慧盟投资有限公司		172,70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2,704,000	
中铁宝盈资产—包商银行—丰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1,823,700				人民币普通股	61,823,700	
华融证券—平安银行—华融股票宝 2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7,299,044				人民币普通股	57,299,044	
创金合信基金—招商银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015,400				人民币普通股	53,015,400	
民生加银基金—平安银行—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0,008,304				人民币普通股	50,008,304	
何宇		14,746,329				人民币普通股	14,746,329	
杜宣		10,713,552				人民币普通股	10,713,55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59,300				人民币普通股	9,959,300	
赵光		9,080,300				人民币普通股	9,080,3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新余市慧盟投资有限公司、何宇先生与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华融证券—平安银行—华融股票宝 2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铁宝盈资产—包商银行—丰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创金合信基金—招商银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加银基金—平安银行—方正东亚信托有限						

说明	责任公司、杜宣为参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其他前 10 名股东与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1、公司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107,936,000 股外，还通过中信证券持有 200,000,000 股，合计持有 1,307,936,000 股；2、公司股东新余市慧盟投资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64,000,000 股外，还通过长江证券持有 8,704,000 股，合计持有 172,704,000 股；3、公司股东何宇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4,746,329 股；4、公司股东杜宣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7,116,952 股外，还通过国泰君安证券持有 3,596,600 股，合计持有 10,713,552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何思模	1994 年 06 月 22 日	14129411-0	高低压配电设备制造销售，钢材、汽车及其零部件的销售；铜材、铝材、五金制品的销售；房屋租赁、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何思模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民建会员，教授，曾先后兼任民建中央第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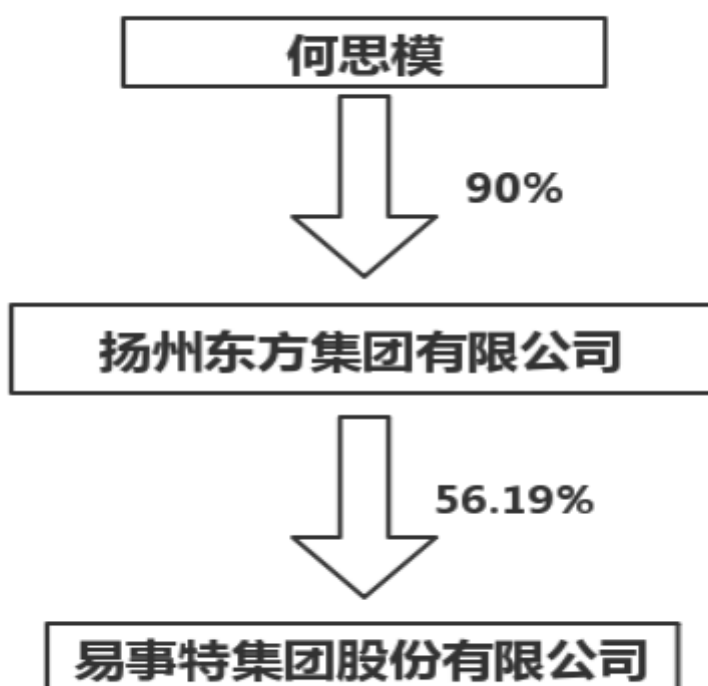
	一届中央委员会企业委员会委员、政协东莞市第十三届委员会常务委员等社会职务。先后担任扬州东方电源设备厂厂长、扬州东方集团公司董事长，2001 年任易事特有限公司董事长，2005 年 2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本公司董事长、总裁。为易事特创始人、实际控制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何佳	董事长	现任	男	34	2018年07月02日	2020年05月10日	0				0
何思模	原董事长、总裁	离任	男	54	2005年02月02日	2018年06月15日	320,000				320,000
陈硕	总裁	现任	男	47	2018年10月26日	2020年05月10日	0				0
徐海波	董事、副总裁	现任	男	57	2008年08月07日	2020年05月10日	2,239,500	305,900			2,545,400
于玮	董事、副总裁	现任	男	39	2014年06月10日	2020年05月10日	2,018,600	132,900		110,000	2,261,500
戴宝锋	董事	现任	男	43	2008年08月07日	2020年05月10日	763,200			380,000	1,143,200
周润书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16年08月07日	2020年05月10日	0				0
高香林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4年06月11日	2020年05月10日	0				0
魏龙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9	2014年12月19日	2020年05月10日	0				0
孙晓玲	监事	现任	女	33	2016年03月07日	2020年05月10日	0				0
杨钦	监事	现任	男	40	2008年	2020年	0				0

					08 月 07 日	05 月 10 日					
时小莉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33	2014 年 05 月 13 日	2020 年 05 月 10 日	0				0
赵久红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6	2014 年 06 月 27 日	2020 年 05 月 10 日	1,349,100				1,349,100
张顺江	财务负责人	现任	男	46	2014 年 06 月 27 日	2020 年 05 月 10 日	740,200				740,200
张涛	副总裁	现任	男	37	2018 年 07 月 02 日	2020 年 05 月 10 日	360,000				360,000
王进军	副总裁	现任	男	40	2018 年 07 月 02 日	2020 年 05 月 10 日	48,000				48,000
合计	--	--	--	--	--	--	7,838,600	438,800	0	490,000	8,767,4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何思模	原董事长、总裁	离任	2018 年 06 月 15 日	为便于公司开展融资活动及更好的培养新一代管理者，经慎重考虑，何思模先生决定辞任公司董事长、总裁职务，离任后，何思模先生将继续担任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董事长和易事特大学校长职务。
何佳	副总裁	解聘	2018 年 06 月 15 日	为更好地推进战略实施，优化公司治理结构，董事会相应地调整了新的管理团队，何佳辞去副总裁职务，同时聘任为公司总裁。
何佳	总裁	解聘	2018 年 10 月 26 日	为了更好地进行公司治理变革，使所有权和经营权分离，践行更优秀的职业经理人管理模式，提高管理团队职业化、专业化水平，使各个治理结构的组成部分明确分工各行其职，各负其责。董事长何佳先生决定不再兼任公司总裁职务，专职于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职务。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1、何佳先生：1985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EMBA在读。2007年入职易事特，历任公司北京区域销售经理、华南地区总监、新能源事业部总经理。现担任公司董事长。

2、徐海波先生：1962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学历。1998年至1999年任武汉大学瑞风科技有限公司ISDN课题组项目负责人，2000年至2001年任中国普天集团武汉洲际电源有限公司技术中心UPS项目负责人，2002年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博士后工作站办公室主任、副董事长、副总裁。

3、于玮先生：1980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学历。2007年12月加入本公司，分管公司技术与研发。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4、戴宝锋先生：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自公司设立以来加入本公司，先后担任公司商务中心主任、售后服务部主任、技术支持部经理、UPS产品部经理，UPS产品开发中心副总监，分管公司全系列在产UPS的开发、维护、技改等工作。现任公司董事。

5、魏龙先生：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位。1992年至2002年任广东福地科技总公司工程师；2002年至今任广东赋诚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6、高香林先生：1965年生，中共党员，东北财经大学统计学专业毕业、经济学硕士，1988年至2005年任教于江西经济管理干部学院，历任会计系教研室副主任、会计系主任助理、会计系副主任、主任等职，获会计学专业教授职称；2005年8月至今任职于东莞理工学院城市学院，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7、周润书先生：1963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厦门大学会计学专业，硕士学历，教授。1985年至1997年任职于安徽建筑大学；1997年至2002年担任建设银行厦门分行会计师；2002年至2006年任职于惠州学院；2006年至今任职于东莞理工学院，担任会计学教授、硕士生导师、校学术委员会委员；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1、时小莉女士：1986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4年毕业即加入本公司，担任市场管理部部长，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孙晓玲女士：1986年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8年11月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培训专员、培训主管，现任公司职工监事。

3、杨钦先生：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易事特有限公司设立后一直在本公司工作，曾从事物流、会计、采购及销售等工作。

（三）高级管理人员

1、陈硕先生，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电子与信息工程博士在读，曾就职于华为公司任高级副总裁，作为合伙人创立电力电子行业公司并担任首席执行官；现担任公司总裁。

2、徐海波先生，副总裁，详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2”介绍。

3、于玮先生，副总裁，详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3”介绍。

4、张顺江先生：1973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年至2000年担任重庆太升轮船公司财务副经理；2003年至2004年任东莞清溪宜安电器制品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5年6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5、赵久红先生：1983年生，中国国籍，汉族，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9年5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6、张涛先生：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电力电子专业博士，曾就职于中国电科三十八所，现担任公司储能事业部总经理。

7、王进军先生：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中国科学院博士学历，曾就职于中国科学院近代物理研究所，现担任公司智能微网事业部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何佳	新余市慧盟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6 年 10 月 25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新余市慧盟投资有限公司为易事特持股 5%以上的股东，何佳先生担任董事、总经理，持有该公司 57.522% 股权。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何佳	北京易事特电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0 年 10 月 19 日		否
何佳	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 年 05 月 21 日		否
何佳	肥城市君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 年 02 月 15 日		否
何佳	赤峰朗易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 年 04 月 03 日		否
何佳	和林格尔盛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 年 03 月 26 日		否
何佳	神木市润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2 月 21 日		否
何佳	宿迁兴塘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 年 05 月 06 日		否
何佳	哈密柳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 年 07 月 01 日		否
何佳	康保易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 年 09 月 06 日		否
何佳	连云港市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8 月 14 日		否
何佳	连云港市易事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9 月 24 日		否
何佳	衡水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 年 09 月 25 日		否
何佳	宜兴市易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 年 09 月 08 日		否
何佳	易事特南京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	2015 年 11 月		否

		经理	20 日		
何佳	无锡易事通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 年 12 月 24 日		否
何佳	湖北安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01 月 22 日		否
何佳	连云港欣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03 月 03 日		否
何佳	聊城市泽易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07 月 27 日		否
何佳	故城县饶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6 月 29 日		否
何佳	淮安铭泰光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06 月 30 日		否
何佳	易事特新能源（昆山）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08 月 30 日		否
何佳	无锡易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09 月 05 日		否
何佳	无锡中能易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09 月 06 日		否
何佳	临泉易信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09 月 21 日		否
何佳	易事特新能源淮北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10 月 26 日		否
何佳	易事特新能源阜阳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10 月 17 日		否
何佳	易事特新能源濉溪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12 月 09 日		否
何佳	易事特新能源合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11 月 23 日		否
何佳	滕州欣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12 月 14 日		否
何佳	南京易思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 年 10 月 16 日		否
何佳	茌平县鑫佳源光伏农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 年 10 月 20 日		否
何佳	大荔中能易电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 年 12 月 07 日		否
何佳	响水易铭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 年 04 月 12 日		否

何佳	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 年 04 月 28 日		否
何佳	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 年 05 月 14 日		否
徐海波	东莞南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11 月 23 日		否
徐海波	东莞南方第三代半导体技术联合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 年 10 月 19 日		否
高香林	东莞理工学院城市学院	教师	2005 年 08 月 01 日		是
魏龙	广东赋诚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2002 年 01 月 01 日		是
周润书	东莞理工学院	教授	2006 年 02 月 01 日		是
周润书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01 月 23 日		是
时小莉	商洛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07 月 21 日		否
时小莉	中能易电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08 月 22 日		否
时小莉	中能易电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09 月 19 日		否
时小莉	宁夏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12 月 08 日		否
时小莉	陕西速能易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4 月 29 日		否
时小莉	青海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7 月 02 日		否
时小莉	涉县中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7 月 07 日		否
时小莉	东台市中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3 月 06 日		否
时小莉	衡水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9 月 25 日		否
时小莉	图木舒克市易事特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11 月 05 日		否
时小莉	图木舒克市易事特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11 月 20 日		否

时小莉	湖北安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3 月 04 日		否
时小莉	定边县易特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1 月 21 日		否
时小莉	灵寿县中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2 月 26 日		否
时小莉	连云港日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3 月 03 日		否
时小莉	易事特新能源拉萨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6 月 08 日		否
时小莉	淮安铭泰光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6 月 08 日		否
时小莉	河北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11 月 21 日		否
时小莉	易事特新能源（昆山）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8 月 30 日		否
时小莉	曹县中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11 月 29 日		否
时小莉	衡水易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3 月 18 日		否
孙晓玲	三门峡市辉润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3 月 18 日		否
孙晓玲	聊城市泽易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7 月 27 日		否
孙晓玲	淮北易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3 月 30 日		否
孙晓玲	淮北易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3 月 30 日		否
孙晓玲	无锡易清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9 月 06 日		否
孙晓玲	无锡中能易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9 月 06 日		否
孙晓玲	临泉易信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9 月 21 日		否
孙晓玲	山东易事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11 月 03 日		否
孙晓玲	易事特新能源淮北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10 月 26 日		否

孙晓玲	易事特新能源阜阳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10 月 17 日		否
孙晓玲	广州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11 月 14 日		否
孙晓玲	易事特新能源濉溪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12 月 09 日		否
孙晓玲	易事特新能源合肥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11 月 23 日		否
孙晓玲	滕州欣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12 月 14 日		否
孙晓玲	沭阳易民汽车充电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2 月 20 日		否
孙晓玲	惠州尚恒粤能电力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3 月 09 日		否
孙晓玲	龙泉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5 月 08 日		否
孙晓玲	佛山市耀焱煌光伏项目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7 月 12 日		否
孙晓玲	武宣县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8 月 22 日		否
孙晓玲	易事特新能源（韶关）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9 月 04 日		否
孙晓玲	南京易思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10 月 16 日		否
孙晓玲	茌平县鑫佳源光伏农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10 月 20 日		否
孙晓玲	大荔中能易电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12 月 07 日		否
孙晓玲	嘉峪关荣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12 月 22 日		否
孙晓玲	嘉峪关润邦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12 月 22 日		否
孙晓玲	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04 月 28 日		否
孙晓玲	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05 月 14 日		否
孙晓玲	菏泽神州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04 月 13 日		否

陈硕	广东鼎燊云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2012 年 07 月 13 日	2019 年 01 月 31 日	否
陈硕	广东鼎燊云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丰分公司	法人	2014 年 07 月 25 日		否
陈硕	梅州市鼎燊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	2015 年 06 月 05 日		否
陈硕	深圳市朵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03 月 29 日		否
陈硕	深圳市宜联畅游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 年 03 月 25 日		否
张顺江	济宁市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4 月 13 日		否
张顺江	易事特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12 月 02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何思模先生已根据《证券法》第47条规定将上述短线交易获利所得3,663,143.62元全部上缴公司，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短线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

2、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何思模先生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18]36号）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足额缴纳罚没款128,094,118.5元，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罚没款缴纳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2。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制定薪酬标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监事薪酬由监事会审议，董事及监事薪酬分别经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确定公司董监高2019年度薪酬标准为：1、在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按照相应岗位领取职务薪酬，不另领取董事、高管、监事薪酬；2、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4.2万元/年（含税），按季度平均发放，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差旅费、食宿费以及履行职务时发生的其他必要费用按照公司标准据实报销。其中，董事及监事薪酬标准尚需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已根据绩效考核结果按照薪酬标准全额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何佳	董事长	男	34	现任	51.71	否
徐海波	副董事长、副总裁	男	57	现任	27.08	否
于玮	董事、副总裁	男	39	现任	26.1	否
戴宝锋	董事	男	43	现任	17.48	否
高香林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4.2	否
魏龙	独立董事	男	49	现任	4.2	否
周润书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4.2	否
杨钦	监事	男	40	现任	8.46	否
时小莉	监事会主席	女	33	现任	10.88	否
孙晓玲	监事	女	33	现任	8.77	否
陈硕	总裁	男	47	现任	15.05	否
赵久红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男	36	现任	21.04	否
张顺江	财务总监	男	46	现任	26.06	否
张涛	副总裁	男	37	现任	20.28	否
王进军	副总裁	男	40	现任	13.43	否
何思模	原董事长、总裁	男	54	离任	51.12	否
合计	--	--	--	--	310.06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于玮	董事、副总裁	0	0			0	0	110,000	5.92	110,000
戴宝锋	董事	0	0			0	0	380,000	5.92	380,000
合计	--	0	0	--	--	0	0	490,000	--	490,000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33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9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62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62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721
销售人员	169
技术人员	560
财务人员	48
行政人员	128
合计	1,62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学历	83
本科及大专学历	863
高中、中专及以下学历	680
合计	1,626

2、薪酬政策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其他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用工制度、劳动保护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和医疗保障制度，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医疗、养老等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公司向员工提供稳定而有竞争力的薪酬，实施了公平公正的绩效考核机制。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绩效考核改革，对员工的工作客观评价、科学考核起到巨大的促进作用，2018年公司实施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在报告期内完成对39名激励对象授予137.22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3、培训计划

为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打造优秀的企业人才队伍，公司注重员工素质技能培养，构建了完善的培训体系，制定了有针对性的培训计划，定期组织各项专业培训，通过多种方式开展互动、探讨、传递公司人才理念，进一步提升员工的专业技术和整体素质，培养德才兼备的复合型人才，促进员工和企业共同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244,703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3,930,071.8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积极开展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培训教育和管理工作的；加强信息披露的透明性和公平性，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1次年度股东大会和5次临时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负责召集。公司股东大会的相关议程均符合法规规定，现场有见证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保证所有股东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东方集团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设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开展工作，积极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不断提高履职水平。独立董事能够不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它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均能发表独立意见。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在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提高董事运作效率。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3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2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要求。公司监事会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保证了公司监事会的规范运作。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已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机制，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公司指定《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自公司上市以来，持续坚持规范运作，不存在内幕信息泄露等违规行为，确保所有股东获取信息的公平性。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促进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7、公司与投资者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董事会办公室为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能部门，由董事会秘书全面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及时回答投资者互动平台上提出的问题、接听投资者电话等多种方式，有效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同时，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参加现场调研的投资者签署承诺书，并及时披露现场调研活动记录，未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中违规泄露未公开的重大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并不断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完全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控制和占用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1、业务独立

公司涉足业务领域：公司主要产品有：UPS、高压直流电源、逆变器、充电桩、储能设备、精密空调、智能配电等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与服务；围绕智慧城市&大数据、智慧能源（含储能系统、微电网、充电桩、云计算、逆变器）及轨道交通（含监控、通信、供电）等战略新兴产业，为全球用户提供优质IDC数据中心、量子通信云计算系统、光储充一体化智慧能源系统、轨道交通智能供电系统等全方位解决方案，致力于成为电力电子技术及能效管理专家、全球智慧城市和智慧能源系统解决方案卓越供应商。同时，公司为广大客户提供生产智能化、信息自动化生产线的研发、销售和服务。公司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及相关配套设施，具有独立的生产和、供销及配套的业务系统和职能机构，并按照自主意愿进行生产和经营活动，独立开展业务。

2、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生产经营资产、采购销售系统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不存在被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形。

3、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控股股东没有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公司在劳动、人事、工资管理等方面均完全独立。

4、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孙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公司股东干预公司投资和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公司开立独立的银行账户，未与其他任何单位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混合纳税的情况。

5、机构独立

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已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4个专门委员会。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以上，确保董事会相对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从而进一步保证董事会对公司各项事务做出独立、客观决策，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共同利益。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自成立以来，公司逐步建立和完善了适应公司发展及市场竞争需要的独立的组织机构，明确了各机构的职能，各职能机构在公司管理层统一领导下有效运作。公司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与控股股东不存在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以及隶属关系。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3.90%	2018 年 01 月 31 日	2018 年 02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名称:《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18-011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5.25%	2018 年 04 月 11 日	2018 年 04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名称:《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18-039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5.98%	2018 年 06 月 08 日	2018 年 06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名称:《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18-070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3.97%	2018 年 07 月 02 日	2018 年 07 月 03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名称:《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18-088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4.01%	2018 年 11 月 14 日	2018 年 11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名称:《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18-149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1.79%	2018 年 12 月 10 日	2018 年 12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 公告名称:《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18-163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高香林	18	16	1	1	0	否	6
魏龙	18	17	1	0	0	否	6
周润书	18	16	2	0	0	否	6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勤勉履行职责，忠实履行职务，积极参加历次董事会，审议各项议案。通过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现场办公等方式，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各项决议执行情况，并利用自己的专业优势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了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对公司利润分配、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相关事项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对董事会决策的公正、公平及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起到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高管团队认真听取了独立董事的意见，不断优化公司管理结构、明确部门职能、优化业务流程，深入开展公司治理、加大公司内部审核力度和内控建设，加强对公司产业链的研究和布局，构建合理的产业拓展布局，不断提高公司的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各位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认真审议公司内审部门提交的内审报告及工作计划，指导公司审计部在内部审计过程中应重点关注和检查的事项，督促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执行。在2018年度审计报告编制过程中，审计委员会在审计机构进场前与会计师事务所召开了第一次沟通见面会，确定了审计机构进场审计的时间及2018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计划，并在审计过程中加强了与会计师的联系，督促其按计划进行审计工作，对发现的问题保持及时有效沟通，积极提出建议，提高审计效率，为公司2018年度

报告的高质、高效披露提供了有利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4次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定期报告、内部审计工作的开展情况进行了审议，并提出了合理的建议，监督和促进了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开展同时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内控指导和监督职责，督促公司建立健全内控制度，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监督公司薪酬制度的执行情况。

3、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按照《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状况，对子公司的战略规划进行审核，积极研究符合公司发展方向的战略布局，为公司的健康、快速发展出谋划策，对公司重大投融资方案、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提出了合理化的建议，促进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均能够按照《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提出了建设性建议，并对相关人员的任职资格认真进行了核查，有效保证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担任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任岗位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公司建立并完善了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体系，实行薪酬与工作绩效挂钩的考评机制。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综合考评，根据考评结果制定薪酬方案并报董事会审批，以发挥薪酬考核的激励作用。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3 日
----------------	------------------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重大缺陷：A、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要损失和不利影响；B、控制环境无效；C、内部监督无效；D、外部审计发现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过程中未发现该错报；2、重要缺陷：A、重要财务控制程序的缺失或失效；B、外部审计发现重要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过程中未发现该错报；C、报告期内提交的财务报告错误频出；D、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重要缺陷。3、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重大缺陷：A、关键业务的决策程序导致重大的决策失误；B、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C、中高级层面的管理人员或关键技术岗位人员流失严重；D、内部控制评价中发现的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E、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重要缺陷：A、关键业务的决策程序导致一般性失误；B、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C、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D、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1、重大缺陷：营业收入总额：潜在错报 $\geq$ 营业收入总额的 1%；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 5%；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1%；2、重要缺陷：营业收入总额：0.5% $\leq$ 潜在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1%；利润总额：1% $\leq$ 潜在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资产总额：0.5% $\leq$ 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3、一般缺陷：营业收入总额：潜在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0.5%；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 利润总额的 1%；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	重大缺陷：损失金额占上年经审计的利润总额的 5%及以上；重要缺陷：损失金额占上年经审计的利润总额的 1%（含 1%）至 5%；一般缺陷：损失金额小于占上年经审计的利润总额的 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19）7-22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齐晓丽、刘秀娟

审计报告正文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事特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易事特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易事特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与发电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五）、附注五（一）12所示，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易事特的光伏电站账面原值4,180,170,258.19元，累计折旧345,691,284.06元，减值准备0.00元，账面价值3,834,478,974.13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32.08%。根据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时，需要易事特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在合理和有依据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各种因素作出会计估计，这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与发电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与发电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所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与固定资产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和执行是否有效，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取得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判断减值测试的相关资料，评估减值测试方法的适当性；
- （3）对账面记录的光伏电站抽样进行了实地监盘；
- （4）检查光伏电站当期经营及盈利情况；
- （5）测试管理层减值测试所依据的基础数据，评估管理层减值测试中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的合理性。

(二)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及五(一)2(3)所示,截至2018年12月31日,易事特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3,307,360,398.90元,坏账准备人民币219,813,789.97元,账面价值3,087,546,608.93元。

对于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时,管理层综合考虑债务人的行业状况、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涉诉情况、还款记录、担保物价值等因素,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并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采用组合方式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管理层根据账龄依据划分组合,与该组合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进行调整,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并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4) 对于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 对于采用组合方式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损失率及反映当前情况的相关可观察数据等,评价管理层减值测试方法的合理性(包括各组合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包括对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以抽样方式检查应收账款账龄的准确性)以及对应计提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 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7)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四、其他信息

易事特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易事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易事特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易事特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

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易事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易事特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易事特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齐晓丽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秀娟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91,027,091.14	1,226,355,623.3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100,218,952.43	3,411,482,084.29
其中：应收票据	12,672,343.50	56,377,608.25
应收账款	3,087,546,608.93	3,355,104,476.04
预付款项	154,210,493.00	328,147,707.2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32,467,736.45	116,779,253.9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51,403,590.89	745,284,982.3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08,890,687.81	32,902,665.02
其他流动资产	455,018,283.79	411,201,989.34
流动资产合计	5,993,236,835.51	6,272,154,305.5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0,563,400.00	359,923,4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501,206,466.08	38,672,422.39
长期股权投资	160,593,705.75	99,399,057.41

投资性房地产	25,378,654.24	40,306,867.81
固定资产	4,090,453,724.70	2,834,367,303.35
在建工程	133,272,186.86	802,589,505.9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5,352,677.37	151,700,465.95
开发支出		
商誉	16,790,872.98	16,790,872.98
长期待摊费用	21,694,176.60	10,038,733.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244,821.08	24,959,866.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1,228,617.20	99,401,705.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60,779,302.86	4,478,150,200.28
资产总计	11,954,016,138.37	10,750,304,505.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86,950,000.00	800,098,49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178,998,681.38	3,626,742,870.09
预收款项	240,145,583.62	149,309,812.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8,545,555.29	19,171,542.05
应交税费	33,674,565.18	32,109,672.80
其他应付款	432,377,920.51	976,699,975.38
其中：应付利息	3,005,541.29	2,337,051.69
应付股利	529,433.9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500,000.00	24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62,012,157.26	
流动负债合计	5,529,204,463.24	5,844,132,362.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24,000,000.00	24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794,101,973.78	231,689,782.7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03,983.00	503,983.00
递延收益	5,992,063.57	12,946,320.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195,775.36	20,149,392.0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43,793,795.71	510,289,478.23
负债合计	6,972,998,258.95	6,354,421,840.9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27,886,356.00	2,329,001,9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9,307,609.71	330,641,607.95
减：库存股	142,386,656.00	148,991,008.00
其他综合收益	86,487.58	47,248.5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3,304,013.33	190,342,542.7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09,048,009.33	1,649,568,107.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857,245,819.95	4,350,610,455.16
少数股东权益	123,772,059.47	45,272,209.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81,017,879.42	4,395,882,664.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954,016,138.37	10,750,304,505.82

法定代表人：何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顺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敬松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3,457,928.70	1,179,585,069.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452,267,129.25	3,196,470,712.18
其中：应收票据	11,622,343.50	56,041,504.25
应收账款	2,440,644,785.75	3,140,429,207.93
预付款项	143,027,670.08	325,631,468.75
其他应收款	1,646,611,389.55	1,958,316,990.0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4,612,514.16	14,612,514.16
存货	327,439,114.04	740,615,456.7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08,890,687.81	32,902,665.02
其他流动资产	76,005,332.20	
流动资产合计	6,227,699,251.63	7,433,522,362.1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0,563,400.00	359,923,4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501,206,466.08	38,672,422.39
长期股权投资	2,969,384,530.33	2,282,192,324.6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7,993,040.27	165,113,380.88
在建工程	50,695,297.48	34,493,587.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1,235,612.18	32,845,030.4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64,066.60	1,601,969.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390,717.15	24,261,443.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156,462.66	6,985,508.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53,589,592.75	2,946,089,067.16
资产总计	10,581,288,844.38	10,379,611,429.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86,950,000.00	800,098,49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881,113,473.33	3,155,440,599.81
预收款项	236,960,718.07	147,895,971.58
应付职工薪酬	16,775,174.47	16,657,257.02
应交税费	19,124,347.97	27,551,220.86
其他应付款	1,277,933,942.82	1,542,285,296.14
其中：应付利息	2,637,502.62	2,337,051.69
应付股利	529,433.9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500,000.00	24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92,598,111.98	
流动负债合计	5,928,955,768.64	5,929,928,835.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0,000,000.00	24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4,444,444.44	31,111,111.0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03,983.00	503,983.00
递延收益	5,992,063.57	12,946,320.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8,001.42	1,377,458.4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1,518,492.43	290,938,872.95
负债合计	6,150,474,261.07	6,220,867,708.3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27,886,356.00	2,329,001,9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8,671,882.89	279,515,586.01
减：库存股	142,386,656.00	148,991,008.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3,304,013.33	190,342,542.72
未分配利润	1,733,338,987.09	1,508,874,644.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30,814,583.31	4,158,743,720.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581,288,844.38	10,379,611,429.2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652,053,985.00	7,317,580,005.63
其中：营业收入	4,652,053,985.00	7,317,580,005.6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214,879,998.47	6,614,747,898.94
其中：营业成本	3,464,932,140.39	5,910,776,373.4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6,394,491.82	30,234,734.51
销售费用	219,582,026.20	219,943,144.21
管理费用	72,118,130.05	74,949,679.77
研发费用	171,495,094.17	218,323,707.70

财务费用	164,120,259.44	93,524,220.50
其中：利息费用	168,602,001.55	100,112,480.14
利息收入	15,810,758.03	21,396,868.44
资产减值损失	96,237,856.40	66,996,038.77
加：其他收益	45,938,071.33	16,676,733.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517,335.60	10,192,982.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27,606.34	7,417,240.9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807.60	335,383.9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0,584,585.86	730,037,206.02
加：营业外收入	130,235,896.94	61,900,001.92
减：营业外支出	742,281.61	34,875.9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0,078,201.19	791,902,332.00
减：所得税费用	50,282,540.21	78,147,401.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9,795,660.98	713,754,930.5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7,724,389.20	708,867,412.4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71,271.78	4,887,518.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4,630,264.61	714,068,814.56
少数股东损益	15,165,396.37	-313,884.0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239.05	-205,709.6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239.05	-205,709.6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239.05	-205,709.6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48,303.72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239.05	-57,405.91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79,834,900.03	713,549,220.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64,669,503.66	713,863,104.9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165,396.37	-313,884.0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4	0.3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4	0.3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何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顺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敬松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613,367,213.11	6,972,800,621.51
减：营业成本	3,652,466,990.45	5,763,656,331.49
税金及附加	16,385,113.65	25,078,814.91
销售费用	217,288,745.00	217,420,698.24
管理费用	47,537,451.08	46,053,573.85
研发费用	185,561,179.35	213,343,163.99
财务费用	118,942,350.77	88,592,657.20
其中：利息费用	131,275,918.60	93,984,997.89

利息收入	15,571,542.53	19,976,694.78
资产减值损失	58,535,229.96	25,314,403.36
加：其他收益	38,769,524.05	13,346,741.2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647,845.80	21,165,697.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219,385.46	8,024,238.8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460.10	335,383.9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6,739,371.00	628,188,801.50
加：营业外收入	34,963,259.32	22,352,023.76
减：营业外支出	319,018.57	1,156.9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1,383,611.75	650,539,668.30
减：所得税费用	41,768,905.61	81,450,050.0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9,614,706.14	569,089,618.2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9,614,706.14	569,089,618.2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8,303.7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8,303.7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48,303.72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9,614,706.14	568,941,314.5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40,508,261.15	7,229,941,589.8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969,702.36	17,161,719.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746,384.81	132,840,028.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12,224,348.32	7,379,943,337.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45,030,052.69	6,348,718,003.4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2,501,040.48	141,802,449.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8,738,684.92	241,109,202.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4,129,813.65	285,946,279.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30,399,591.74	7,017,575,934.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824,756.58	362,367,402.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7,230,000.00	475,03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0,762.19	2,638,143.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0,134,934.26	656,134.0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804,947.23	193,354,880.4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770,643.68	671,679,158.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740,640.83	2,623,472,332.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6,093,730.00	638,260,776.2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1,461,015.29	6,340,512.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9,295,386.12	3,268,073,620.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524,742.44	-2,596,394,462.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1,073,424.00	158,561,008.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2,950,000.00	9,57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36,950,000.00	1,060,726,215.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5,871,813.26	7,141,771,836.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93,895,237.26	8,361,059,059.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61,438,835.00	465,0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	241,785,531.58	147,584,638.99

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11,975,850.56	6,163,603,068.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15,200,217.14	6,776,197,707.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304,979.88	1,584,861,351.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35,318.11	-2,847,697.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140,283.85	-652,013,406.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4,506,228.53	1,116,519,634.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8,365,944.68	464,506,228.5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13,429,416.97	7,018,625,032.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8,853,494.38	13,689,091.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3,069,694.44	517,307,34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45,352,605.79	7,549,621,467.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29,801,245.70	6,686,959,849.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2,391,904.04	122,953,532.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3,916,752.88	226,528,677.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3,941,438.38	1,944,539,495.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90,051,341.00	8,980,981,554.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301,264.79	-1,431,360,086.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7,230,000.00	475,03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0,762.19	2,638,143.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0,130,934.26	656,134.0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378,040.00	212,003,315.3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4,339,736.45	690,327,593.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339,751.10	131,549,752.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0,067,438.36	868,810,776.2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0,256,920.23	20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7,664,109.69	1,200,360,528.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3,324,373.24	-510,032,935.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123,424.00	148,991,008.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36,950,000.00	1,060,726,215.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40,601,337.49	7,051,291,836.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85,674,761.49	8,261,009,059.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06,438,835.00	46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3,012,303.38	143,621,636.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91,662,994.99	6,075,972,621.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01,114,133.37	6,684,594,257.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439,371.88	1,576,414,801.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32,376.74	-2,714,013.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594,857.07	-367,692,234.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8,735,674.59	786,427,909.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4,140,817.52	418,735,674.5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29,001,956.00				330,641,607.95	148,991,008.00	47,248.53		190,342,542.72		1,649,568,107.96	45,272,209.71	4,395,882,664.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29,001,956.00				330,641,607.95	148,991,008.00	47,248.53		190,342,542.72		1,649,568,107.96	45,272,209.71	4,395,882,664.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15,600.00				8,666,001.76	-6,604,352.00	39,239.05		32,961,470.61		459,479,901.37	78,499,849.76	585,135,214.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239.05				564,630,264.61	15,165,396.37	579,834,900.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15,600.00				9,156,296.88	-6,604,352.00						42,950,000.00	57,595,048.8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15,600.00				-5,488,752.00	-6,604,352.00						42,950,000.00	42,95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645,048.88								14,645,048.88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2,961,470.61		-105,150,363.24		-72,188,892.63
1．提取盈余公积									32,961,470.61		-32,961,470.6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188,892.63		-72,188,892.63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490,295.12							20,384,453.39	19,894,158.27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27,886,356.00				339,307,609.71	142,386,656.00	86,487.58		223,304,013.33		2,109,048,009.33	123,772,059.47	4,981,017,879.4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5,958,639.00				1,910,044,816.34		252,958.16		133,433,580.90		1,044,244,532.73	48,391,179.53	3,712,325,706.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5,958,639.00				1,910,044,816.34		252,958.16		133,433,580.90		1,044,244,532.73	48,391,179.53	3,712,325,706.66

	00				34						73		66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一” 号填列）	1,753, 043,31 7.00				-1,579,4 03,208. 39	148,991 ,008.00	-205,70 9.63		56,908, 961.82		605,323 ,575.23	-3,118,9 69.82	683,556 ,958.21
（一）综合收益总 额							-205,70 9.63				714,068 ,814.56	-313,88 4.04	713,549 ,220.89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25,167 ,400.0 0				138,599 ,100.17	148,991 ,008.00						7,120,0 00.00	21,895, 492.17
1. 所有者投入的 普通股	25,167 ,400.0 0				123,823 ,608.00	148,991 ,008.00						7,120,0 00.00	7,120,0 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14,775, 492.17								14,775, 492.1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6,908, 961.82		-108,74 5,239.3 3		-51,836, 277.51
1. 提取盈余公积									56,908, 961.82		-56,908, 961.82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51,836, 277.51		-51,836, 277.51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727, 875,91 7.00				-1,727,8 75,917. 00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1,727, 875,91 7.00				-1,727,8 75,917. 00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9,873,608.44							-9,925,085.78	-51,477.34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29,001,956.00				330,641,607.95	148,991,008.00	47,248.53		190,342,542.72		1,649,568,107.96	45,272,209.71	4,395,882,664.8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29,001,956.00				279,515,586.01	148,991,008.00			190,342,542.72	1,508,874,644.19	4,158,743,720.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29,001,956.00				279,515,586.01	148,991,008.00			190,342,542.72	1,508,874,644.19	4,158,743,720.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15,600.00				9,156,296.88	-6,604,352.00			32,961,470.61	224,464,342.90	272,070,862.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9,614,706.14	329,614,706.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15,600.00				9,156,296.88	-6,604,352.00					14,645,048.8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15,600.00				-5,488,752.00	-6,604,352.00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14,645,04 8.88						14,645,04 8.88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2,961,47 0.61	-105,15 0,363.2 4	-72,188,8 92.63
1. 提取盈余公积									32,961,47 0.61	-32,961, 470.61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72,188, 892.63	-72,188,8 92.63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27,88 6,356.00				288,671,8 82.89	142,386,6 56.00			223,304,0 13.33	1,733,3 38,987. 09	4,430,814 ,583.3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5,958,639.00				1,868,792,402.84		148,303.72		133,433,580.90	1,048,530,265.30	3,626,863,191.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5,958,639.00				1,868,792,402.84		148,303.72		133,433,580.90	1,048,530,265.30	3,626,863,191.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53,043,317.00				-1,589,276,816.83	148,991,008.00	-148,303.72		56,908,961.82	460,344,378.89	531,880,529.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8,303.72			569,089,618.22	568,941,314.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167,400.00				138,599,100.17	148,991,008.00					14,775,492.1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5,167,400.00				123,823,608.00	148,991,008.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775,492.17						14,775,492.17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6,908,961.82	-108,745,239.33	-51,836,277.51
1．提取盈余公积									56,908,961.82	-56,908,961.82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1,836,277.51	-51,836,277.51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27,875,917.00				-1,727,875,917.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727,875,917.00				-1,727,875,917.00						
2．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29,001,956.00				279,515,586.01	148,991,008.00			190,342,542.72	1,508,874,644.19	4,158,743,720.92

三、公司基本情况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同意改制设立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复函》（粤办函〔2005〕55号）批准，由安庆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东莞市慧盟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何思训、何司典及何佳发起设立，于2001年6月21日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广东省东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914419007292294758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2,327,886,356.00元，股份总数2,327,886,356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9,812,01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2,308,074,346股。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1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电力电子装置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UPS电源、数据中心、光伏产品集成、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提供的劳务主要有：UPS电源、数据中心、光伏系统集成、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电力。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19年4月22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易事特电力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宁夏易事特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等66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

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6个月（含6个月）但未超过12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

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1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0 万元以上（含）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出口退税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14、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

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00	3.17-4.75
光伏电站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00	19.00-23.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仪器仪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 (含 75%)]；(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 (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 (含 90%)]；(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特许经营权	10
专有技术	5-1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6、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

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UPS电源、数据中心、光伏产品集成、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及光伏光热电站发电服务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1) 采用直销方式销售的产品，在其安装调试完毕，且取得验收单据后确认销售收入实现；(2) 经销商销售采用买断方式，在货物已经发出，且取得经销商的签收单据后确认销售收入实现；(3) 光伏光热电站的运营收入，在电力已经供出并经电力公司确认抄表用量，能够合理地确信电费可以收回，供出的电力成本可以可靠计量时，确认供电销售收入的实现；(4) 数据中心总包项目收入和光伏总包业务收入，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客户和监理确认的完工进度，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的确认标准、会计处理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经被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且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终止经营的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终止经营的说明。

2.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	------	----

(1)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及其解读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7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	56,377,608.25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411,482,084.29
应收账款	3,355,104,476.04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116,779,253.9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6,779,253.90		
固定资产	2,834,367,303.35	固定资产	2,834,367,303.35
固定资产清理			
在建工程	801,557,924.77	在建工程	802,589,505.96
工程物资	1,031,581.19		
应付票据	2,551,409,975.3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626,742,870.09
应付账款	1,075,332,894.78		
应付利息	2,337,051.69	其他应付款	976,699,975.3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74,362,923.69		
长期应付款	231,689,782.75	长期应付款	231,689,782.75
专项应付款			
管理费用	293,273,387.47	管理费用	74,949,679.77
		研发费用	218,323,707.70

2) 财政部于2017年度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9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0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1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2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执行上述解释对公司期初财务数据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4、其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00、16.00、13.00、11.00、10.00、6.00、5.00、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00、5.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5.00、0.00、20.00、12.50、7.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0、12.0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中能易电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5.00
广东欧易美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
广东爱迪贝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2.50
嘉峪关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民勤县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7.50
肥城市君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神木县润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宿迁兴塘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大荔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连云港市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河北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疏勒县盛腾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三门峡市辉润光伏电力有限公司、衡水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曹县中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淮安铭泰光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淮北易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山东易事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广州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河北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惠州尚恒粤能电力有限公司、佛山市耀臻煌光伏项目工程有限公司、茌平县鑫佳源光伏农业有限公司、嘉峪关荣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嘉峪关润邦新能源有限公司、临泽县天恒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菏泽神州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蒙城中森农业有限公司、池州市中科阳光电力有限公司、东明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济宁炫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响水易铭新能源有限公司、易事特新能源（磐安）有限公司	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00
--------------	-------

2、税收优惠

1.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编号为GR201744008357），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公司2018年度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已取得由陕西省科学技术厅、陕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陕西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861000190），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公司2018年度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中能易电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28日已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总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编号为GR201844006556），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公司2018年度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4. 广东欧易美电源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条件，减按2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5. 子公司广东爱迪贝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认定为软件企业，我国境内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广东爱迪贝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已办理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2018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6. 子公司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其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已办理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2018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7. 肥城市君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神木县润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宿迁兴塘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大荔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连云港市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河北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疏勒县盛腾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三门峡市辉润光伏电力有限公司、衡水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曹县中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淮安铭泰光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淮北易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山东易事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广州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河北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惠州尚恒粤能电力有限公司、佛山市耀焱煌光伏项目工程有限公司、茌平县鑫佳源光伏农业有限公司、嘉峪关荣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嘉峪关润邦新能源有限公司、临泽县天恒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菏泽神州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蒙城中森农业有限公司、池州市中科阳光电力有限公司、东明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济宁炫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响水易铭新能源有限公司、易事特新能源（磐安）有限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其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且以上子公司已办理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2018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8. 嘉峪关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民勤县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其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另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政策具体实施意见的通知（国税发[2002]47号），规定，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嘉峪关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民勤县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可双重享受上述优惠，并已办理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2018年可享受7.50%企业所得税税率。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9,496.89	101,893.47
银行存款	398,276,447.79	464,404,335.06
其他货币资金	792,661,146.46	761,849,394.82
合计	1,191,027,091.14	1,226,355,623.3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54,106.11	818,646.79

其他说明

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53,242,941.97
保函保证金	35,914,709.65
贷款保证金	3,503,494.84
合 计	792,661,146.46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2,672,343.50	56,377,608.25
应收账款	3,087,546,608.93	3,355,104,476.04
合计	3,100,218,952.43	3,411,482,084.29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672,343.50	16,377,608.25
商业承兑票据		40,000,000.00
合计	12,672,343.50	56,377,608.2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22,865,836.44	
合计	422,865,836.44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717,534.33	1.35%	4,771,087.79	10.67%	39,946,446.54	4,542,377.00	0.13%	4,542,377.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3,262,642,864.57	98.65%	215,042,702.18	6.59%	3,047,600,162.39	3,515,940,273.19	99.87%	160,835,797.19	4.57%	3,355,104,476.04

应收账款						23				
合计	3,307,360,398.90	100.00%	219,813,789.97	6.65%	3,087,546,608.93	3,520,482,650.23	100.00%	165,378,174.19	4.70%	3,355,104,476.0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Netherlands East UPS Europe B.V.	4,771,087.79	4,771,087.79	100.00%	客户破产，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39,946,446.54			业主方提供全额保证金
合计	44,717,534.33	4,771,087.79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536,544,164.35	76,096,324.95	3.00%
1 至 2 年	613,185,157.42	61,318,515.74	10.00%
2 至 3 年	44,107,101.63	8,821,420.32	20.00%
3 年以上	68,806,441.17	68,806,441.17	100.00%
合计	3,262,642,864.57	215,042,702.18	6.5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5,077,320.4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 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586,795,337.25	17.74	21,373,718.14
第二名	161,932,493.26	4.90	4,857,974.80
第三名	115,264,704.98	3.49	3,457,941.15
第四名	100,000,212.50	3.02	3,000,006.38
第五名	79,214,629.47	2.40	2,376,438.88
小 计	1,043,207,377.46	31.55	35,066,079.35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52,058,117.98	98.60%	327,150,275.33	99.70%
1 至 2 年	2,095,298.09	1.36%	981,540.67	0.30%
2 至 3 年	57,076.93	0.04%	15,891.26	
合计	154,210,493.00	--	328,147,707.26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第一名	15,000,000.00	9.73
第二名	14,628,809.13	9.49

第三名	9,234,684.67	5.99
第四名	9,040,000.00	5.86
第五名	8,240,000.00	5.34
小 计	56,143,493.80	36.41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32,467,736.45	116,779,253.90
合计	232,467,736.45	116,779,253.90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1,893,576.21	100.00%	19,425,839.76	7.71%	232,467,736.45	127,087,766.05	100.00%	10,308,512.15	8.11%	116,779,253.90
合计	251,893,576.21	100.00%	19,425,839.76	7.71%	232,467,736.45	127,087,766.05	100.00%	10,308,512.15	8.11%	116,779,253.9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94,027,735.60	5,820,832.10	3.00%
1 至 2 年	36,758,148.35	3,675,814.83	10.00%
2 至 3 年	13,973,124.28	2,794,624.85	20.00%
3 年以上	7,134,567.98	7,134,567.98	100.00%
合计	251,893,576.21	19,425,839.76	7.7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369,232.8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电费补偿款	65,083,412.44	
员工借款及其他往来	1,104,160.45	3,134,061.06
保证金及押金	135,451,751.81	100,825,387.94
其他	15,990,224.79	15,903,342.89
拆借款	1,991,342.00	7,224,974.16
预付账款转入	24,682,100.00	
股权转让款	7,590,584.72	
合计	251,893,576.21	127,087,766.05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电量补偿款	62,505,091.24	1 年以内	24.81%	1,875,152.74
第二名	保证金	47,188,080.00	1 年以内	18.73%	1,415,642.40
第三名	预付账款转入	24,682,100.00	1 年以内	9.80%	740,463.00
第四名	保证金	13,520,000.00	1-2 年	5.37%	1,352,000.00
第五名	保证金	8,500,000.00	1 年以内	3.37%	255,000.00
合计	--	156,395,271.24	--	62.08%	5,638,258.14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4,086,904.10		94,086,904.10	91,847,191.77		91,847,191.77
在产品	25,784,221.11		25,784,221.11	26,307,508.87		26,307,508.87
库存商品	139,208,569.59	42,791,303.16	96,417,266.43	121,247,838.11		121,247,838.11
发出商品	134,620,149.89		134,620,149.89	505,322,446.83		505,322,446.83
低值易耗品	495,049.36		495,049.36	559,996.80		559,996.80
合计	394,194,894.05	42,791,303.16	351,403,590.89	745,284,982.38		745,284,982.38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1 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42,791,303.16				42,791,303.16
合计		42,791,303.16				42,791,303.16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说明

公司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8、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 BT 项目建设	23,059,941.97	32,902,665.02
销售分期收款	485,830,745.84	
合计	508,890,687.81	32,902,665.02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454,605,595.09	410,795,872.14
预缴所得税费用	412,688.70	406,117.20
合计	455,018,283.79	411,201,989.34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10,563,400.00		510,563,400.00	359,923,400.00		359,923,4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300,105,000.00		300,105,000.00	300,105,000.00		300,105,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210,458,400.00		210,458,400.00	59,818,400.00		59,818,400.00
合计	510,563,400.00		510,563,400.00	359,923,400.00		359,923,4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 的摊余成本	300,105,000.00			300,105,000.00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赣州科睿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3,320,000.00			23,320,000.00					14.97%	
中航宝胜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34,200,000.00			34,200,000.00					15.00%	450,000.00
北京腾云驾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298,400.00			2,298,400.00					10.00%	
广东易事特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540,000.00		540,000.00					10.00%	
中城投华南新能源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	
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0.97%	
合计	59,818,400.00	150,640.00		210,458,400.00					--	450,000.0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	持续下跌时间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具项目			成本的下跌幅度	(个月)		
-----	--	--	---------	------	--	--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13、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466,525,918.70		466,525,918.70				4.75%
应收 BT 项目建设款	34,680,547.38		34,680,547.38	38,672,422.39		38,672,422.39	11.00%
合计	501,206,466.08		501,206,466.08	38,672,422.39		38,672,422.39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资损益			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50,726,598.47			2,086,485.56						52,813,084.03	
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	3,245,099.09			-559,251.84					-2,685,847.25		
广东易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13,002.12			-435,552.43						77,449.69	
山西晋路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1,688,874.06			-956,915.11						731,958.95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3,804,471.25	15,750,000.00		563,941.04					-20,118,412.29		
山东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83,128.80			244,412.40						1,527,541.20	
安徽易事特顺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87,719.26			-64,874.03						22,845.23	
深圳市瑞尔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3,434,131.48			416,153.85						3,850,285.33	
开化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11,730,504.79	50,448,030.00		-19,062,812.78						43,115,722.01	
上海披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1,285,826.12			3,930.96						21,289,757.08	

东莞南方 半导体科 技有限公 司	1,599,701 .97			-425,713. 30						1,173,988 .67	
海南中电 科新能源 有限公司				-236.97					21,328,10 0.00	21,327,86 3.03	
关岭中机 能源有限 公司				2,572,252 .74					12,025,70 0.00	14,597,95 2.74	
易匠智能 技术(广 东)有限 公司				-1,464,74 2.21					1,530,000 .00	65,257.79	
小计	99,399,05 7.41	66,198,03 0.00		-17,082,9 22.12					12,079,54 0.46	160,593,7 05.75	
合计	99,399,05 7.41	66,198,03 0.00		-17,082,9 22.12					12,079,54 0.46	160,593,7 05.75	

15、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6,908,073.34			56,908,073.34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9,595,140.25			19,595,140.25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入固定资 产	19,595,140.25			19,595,140.25

4.期末余额	37,312,933.09			37,312,933.0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6,601,205.53			16,601,205.53
2.本期增加金额	1,802,378.07			1,802,378.07
（1）计提或摊销	1,802,378.07			1,802,378.07
3.本期减少金额	6,469,304.75			6,469,304.75
（1）处置				
（2）其他转出				
（3）转入固定资产	6,469,304.75			6,469,304.75
4.期末余额	11,934,278.85			11,934,278.8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5,378,654.24			25,378,654.24
2.期初账面价值	40,306,867.81			40,306,867.81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16、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090,453,724.70	2,834,367,303.35
合计	4,090,453,724.70	2,834,367,303.3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光伏电站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仪器仪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5,446,713.58	2,727,780,407.87	93,295,926.96	9,526,253.83	12,315,517.26	7,296,179.48	3,025,660,998.98
2.本期增加金额	19,595,140.25	2,372,133,284.39	38,656,154.76	1,980,049.34	4,845,821.67	141,445.30	2,437,351,895.71
（1）购置		676,897,886.42	32,358,999.86	1,303,904.08	4,845,821.67	136,769.30	715,543,381.33
（2）在建工程转入		139,285,817.78	6,276,799.77				145,562,617.55
（3）企业合并增加	19,595,140.25	1,555,949,580.19	20,355.13	676,145.26		4,676.00	1,576,245,896.83
3.本期减少金额	8,104,368.93	919,743,434.07	667,935.96	334,250.01		374,784.83	929,224,773.80
（1）处置或报废		885,356,174.97	647,580.83			30,000.00	886,033,755.80
(2)企业合并减少	8,104,368.93		20,355.13	334,250.01		344,784.83	8,803,758.90
(3)其他		34,387,259.10					34,387,259.10
4.期末余额	186,937,484.90	4,180,170,258.19	131,284,145.76	11,172,053.16	17,161,338.93	7,062,839.95	4,533,788,120.8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8,145,628.81	118,615,194.83	28,114,091.17	4,500,140.71	8,206,877.50	3,711,762.61	191,293,695.63
2.本期增加金额	12,335,766.41	299,043,801.46	8,596,509.82	2,395,853.42	2,513,177.44	1,262,993.59	326,148,102.14
（1）计提	5,866,461.66	156,811,213.91	8,593,418.15	2,157,710.19	2,513,177.44	1,261,142.59	177,203,123.94
（2）企业合并增加	6,469,304.75	142,232,587.55	3,091.67	238,143.23		1,851.00	148,944,978.20

3.本期减少 金额	1,539,505.92	71,967,712.23	360,880.87	67,495.23		171,807.33	74,107,401.58
(1) 处置 或报废		71,967,712.23	356,500.04			13,652.50	72,337,864.77
(2)企业合并减少	1,539,505.92		4,380.83	67,495.23		158,154.83	1,769,536.81
4.期末余额	38,941,889.30	345,691,284.06	36,349,720.12	6,828,498.90	10,720,054.94	4,802,948.87	443,334,396.1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147,995,595.60	3,834,478,974.13	94,934,425.64	4,343,554.26	6,441,283.99	2,259,891.08	4,090,453,724.70
2.期初账面 价值	147,301,084.77	2,609,165,213.04	65,181,835.79	5,026,113.12	4,108,639.76	3,584,416.87	2,834,367,303.3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5,706,099.55	1,815,764.53		13,890,335.02
光伏电站	1,038,658,321.32	49,991,697.14		988,666,624.18
机器设备	46,364,116.00	19,873,463.77		26,490,652.23
办公设备	4,842,725.78	3,665,001.07		1,177,724.71

仪器仪表设备	9,510,951.80	7,085,206.79		2,425,745.01
运输设备	2,318,029.60	1,841,368.01		476,661.59
小 计	1,117,400,244.05	84,272,501.31		1,033,127,742.74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易事特公寓楼	11,847,711.11	办理中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7、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33,272,186.86	801,557,924.77
工程物资		1,031,581.19
合计	133,272,186.86	802,589,505.9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办公楼、宿舍	55,595,003.29	31,584,231.53	24,010,771.76	32,795,163.46	31,584,231.53	1,210,931.93
分布式光伏发电	54,008,597.94		54,008,597.94	38,237,827.90		38,237,827.90
汽车充电站	3,937,396.74		3,937,396.74	1,921,372.62		1,921,372.62
光伏电站	45,957,891.89		45,957,891.89	759,897,980.99		759,897,980.99
其他	5,357,528.53		5,357,528.53	289,811.33		289,811.33

合计	164,856,418.39	31,584,231.53	133,272,186.86	833,142,156.30	31,584,231.53	801,557,924.77
----	----------------	---------------	----------------	----------------	---------------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厂区1.2MW储能电站	12,000,000.00		9,267,241.37			9,267,241.37	77.23%	77.23%				其他
易事特研发与运营总部项目	242,000,000.00	200,336.35	8,644,729.43			8,845,065.78	3.65%	3.65%				其他
厂区维修改造工程	10,399,339.97		8,176,964.93			8,176,964.93	78.63%	78.63%				其他
中汽宏远1.995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7,664,878.68		7,664,878.68	7,664,878.68			100.00%	100.00%				其他
东莞横沥汇英国际模具城1.71MW	7,521,422.25		7,521,422.25			7,521,422.25	99.99%	99.99%				其他
中移互联网灵犀云服务器项目	6,998,355.23		6,949,992.42	5,998,355.23		951,637.19	99.31%	99.31%				其他
凤岗镇中星金属1215KW分布式	6,334,939.83		6,334,939.83	6,334,939.83			100.00%	100.00%				其他

光伏发电项目												
金波罗电业科技 1.1571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5,647,617.69		5,647,617.69	5,647,617.69			100.00%	100.00%				其他
易事特长安镇光宝电子 1263.6K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6,765,218.02	3,143,270.16	3,621,947.86	6,765,218.02			100.00%	100.00%				其他
东莞利美二期 1.77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0,121,500.00	6,964,672.83	1,710,957.65			8,675,630.48	85.71%	85.71%				其他
易事特慕思屋顶 1.3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6,943,035.05	5,283,369.51	1,659,665.54	6,943,035.05			100.00%	100.00%				其他
广东生益科技 0.9342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4,999,672.42	3,684,070.69	1,315,601.73	4,999,672.42			100.00%	100.00%				其他
东莞雅康宁 1200kw	5,855,030.36	5,063,084.41	791,945.95	5,855,030.36			100.00%	100.00%				其他

分布式 光伏发 电项目												
连云港 赣榆城 头镇 4MW 光 伏电站 (三期)	19,212,7 05.01		18,448,6 19.45	18,448,6 19.45			100.00%	100.00%				其他
鲁桥镇 爱康 30MW 光伏电 站项目	203,030, 000.00	176,688, 183.26	597,753. 56		177,285, 936.82		87.32%	87.32%				其他
微山汇 能 100MW 光伏电 站项目	725,198, 023.35	583,043, 918.38	28,514,8 83.89		611,558, 802.27		80.40%	80.40%				其他
惠州远 望数码 城 1345.95 KW 分 布式光 伏发电 项目	6,998,94 0.00	31,721.7 0	6,589,74 8.18	6,621,46 9.88			100.00%	100.00%				其他
佛山合 信包装 有限公 司 1.512M W 屋顶 分布式 光伏发 电项目	3,550,90 4.00	1,872,96 5.56	6,178,13 2.17	8,051,09 7.73			100.00%	100.00%				其他
龙潭背 11MW 地面光 伏电站	78,650,0 00.00		46,650,4 05.39		46,650,4 05.39		85.00%	85.00%				其他
北桥村 破田地	29,591,1 20.92		29,591,1 20.92	29,591,1 20.92			100.00%	100.00%				其他

块 6MW 地面光 伏电站 项目												
盐城市 响水县 江苏富 星纸业 有限公 司 5.99MW 屋顶分 布式光 伏发电 项目	31,846,5 20.38		24,696,8 75.76			24,696,8 75.76	77.55%	77.55%				其他
合计	1,431,32 9,223.16	785,975, 592.85	230,575, 444.65	112,921, 055.26	788,844, 739.09	114,785, 243.15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1,031,581.19		1,031,581.19
合计				1,031,581.19		1,031,581.19

18、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9、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5,220,593.74	11,558,372.56		1,230,163.70	168,009,13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454,619.00	319,975.23			1,774,594.23
(1) 购置	1,454,619.00	319,975.23			1,774,594.2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380,000.00				3,380,000.00
(1) 处置					
(2) 企业合并减少	3,380,000.00				3,380,000.00
4.期末余额	153,295,212.74	11,878,347.79		1,230,163.70	166,403,724.2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992,362.81	3,823,384.94		492,916.30	16,308,664.05
2.本期增加金额	3,372,919.56	1,303,549.44		122,247.13	4,798,716.13
(1) 计提	3,372,919.56	1,303,549.44		122,247.13	4,798,716.13
3.本期减少金额	56,333.32				56,333.32
(1) 处置					
(2) 企业合并减少	56,333.32				56,333.32

4.期末余额	15,308,949.05	5,126,934.38		615,163.43	21,051,046.8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7,986,263.69	6,751,413.41		615,000.27	145,352,677.37
2.期初账面价值	143,228,230.93	7,734,987.62		737,247.40	151,700,465.9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1,129,421.58	正在办理产权证
小 计	1,129,421.58	

21、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22、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380,054.75					3,380,054.75
嘉峪关荣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634,025.08					9,634,025.08
嘉峪关润邦新能源有限公司	3,776,793.15					3,776,793.15
合计	16,790,872.98					16,790,872.98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2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601,969.67	1,480,961.47	735,840.16		2,347,090.98
土地租金	8,436,763.62	18,926,937.50	5,924,439.50	2,092,176.00	19,347,085.62
合计	10,038,733.29	20,407,898.97	6,660,279.66	2,092,176.00	21,694,176.60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2,550,350.38	26,851,718.62	151,107,043.35	22,942,320.59
存货跌价准备	42,791,303.16	6,418,695.47		
政府补助	5,992,063.57	898,809.54	12,946,320.43	1,941,948.06
预计负债	503,983.00	75,597.45	503,983.00	75,597.45
合计	231,837,700.11	34,244,821.08	164,557,346.78	24,959,866.1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3,637,815.59	5,909,453.86	24,254,454.24	6,063,613.53
子公司电力系统收购成本小于按持股比例计算[注 2]	84,722,133.82	12,708,320.08	84,722,133.82	12,708,320.08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注 3]	3,853,342.80	578,001.42	9,183,056.27	1,377,458.44
合计	112,213,292.21	19,195,775.36	118,159,644.33	20,149,392.0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244,821.08		24,959,866.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195,775.36		20,149,392.0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6,689,279.35	24,579,642.99
可抵扣亏损	209,922,936.87	22,660,077.5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0,071,555.54	26,388,700.9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31,584,231.53	31,584,231.53
合计	408,268,003.29	105,212,652.9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818,166.55	
2019 年	23,471,377.32	654,886.03	
2020 年	31,624,890.28	2,258,278.14	

2021 年	7,355,109.69	10,797,586.52	
2022 年	135,818,902.72	8,131,160.30	
2023 年	11,652,656.86		
合计	209,922,936.87	22,660,077.54	--

其他说明：

注1：本公司2009年收购子公司易事特电力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力系统公司）60%股权，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电力系统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电力系统公司所有的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的土地原账面价值为20,587,570.97元，公允价值为49,775,134.51元，公允价值高于原账面价值29,187,563.54元，系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按电力系统公司适用税率计算递延所得税负债，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允价值高于原账面价值部分已累计摊销5,549,747.95元，应纳税暂时性的差异为23,637,815.59元。

注2：系本公司分次收购电力系统公司股权的购买成本小于电力系统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电力系统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	386,368,857.29	
减：净资产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	21,890,672.65	
减：本年持有40%股权期间享有的未分配利润份额	26,756,050.82	
减：购买股权成本	253,000,000.00	
尚未确认的计税差异	84,722,133.82	
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12,708,320.08	

2008年，本公司与电力系统公司签订合同，由本公司租赁电力系统公司相关资产，承接其相关业务，2009年本公司收购其剩余60%股权后，电力系统公司存在吸收合并和注销的可能，故在整体收购完成后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3：系公司依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4）75号]关于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对企业持有的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0 元的固定资产，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同时对企业2014年1月1日后新购进的专门用于研发的仪器、设备，单位价值不超过 100 万元的，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单位价值超过 100 万元的，可缩短折旧年限或采取加速折旧的方法。本年公司执行该税收政策加速折旧的固定资产净值为3,853,342.80元，而会计上仍然按照原直线法进行摊销，从而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将其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2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售后租回递延收益	243,478,886.12	86,534,750.05
预付购买长期资产款	77,002,691.08	12,119,914.99
字画	747,040.00	747,040.00
合计	321,228,617.20	99,401,705.04

其他说明：

2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576,950,000.00	500,098,490.00
保证、抵押借款	300,00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51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1,386,950,000.00	800,098,49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27、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8、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2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2,173,106,603.88	2,551,409,975.31
应付账款	1,005,892,077.50	1,075,332,894.78
合计	3,178,998,681.38	3,626,742,870.09

(1)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1,637,501.05	91,071,176.82

银行承兑汇票	2,141,469,102.83	2,460,338,798.49
合计	2,173,106,603.88	2,551,409,975.3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2)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采购款	835,015,344.76	683,397,505.43
设备采购款	170,876,732.74	391,935,389.35
合计	1,005,892,077.50	1,075,332,894.78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40,145,583.62	149,309,812.40
合计	240,145,583.62	149,309,812.4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3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171,542.05	153,470,394.26	154,096,381.02	18,545,555.2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256,216.07	8,256,216.07	
合计	19,171,542.05	161,726,610.33	162,352,597.09	18,545,555.2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171,542.05	136,050,325.24	136,745,413.72	18,476,453.57
2、职工福利费		13,381,566.31	13,381,566.31	
3、社会保险费		2,345,450.77	2,345,450.7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20,491.37	1,720,491.37	
工伤保险费		163,244.57	163,244.57	
生育保险费		461,714.83	461,714.83	
4、住房公积金		1,126,417.20	1,126,417.2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66,634.74	497,533.02	69,101.72
合计	19,171,542.05	153,470,394.26	154,096,381.02	18,545,555.2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957,489.24	7,957,489.24	
2、失业保险费		298,726.83	298,726.83	
合计		8,256,216.07	8,256,216.07	

3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506,230.31	5,630,046.67
企业所得税	19,346,588.69	21,158,878.13
个人所得税	478,570.34	411,184.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63,762.07	1,483,071.10
房产税		1,023,144.98
土地使用税	87,875.28	882,067.31
矿产资源补偿费		26,729.40
教育费附加	484,970.90	638,179.91
地方教育附加	323,313.95	425,453.28
印花税	364,109.34	429,329.01
水利基金	19,144.30	1,588.19
合计	33,674,565.18	32,109,672.80

3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3,005,541.29	2,337,051.69
应付股利	529,433.92	
其他应付款	428,842,945.30	974,362,923.69
合计	432,377,920.51	976,699,975.38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753,417.84	747,152.0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252,123.45	1,589,899.60
合计	3,005,541.29	2,337,051.69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529,433.92	
合计	529,433.92	

(3)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71,911,700.00	3,372,272.48
预提费用	143,908,595.89	139,252,531.35
应付员工持股计划收益款		67,034,562.08
应付股权投资款	7,691,889.77	19,848,810.00
拆借款	33,520,000.00	585,629,196.00
其他	18,565,706.87	10,234,543.78
往来款	12,464,966.37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40,780,086.40	148,991,008.00
合计	428,842,945.30	974,362,923.69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注：公司于2017年7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17年7月6日为授予日，对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5,167,400股，每股5.92元，确认库存股148,991,008.00元，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148,991,008.00元。

34、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3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6,500,000.00	240,000,000.00
合计	76,500,000.00	240,000,000.00

其他说明：

3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待转销税额	162,012,157.26	
合计	162,012,157.2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3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5,000,000.00
保证及质押借款	421,000,000.00	210,000,000.00
保证及抵押借款	203,000,000.00	
合计	624,000,000.00	245,000,000.00

38、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39、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794,101,973.78	231,689,782.75
合计	794,101,973.78	231,689,782.75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注]	764,924,825.46	223,265,782.75
应付贫困村款项	29,177,148.32	8,424,000.00
小 计	794,101,973.78	231,689,782.75

其他说明：

[注1]2017年7月20日菏泽神州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菏泽神州）与中聚（深圳）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聚租赁）签订合同编号为201707002的《售后回租赁合同》，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1,000.00万元，租赁期间为2017年7月27日-2023年6月5日。公司以所持菏泽神州100.00%股权作质押，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质押担保。公司于2018年4月13日，公司与中聚租赁签订合同编号为201804001的《股权质押合同》，自签署之日起始至主合同项下全部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股权出质登记日期为2018年4月13日。

[注2]2017年7月12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肥城市君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肥城君明）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国际）签订合同编号为2017PAZL(TJ)4972-ZL-01、2017PAZL(TJ)4972-BC-01的《售后回租赁合同》，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0,400.00万元，租赁期间为2017年10月12日-2020年10月12日。公司以肥城君明100.00%股权作质押，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间为自合同编号为2017PAZL(TJ)4972-ZY-02的《股权质押合同》签署之日起始至主合同项下全部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股权出质登记日期为2017年7月20日。

[注3]2018年4月1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衡水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水银阳）与华润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租赁）签订合同编号为CRL-ES-2018-024-L01 的《售后回租赁合同》，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1,000.00万元，租赁期间为2018年4月25日-2023年4月25日。公司以衡水银阳90.00%股权作质押，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间为自合同编号为CRL-ES-2018-024-102的《股权质押合同》签署之日起始至主合同项下全部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股权出质登记日期为2018年4月18日。

[注4]2018年5月12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三门峡市辉润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门峡辉润）与华润租赁签订合同编号为CRL-ES-2018-034-L01的《售后回租赁合同》，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1,000.00万元，租赁期间为2018年6月25日-2023年6月25日。公司以三门峡辉润100.00%股权作质押，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间为自合同编号为CRL-ES-2018-034-I01的《股权质押合同》签署之日起始至主合同项下全部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股权出质登记日期为2018年5月23日。

[注5]2018年5月23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大荔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荔中电）与华润租赁签订合同编

号为CRL-ES-2018-054-L01的《售后回租赁合同》，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9,000.00万元，租赁期间为2018年8月15日-2023年8月15日。2018年7月31日，公司与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号为2018-0565-XT002的《华润信托·易事特大荔分布式光伏电站集合信托计划信托合同》，将持有大荔中电15,100.00万元股权认购该信托计划15,100.00万元份额作为劣后级，华润租赁以持有大荔中电9,000.00万元的债权认购该信托计划的9,000.00万元份额作为优先级。通过该信托计划，实现项目融资担保，为期5年。

[注6]2018年5月24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曹县中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曹县中晟）与华润租赁签订合同编号为CRL-ES-2018-035-P01的《售后回租赁合同》，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22,000万元，租赁期间为2018年6月6日-2023年6月5日。2018年8月27日，公司与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号为2018-0580-XT002的《华润信托·易事特曹县光伏电站集合信托计划信托合同》，将持有曹县中晟34,496.00万元股权认购该信托计划34,496.00万元份额作为劣后级，华润租赁以持有曹县中晟22,000.00万元的债权认购该信托计划的22,000.00万元份额作为优先级（首次认购8,888.00万元）。通过该信托计划，实现项目融资担保，为期5年。

[注7]2018年6月2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易事特）与前海兴邦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邦金租）签订合同编号为兴邦金租（2018）租字第（022-01）号的《售后回租赁合同》，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4,500万元，租赁期间为2018年6月29日-2021年6月15日。公司以广州易事特100.00%股权作质押，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间为自合同编号为兴邦金租（2018）质押字第（022-01-02）的《股权质押合同》签署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全部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股权出质登记日期为2018年6月14日。

[注8]2018年6月2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尚恒粤能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尚恒）与前海兴邦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邦金租）签订合同编号为兴邦金租（2018）租字第（022-02）号的《售后回租赁合同》，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2,500.00万元，租赁期间为2018年6月29日-2021年6月15日。公司以惠州尚恒100.00%股权作质押，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间为自合同编号为兴邦金租（2018）质押字第（022-02-02）的《股权质押合同》签署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全部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股权出质登记日期为2018年6月19日。

[注9]2018年7月24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神木县润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木润湖）与华润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租赁）签订合同编号为CRL-ES-2018-055-L01的《售后回租赁合同》，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1,000.00万元，租赁期间为2018年8月16日-2023年8月15日。2018年7月24日，公司与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号为2018-0564-XT002的《华润信托·易事特神木光伏电站集合信托计划信托合同》，将持有神木润湖17,500.00万元股权认购该信托计划17,500.00万元份额作为劣后级，华润租赁以持有神木润湖11,000.00万元的债权认购该信托计划的11,000.00万元份额作为优先级。通过该信托计划，实现项目融资担保，为期5年。

[注10]2018年8月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蒙城中森）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租赁）签订合同编号为IFELC18D291A2E-L-01的《售后回租赁合同》，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9,350.00万元，租赁期间为2018年9月14日-2021年9月14日。公司以蒙城中森100.00%股权作质押，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间为自合同编号为IRDLC18D291A2E-G-04的《股权质押合同》签署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全部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股权出质登记日期为2018年8月22日。

（2）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4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41、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503,983.00	503,983.00	劳务诉讼赔偿款
合计	503,983.00	503,983.00	--

4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946,320.43	500,000.00	7,454,256.86	5,992,063.57	
合计	12,946,320.43	500,000.00	7,454,256.86	5,992,063.5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新型绕线转子无刷双馈	8,333,333.41		5,555,555.64				2,777,777.77	与收益相关

电机及其控制系统关键核心技术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016 年度省科技发展专项资金(轻量化电动客车创新基地建设及 8m 轻量化纯电动客车协同攻关与产业化)	327,272.73		327,272.73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第三批创新科研团队项目经费(智能配电网创新团队-智能配电网核心装备研发及产业化)	4,285,714.29		1,071,428.49				3,214,285.8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第七批创新领军人才第一期资助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 计	12,946,320.43	500,000.00	7,454,256.86				5,992,063.57	

其他说明:

[注]: 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金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政府补助说明。

43、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44、股本

单位: 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329,001,956.00	1,372,200.00			-2,487,800.00	-1,115,600.00	2,327,886,356.00

其他说明:

公司根据2018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18年4月26日为授予日，向39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37.22万股，每股5.92元，确认股本1,372,200.00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6,751,224.00元；

公司根据2017年11月24日开第五届董事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吴文华、张华梁等7人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上述7名激励对象所涉及的合计 32.8 万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5.92 元/股，于2018年1月份完工回购手续；2018年8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许栋、刘智勇等36人离职以及预留股份授予的激励对象王丁、马建威等4人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上述40名激励对象所涉及的合计215.98万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5.92元/股；上述事项合计冲减股本2,487,800.00元，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2,239,976.00元；

经上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2,327,886,356.00元，并于2018年12月27日前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45、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4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73,411,057.02	6,751,224.00	12,730,271.12	267,432,009.90
其他资本公积	57,230,550.93	14,645,048.88		71,875,599.81
合计	330,641,607.95	21,396,272.88	12,730,271.12	339,307,609.7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增加6,751,224.00元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股本其他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减少12,239,976.00元见本财务报表附注股本其他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减少系本年公司购买子公司商洛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少数股权，冲减资本公积490,295.12元，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股本之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根据2017年公司实施的对公司高管及核心员工的股权激励方案，确定2018年应承担的费用14,645,048.88元。

47、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148,991,008.00	8,123,424.00	14,727,776.00	142,386,656.00
合计	148,991,008.00	8,123,424.00	14,727,776.00	142,386,656.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库存股变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1.(2)注之说明。

4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248.53	39,239.05			39,239.05		86,487.5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7,248.53	39,239.05			39,239.05		86,487.5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7,248.53	39,239.05			39,239.05		86,487.58

49、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5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0,342,542.72	32,961,470.61		223,304,013.33
合计	190,342,542.72	32,961,470.61		223,304,013.3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按2018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32,961,470.61元。

5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49,568,107.96	1,044,244,532.7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4,630,264.61	714,068,814.5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961,470.61	56,908,961.82
应付普通股股利	72,188,892.63	51,836,277.51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09,048,009.33	1,649,568,107.96

5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636,918,767.65	3,456,575,016.05	7,302,299,770.07	5,902,252,374.19
其他业务	15,135,217.35	8,357,124.34	15,280,235.56	8,523,999.29
合计	4,652,053,985.00	3,464,932,140.39	7,317,580,005.63	5,910,776,373.48

5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78,201.56	12,250,560.16
教育费附加	3,933,062.77	5,273,628.63
房产税	2,185,308.73	2,071,805.74
土地使用税	4,531,212.29	890,770.04
印花税	3,736,527.21	5,047,430.19
车船税	11,606.64	13,619.88
地方教育附加	2,622,784.24	3,515,752.42
个人所得税	138,795.02	1,077,236.01
堤围防护费		9,810.43
其他	156,993.36	84,121.01
合计	26,394,491.82	30,234,734.51

5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及福利费用	30,159,467.51	27,893,475.48
差旅费	6,243,297.22	5,173,707.80

业务费	140,794,973.89	150,249,136.21
办公费	2,606,781.31	2,613,582.48
运杂费	16,614,895.28	12,943,929.66
业务宣传市场推广费	10,136,624.20	7,734,722.38
售后服务费	7,285,715.61	9,668,339.68
其他	5,740,271.18	3,666,250.52
合计	219,582,026.20	219,943,144.21

5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28,353,867.31	26,498,858.22
折旧摊销	6,829,436.23	11,175,705.77
中介费	5,049,436.70	6,873,153.40
股权激励款	14,645,048.88	14,775,492.17
其他	17,240,340.93	15,626,470.21
合计	72,118,130.05	74,949,679.77

5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58,840,411.67	54,205,641.76
折旧及摊销	8,084,110.47	7,500,512.10
物料消耗	88,819,693.58	126,356,657.94
其他	15,750,878.45	30,260,895.90
合计	171,495,094.17	218,323,707.70

5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68,602,001.55	100,112,480.14
减：利息收入	15,810,758.03	21,396,868.44
汇兑损益	325,994.70	6,408,121.59
手续费	11,003,021.22	8,400,487.21

合计	164,120,259.44	93,524,220.50
----	----------------	---------------

5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3,446,553.24	35,411,807.24
二、存货跌价损失	42,791,303.16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31,584,231.53
合计	96,237,856.40	66,996,038.77

5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5,852,258.88	16,676,733.14
个税返还	85,812.45	
合 计	45,938,071.33	16,676,733.14

6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27,606.34	7,417,240.9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5,288,967.07	137,597.59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0,762.19	2,638,143.6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50,000.00	
合计	17,517,335.60	10,192,982.24

6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6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4,807.60	335,383.95
合 计	-44,807.60	335,383.95

6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517,718.05	19,304,679.04	517,718.05
罚款收入	35,049,542.81	61,800.10	35,049,542.8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24,090,646.46	20,725,986.98	24,090,646.46
电费补偿款[注 2]	70,505,494.93	17,427,057.45	70,505,494.93
其他	72,494.69	4,380,478.35	72,494.69
合计	130,235,896.94	61,900,001.92	130,235,896.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新型绕线转 子无刷双馈 电机及其控 制系统关键 核心技术装 备研发及产 业化项目	东莞市财政 国库支付中 心/东莞市财 政局松山湖 分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是	否		5,555,555.59	与收益相关
轻量化电动 客车创新基 地建设及 8m 轻量化纯电 动客车协同 攻关与产业 化	东莞市财政 局松山湖分 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是	否		272,727.27	与收益相关
智能配电网 创新团队-智 能配电网核 心装备研发 及产业化	东莞市财政 国库支付中 心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是	否		714,285.71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第一 批松山湖科 技发展专项	东莞市财政 局松山湖分 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是	否		2,149,600.00	与收益相关

资金项目配套资金			的补助					
东莞市科学技术协会第一批院士工作站建站资助费	东莞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补助		是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外贸中小企业开拓市场项目)	东莞市商务局	补助		是	否		78,842.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东莞市专利奖金奖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补助		是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年广东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资金项目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补助		是	否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知识产权工作专项资金(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贯标认证后补助)	东莞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补助		是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奖励企业(2016 年东莞市标准化成果、技术标准示范拟资助项目)	东莞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奖励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2017 年第一批科技保险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补助		是	否		46,720.00	与收益相关
高功率密度电源高效液体冷却技术研发与示范	中国科学院理化技术研究所	补助		是	否		70,100.00	与收益相关

就业失业检测补贴	东莞市就业管理办公室	补助		是	否		1,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首次认定奖励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奖励		是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培育入库企业奖补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奖励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第一批专利申请资助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补助		是	否		347,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东莞市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补助		是	否		287,5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专户失业补助	东莞市社会保障局	补助		是	否		175,818.41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及 2016 年部分专利资助奖励	东莞市财政局松山湖分局	奖励		是	否		1,048,000.00	与收益相关
第四届广东专利优秀奖	东莞市科技局	奖励		是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东莞市第一批专利申请资助项目倍增计划试点企业奖励资助资金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奖励		是	否		289,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人力资源局博士后人员进站科研补助第一期	东莞市人力资源局	补助		是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 2017 年第十二批企业开拓境内外市场专项资金	东莞市商务局	补助		是	否		221,08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东莞市第二批专利申请资助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补助		是	否		322,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关于鼓励东莞松山湖（生态园）企业在校设立奖助学金资助	东莞市财政局松山湖分局	补助		是	否		105,000.00	与收益相关
内外经贸发展与口岸建设专项资金(促进投保进出口信用保险事项)	东莞市商务局	补助		是	否		83,1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充电基础补助款	东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补助		是	否		695,000.00	与收益相关
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奖励	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	奖励		是	否	253,842.05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东莞市财政局松山湖分局	奖励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科技局军工资助认定奖励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奖励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财政局松山湖分局企业经营贡献奖励	东莞市财政局松山湖分局	奖励		是	否	33,876.00		与收益相关
肥城市机关事业管理局奖励	肥城市机关事业管理局	奖励		是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光伏增值税退税	东莞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补助		是	否		342,350.06	与收益相关
小 计						517,718.05	19,304,679.04	

其他说明：

[注1]：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政府补助说明。

[注2]：2015年公司收购疏勒县盛腾光伏电力有限公司时，合作协议约定，EPC方需保证未来25年内每年发电量不低于

合作协议约定的发电量。2018年计提因疏勒县盛腾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在此期间未达到双方约定的发电量的补偿款项6,674,954.62元；

2017年公司收购茌平县鑫佳源光伏农业有限公司时，根据合作协议约定，EPC方需保证20年的运营期间，电站每年的发电收入不低于合作协议约定的发电收入。2018年计提茌平县鑫佳源光伏农业有限公司在此期间未达到双方约定的发电收入的补偿款项5,422,082.49元；

2017年公司收购嘉峪关荣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嘉峪关润邦新能源有限公司时，根据合作协议约定，EPC方的实际控制人需保证2017年12月1日至2024年11月30日期间，各结算期间的发电收入不低于合作协议约定的发电收入。2018年计提因嘉峪关荣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嘉峪关润邦新能源有限公司在此期间未达到双方约定的发电量的补偿款项55,830,136.62元；

2018年公司收购菏泽神州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时，根据合作协议约定，EPC方需保证20年的运营期间内，电站每年的上网电量不低于合作协议约定的上网电量。2018年计提菏泽神州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在此期间未达到双方约定的发电收入的补偿款项2,578,321.20元。

6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603,655.54		603,655.54
罚款及违约金	138,626.07	34,750.68	138,626.07
其他		125.26	
合计	742,281.61	34,875.94	742,281.61

65、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9,893,653.12	79,978,266.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9,611,112.91	-1,830,865.03
合计	50,282,540.21	78,147,401.48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30,078,201.1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4,511,730.2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3,812,338.9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14,505.5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779,906.0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097,061.4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04,032.1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37,482.23
加计扣除的影响	-22,839,719.5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的影响	7,686,768.51
所得税费用	50,282,540.21

6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6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5,810,758.03	21,396,868.44
政府补助	39,793,097.07	18,019,760.41
罚款收入及其他	158,307.14	21,869,335.90
往来款	13,996,924.49	70,641,402.49
保证金及押金	85,987,298.08	912,661.00
合计	155,746,384.81	132,840,028.2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及押金	68,975,378.08	38,055,967.94
期间费用	212,948,414.61	233,378,068.36
往来款	81,463,739.35	14,512,243.51
罚款及其他	742,281.61	
合计	364,129,813.65	285,946,279.81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1,977,199,824.08	3,878,046,494.08
其他	21,600,000.00	21,245,342.13
票据贴现净额	448,127,069.18	
融资租赁款	616,691,920.00	90,480,000.00
往来款	1,442,253,000.00	3,152,000,000.00
合计	4,505,871,813.26	7,141,771,836.21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等	1,998,326,028.11	3,489,201,432.13
其他	104,846,851.68	28,658,434.21
融资租赁费	281,841,322.56	114,036,002.52
往来款	2,508,901,062.61	2,529,257,200.00
回购股份支付的现金	17,560,585.60	
购买少数股权	500,000.00	2,450,000.00
合计	4,911,975,850.56	6,163,603,068.86

6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79,795,660.98	713,754,930.52
加：资产减值准备	96,237,856.40	66,996,038.7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9,005,502.01	116,265,238.87
无形资产摊销	4,798,716.13	3,221,487.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660,279.66	4,977,406.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807.60	-335,383.9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0,153,935.71	106,335,196.0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517,335.60	-10,192,982.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53,358.11	-1,987,337.4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53,616.69	156,472.4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9,262,301.79	-289,580,215.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21,762,601.40	-3,548,820,656.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843,254.56	3,222,303,195.49
其他	-24,090,646.46	-20,725,986.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824,756.58	362,367,402.8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8,365,944.68	464,506,228.5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64,506,228.53	1,116,519,634.9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140,283.85	-652,013,406.3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1,140,110.23
其中：	--
菏泽神州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28,040,110.23
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	
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池州市中科阳光电力有限公司	
东明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济宁炫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嘉峪关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民勤县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	3,100,000.00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795,904.94
其中：	--
菏泽神州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581,549.18
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	858,520.83
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365,865.81
池州市中科阳光电力有限公司	1,032,258.24
东明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5,779.23
济宁炫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7.00
嘉峪关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683,564.74
民勤县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4,362,065.32
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	119,566.62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786,637.97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9,116,810.00
其中：	--
临泽县天恒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9,116,81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51,461,015.29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2,378,040.00
其中：	--
衡水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0
广东易升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278,040.00
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	
微山爱康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微山县汇能光伏电站有限公司	5,000,000.00
易匠智能系统技术(广东)有限公司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573,092.77
其中：	--
衡水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03.19
广东易升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619,181.42
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	555,830.56
微山爱康新能源有限公司	77,460.53
微山县汇能光伏电站有限公司	5,958.50
易匠智能系统技术(广东)有限公司	4,313,858.57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5,804,947.23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98,365,944.68	464,506,228.53
其中：库存现金	89,496.89	101,893.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8,276,447.79	464,404,335.0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8,365,944.68	464,506,228.53

其他说明：

注：期末货币资金余额1,191,027,091.14元与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的差异为使用受到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余额792,661,146.46元；

期初货币资金余额1,226,355,623.35元与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的差异为使用受到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余额761,849,394.82元；

(5)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401,705,992.29	400,528,775.88
其中：支付货款	390,876,260.48	345,319,001.43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679,731.81	18,096,170.45
支付往来款	10,150,000.00	37,113,604.00

6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92,661,146.46	保证金
固定资产	1,033,127,742.74	融资租赁受限
无形资产	40,175,372.52	银行贷款抵押
应收账款	301,825,520.47	融资租赁受限
应收账款	131,049,158.30	银行贷款质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105,000.00	银行贷款质押
固定资产	162,833,040.59	银行贷款抵押
长期股权投资	533,751,405.11	银行贷款股权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	483,000,000.00	银行贷款股权质押
合计	3,778,528,386.19	--

其他说明：

7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5,514,404.73
其中：美元	2,072,510.24	6.8632	14,224,052.28
欧元	50,334.07	7.8473	394,986.55
港币	1,021,805.10	0.8762	895,305.63
英镑	6.94	8.6762	60.21
日元	1.00	0.0619	0.06
应收账款	--	--	95,158,581.96
其中：美元	13,788,295.43	6.8632	94,631,829.20
欧元	67,125.35	7.8473	526,752.76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9月2号在香港注册全资子公司中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港币，实收资本100万元港币。2016年变更公司名称为香港智慧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为8000万港币。为保持与注册资本币别一致，记账本位币选择为港币。至报告期期末，该公司还未实际经营。

72、套期

7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新型绕线转子无刷双馈电机及其控制系统关键核心技术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5,555,555.64	其他收益	5,555,555.64
2016 年度省科技发展专项资金（轻量化电动客车创新基地建设及 8m 轻量化纯电动客车协同攻关与产业化）	327,272.73	其他收益	327,272.73
东莞市第三批创新科研团队项目经费（智能配电网创新团队-智能配电网核心装备研发及产业化）	1,071,428.49	其他收益	1,071,428.49
东莞市第七批创新领军人才第一期资助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软件退税	14,491,973.43	其他收益	14,491,973.43
《松山湖高新区营造创新氛围提升自主创新能力的实施办法（试行）》资助项目资金	5,202,000.00	其他收益	5,202,000.00
2017 年度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项目资金	3,874,527.00	其他收益	3,874,527.00

东莞市经信局企业服务包奖励	2,528,700.00	其他收益	2,528,700.00
松山湖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项目配套资金	2,149,600.00	其他收益	2,149,600.00
2018 年东莞市经信局两化融合贯标第一批项目	1,700,200.00	其他收益	1,700,200.00
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项目资金	1,125,473.00	其他收益	1,125,473.00
光伏增值税退税	1,080,631.09	其他收益	1,080,631.09
东莞市经信局企业融资租赁贴息专项资金	932,000.00	其他收益	932,000.00
中央财政 2017 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835,298.00	其他收益	835,298.00
企业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专项资金	736,047.50	其他收益	736,047.50
专利资助	707,000.00	其他收益	707,000.00
2017 年度企业创新突出贡献奖	60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0
东莞市促进企业开拓境内外市场专项资金	506,872.00	其他收益	506,872.00
大型骨干企业上台阶项目专项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强化知识产权培育项目补助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2017 年第 4 季度科技贷款贴息	377,377.00	其他收益	377,377.00
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奖励	253,842.05	营业外收入	253,842.05
"倍增计划"促进企业开拓境内外市场专项资金	221,080.00	其他收益	221,080.00
东莞市研究生联合培养（实践）工作站的认定资助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就业失业补贴	174,671.20	其他收益	174,671.20
2016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2017 年度广东省科学技术奖获奖单位再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东莞市科技局军工资助认定奖励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2017 年度广东省科学技术奖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配套			
企业科技保险保费补贴	86,402.40	其他收益	86,402.40
2018 年节能低碳专项资金（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78,926.40	其他收益	78,926.40
东莞市财政局松山湖分局企业经营贡献奖励	33,876.00	营业外收入	33,876.00
高功率密度电源高效液体冷却技术研发与示范经费补贴	31,500.00	其他收益	31,500.00
肥城市机关事业管理局奖励	3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
企业食堂食品安全提升行动资金补助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倍增企业兼并重组资助项目	5,100.00	其他收益	5,100.00
小计	46,747,353.93		46,747,353.93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4、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菏泽神州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2018 年 04 月 13 日	35,000,000.00	100.00%	收购	2018 年 04 月 13 日	已支付股权款，并取得控制	15,118,566.86	5,241,560.47
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注 1】	2018 年 04 月 28 日		100.00%	收购	2018 年 04 月 28 日	已支付股权款，并取得控制	6,620,879.77	1,398,911.27
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注 2】	2018 年 05 月 14 日		100.00%	收购	2018 年 05 月 14 日	已支付股权款，并取得控制	13,828,537.37	2,089,281.45

蒙城中森农业有限公司【注 2】	2018 年 05 月 14 日		100.00%	收购	2018 年 05 月 14 日	随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一起转入		
池州市中科阳光电力有限公司【注 3】	2018 年 06 月 01 日		100.00%	收购	2018 年 06 月 01 日	已支付股权款,并取得控制	7,186,473.72	6,159,030.41
东明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注 4】	2018 年 07 月 31 日		100.00%	收购	2018 年 07 月 31 日	已支付股权款,并取得控制	6,686,158.61	3,839,581.93
济宁炫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08 月 21 日	10,000,000.00	100.00%	收购	2018 年 08 月 21 日	已支付股权款,并取得控制	2,921,413.79	159,153.07
嘉峪关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10 月 17 日	105,000,000.00	100.00%	收购	2018 年 10 月 17 日	已支付股权款,并取得控制	6,138,413.54	-2,237,877.54
民勤县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10 月 19 日	224,000,000.00	100.00%	收购	2018 年 10 月 19 日	已支付股权款,并取得控制	7,805,329.71	1,292,957.83

其他说明:

【注1】: 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是本公司于2018年4月购入的子公司, 根据公司与中南华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 鉴于中南华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实际出资, 中南华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100.00%股权以0.00元价格转让给本公司。

【注2】: 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于2018年5月购入的子公司, 根据公司与北京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 鉴于北京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未实际出资, 北京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100.00%的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以0.00元价格转让给本公司。蒙城中森农业有限公司系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随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一起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注3】: 池州市中科阳光电力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于2018年6月购入的子公司, 根据公司与池州中科阳光电力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 鉴于池州中科阳光电力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未实际出资, 池州中科阳光电力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100.00%的池州市中科阳光电力有限公司股权以0.00元价格转让给本公司。

【注4】: 东明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于2018年7月购入的子公司, 根据公司分别与王于庆、山东长润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 鉴于王于庆、山东长润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未实际出资, 王于庆、山东长润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分别将其持有98.00%、2.00%的东明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以0.00元价格转让给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 元

合并成本	菏泽神州节能环保服务	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	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	蒙城中森农业有限公司	池州市中科阳光电力有	东明明阳新能源有限公	济宁炫踪新能源科技有	嘉峪关国能太阳能发电	民勤县国能太阳能发电
------	------------	------------	------------	------------	------------	------------	------------	------------	------------

	有限公司	限公司	技有限公司		限公司	司	限公司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现金	35,000,000.00						10,000,000.00	105,000,000.00	224,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35,000,000.00						10,000,000.00	105,000,000.00	224,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5,000,000.00		3,235,963.54		2,389,043.85		24,612,549.25	108,853,089.82	224,000,0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235,963.54		-2,389,043.85		-14,612,549.25	-3,853,089.82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菏泽神州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		蒙城中森农业有限公司		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池州市中科阳光电力有限公司		东明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济宁炫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嘉峪关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民勤县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67,621,201.31	164,388,414.52	157,946,756.15	148,396,264.93	323,000.00	323,000.00	154,250,473.11	154,250,473.11	94,481,881.17	94,481,881.17	160,323,046.62	143,034,016.62	124,948,853.32	124,948,853.32	385,976,655.37	385,976,655.37	498,462,617.67	433,676,399.27
货币资金	581,549.18	581,549.18	858,520.83	858,520.83	322,080.00	322,080.00	43,785.81	43,785.81	1,032,258.24	1,032,258.24	5,779.23	5,779.23	97.00	97.00	683,564.74	683,564.74	4,362,065.32	4,362,065.32
应收款项	10,104,866.67	10,104,866.67	1,136,033.05	1,136,033.05	920.00	920.00	20,356,127.91	20,356,127.91	3,837,386.45	3,837,386.45	8,270,304.09	8,270,304.09	19,666,205.37	19,666,205.37	53,030,850.34	53,030,850.34	85,921,445.55	85,921,445.55
固定资产	109,508,077.24	106,275,290.45	139,641,412.01	130,090,920.79			115,147,748.98	115,147,748.98	78,125,452.91	78,125,452.91	139,587,507.43	122,298,484.04	92,196,001.60	92,196,001.60	331,964,455.07	331,964,455.07	407,801,027.97	343,014,809.57

预付账款	19,313.95	19,313.95	166,149.07	166,149.07			26,029.08	26,029.08	222,280.03	222,280.03	24,583.80	24,583.80	19,808.06	19,808.06	111,487.95	111,487.95	29,115.54	29,115.54
其他流动资产	16,034,381.10	16,034,381.10	16,016,641.19	16,016,641.19			14,530,254.66	14,530,254.66	11,078,241.81	11,078,241.81	11,971,615.46	11,971,615.46	8,812,441.95	8,812,441.95				
其他	31,373,013.17	31,373,013.17	128,000.00	128,000.00			4,146,526.67	4,146,526.67	186,261.73	186,261.73	463,250.00	463,250.00	4,254,299.34	4,254,299.34	186,297.27	186,297.27	348,967.29	348,967.29
负债：	132,621,201.31	132,621,201.31	157,946,756.15	157,946,756.15	323,000.00	323,000.00	151,014,509.57	151,014,509.57	92,092,837.32	92,092,837.32	160,323,040.01	160,323,040.01	100,336,304.07	100,336,304.07	277,123,565.55	277,123,565.55	274,462,617.67	274,462,617.67
借款	105,906,575.00	105,906,575.00													259,000.00	259,000.00	259,000.00	259,000.00
应付款项	26,696,626.31	26,696,626.31	157,946,756.15	157,946,756.15	323,000.00	323,000.00	150,986,178.49	150,986,178.49	91,593,688.29	91,593,688.29	160,323,040.01	160,323,040.01	100,331,304.07	100,331,304.07	8,101,327.46	8,101,327.46	8,319,283.54	8,319,283.54
其他	18,000.00	18,000.00					28,331.08	28,331.08	499,149.03	499,149.03			5,000.00	5,000.00	10,022,238.09	10,022,238.09	7,143,334.13	7,143,334.13
净资产	35,000,000.00	31,767,213.21	-9,550,491.22				3,235,963.54	3,235,963.54	2,389,043.85	2,389,043.85		-17,289,023.39	24,612,549.25	24,612,549.25	108,853,089.82	108,853,089.82	224,000.00	159,213,781.60
取得的净资产	35,000,000.00	31,767,213.21	-9,550,491.22				3,235,963.54	3,235,963.54	2,389,043.85	2,389,043.85		-17,289,023.39	24,612,549.25	24,612,549.25	108,853,089.82	108,853,089.82	224,000.00	159,213,781.60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 是 ☒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	-----	------

3、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易匠智能系统技术(广东)有限公司		2.55%	稀释	2018 年 04 月 19 日		1,963.51	48.45%	1,492,693.21	1,492,693.21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响水易铭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18/4/12		100.00%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注1]	通过其他形式取得	2018/7/18	37,850,000.00	35.00%
贵州国云易电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注1]	通过其他形式取得	2018/7/18		35.00%

注1：本公司于2018年7月18日接受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其他股东王可岗、陕西中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和陕西西展科技信息有限公司委托，上述股东分别将其持有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25.00%、20.00%、20.00%的股权委托公司行使表决权，公司接受委托后，对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表决权比例为100.00%，故自2018年7月18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贵州国云易电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为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随同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一起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2. 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广东易升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转让	2018/1/16		
衡水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	2018/5/23	10,027,604.17	-1,107,104.37
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注1]	转让	2018/9/16	6,570,037.65	1,069,941.22
微山爱康新能源有限公司	转让	2018/5/16		
深圳高铁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转让	2018/1/16		
微山县汇能光伏电站有限公司	转让	2018/5/16		
涉县中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注销	2018/1/19		
钟祥易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2018/4/2		
南京易思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2018/5/25		
张家口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注销	2018/7/9		

[注1]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原名广东努谢尔机电有限公司）原为公司持股49.00%的联营企业，根据公司与广东努谢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5月8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以3,100,000.00元向广东努谢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51.00%股权，于2018年6月8日完成本次交易，公司持有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100.00%股权，故自2018年6月8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2018年9月16日，公司与广东兆兴机电工程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其持有的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90.00%股权以5,900,000.00元价格转让给广东兆兴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本次转让后，公司持股比例为10.00%，已丧失控制权，不再将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2018年11月22日，公司与东莞市锐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其持有的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10.00%股权以578,584.72元价格转让给东莞市锐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本次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股权。

3. 其他合并范围变动

如本附注长期应付款[注5][注6][注10]之说明，公司将曹县中晟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大荔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神木县润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给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用以认购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发行的信托计划中的劣后级份额，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上述信托投资项目产生实质性控制，应纳入合并范围。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易事特新能源（磐安）有限公司	56.47%	-3,214.71		41,446,785.29
山东易事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0.00%	1,549,837.75		32,708,473.71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65.00%	12,172,761.65		37,385,527.35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易事特新能源（磐安）有限公司	10,223,728.12	102,802,271.90	113,026,000.02	18,671,692.80		18,671,692.80						
山东易事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0,878,852.14	77,115,293.57	107,994,145.71	3,343,553.09		3,343,553.09	28,444,893.79	73,523,571.67	101,968,465.46	12,921,875.57		12,921,875.57

易事特 智能化 系统集成 有限公 司	152,374, 651.56	40,571,6 49.82	192,946, 301.38	119,887, 797.77	9,000,00 0.00	128,887, 797.77						
--------------------------------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 额	经营活动现 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 额	经营活动现 金流量
易事特新 能源（磐安）有 限公司		-5,692.78	-5,692.78	494,307.22				
山东易事特 光伏发电有 限公司	11,558,463.2 5	3,874,594.37	3,874,594.37	-329,325.52	5,026,867.85	3,146,589.89		1,022,000.60
易事特智能 化系统集成 有限公司	163,547,588. 55	18,727,325.6 2	18,727,325.6 2	84,005,776.6 8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子公司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比例
商洛中电国新能源开发有限 公司	2018/8/14	99.69%	100.00%
易事特新能源（磐安）有限公 司[注]	2018-11-29	100.00%	43.53%

[注] 2018年11月29日，易事特新能源（磐安）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6,864.00万元，磐安县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形式认缴并已实际出资，本次增资完成后，磐安县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易事特新能源（磐安）有限公司56.47%股权；鉴于易事特新能源（磐安）有限公司为公司与磐安县扶持贫困地区经济发展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磐安扶贫办）合作开发的光伏扶贫项目，易事特新能源（磐安）有限公司为PPP模式下的特定目的成立的结构化主体，磐安扶贫办享受固定回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相关规定，本公司对易事特新能源（磐安）有限公司产生实质性控制，应纳入合并范围。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商洛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易事特新能源（磐安）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500,000.00	68,640,000.00
--现金	500,000.00	68,640,00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500,000.00	68,64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9,704.88	68,640,000.00
差额	490,295.12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490,295.12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	制造业	30.00%		权益法核算
浙江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制造业	25.00%		权益法核算
山西晋路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	山西	制造业	20.00%		权益法核算
广东中能粤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制造业		35.00%	权益法核算
广东易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制造业		20.00%	权益法核算
安徽易事特顺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	制造业	30.00%		权益法核算
深圳市瑞尔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软件	20.00%		权益法核算
山东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制造业	35.00%		权益法核算
开化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9.11%		权益法核算
东莞南方半导体	广东	广东	科学研究和技术	25.71%		权益法核算

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业			
海南中电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0.00%	权益法核算
关岭中机能源有限公司	贵州	贵州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00%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开化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开化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18,434,290.14	48,049,382.79	291,302,004.90	
非流动资产	56,974,986.28	110,752,616.63	58,787,050.78	
资产合计	375,409,276.42	158,801,999.42	350,089,055.68	
流动负债	221,041,783.19	706,900.15	206,827,735.47	
非流动负债	3,742,995.90			
负债合计	224,784,779.09	706,900.15	206,827,735.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0,624,497.33	158,095,099.27	143,261,320.2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5,187,349.20	61,830,993.32	42,978,396.06	
--商誉	9,502,763.78		9,502,763.7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715,271.31	-201,632.58	
--其他	-1,877,028.95		-1,552,928.79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2,813,084.03	43,115,722.01	50,726,598.47	
营业收入	324,548,678.27	1,251,810.94	283,575,819.06	
净利润	7,363,177.12	-908,571.91	24,409,558.87	
综合收益总额	7,363,177.12	-908,571.91	24,409,558.87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4,664,899.71	48,672,458.9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3,201,197.08	-355,679.76
--综合收益总额	-3,201,197.08	-355,679.76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1) 吴保良、吴青及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向公司承诺，确保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经审计的2018年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实际数额增长不低于20%，且不低于2160万元。若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2018年净利润低于2160万元的，则公司有权要求吴保良、吴青连带以现金方式补偿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的差额部分，吴保良、吴青应连带于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一个月内支付至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账户。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9]34010002号），2018年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净利润7,363,177.12元。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31.55%(2017年12月31日：50.63%)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1)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 计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2,618,790.04				52,618,790.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08,890,687.81				508,890,687.81
长期应收款	501,206,466.08				501,206,466.08
小 计	1,062,715,943.93				1,062,715,943.93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 计
		1年以内	1-2年	2年 以上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6,377,608.25				56,377,608.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2,902,665.02				32,902,665.02
长期应收款	38,672,422.39				38,672,422.39
小 计	127,952,695.66				127,952,695.66

(2) 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

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2,087,450,000.00	2,343,458,247.14	1,544,463,081.30	465,509,265.84	333,485,9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178,998,681.38	3,178,998,681.38	3,178,998,681.38		
其他应付款	432,377,920.51	432,377,920.51	432,377,920.51		
长期应付款	794,101,973.78	794,101,973.78	230,021,357.59	333,832,616.19	230,248,000.00
小 计	6,492,928,575.67	6,748,936,822.81	5,385,861,040.78	799,341,882.03	563,733,900.00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1,285,098,490.00	1,337,327,583.98	1,075,572,719.40	261,754,864.5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626,742,870.09	3,626,742,870.09	3,626,742,870.09		
其他应付款	976,699,975.38	976,699,975.38	976,699,975.38		
长期应付款	231,689,782.75	231,689,782.75	231,689,782.75		
小 计	6,120,231,118.22	6,172,460,212.20	5,910,705,347.62	261,754,864.58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490,500,000.00 人民币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375,000,000.00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上升/下降50个基准点，将会导致本公司股东权益减少/增加人民币11,486,662.97 元(2017年12月31日：减少/增加人民币5,580,486.45元)，净利润减少/增加人民币11,486,662.97 元(2017年：减少/增加人民币5,580,486.45元)。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	--------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0,105,000.00			300,105,000.00
1.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105,000.00			300,105,000.00
（2）权益工具投资	300,105,000.00			300,105,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扬州	设备制造业、零售业、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咨询	1876 万元	56.19%	56.1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何思模。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张晔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配偶
何佳	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邓婷婷	何佳之配偶
何宇	公司实际控制人何思模之子

新余市慧盟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江西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的公司
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的公司
安徽易事特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的公司
合肥开关厂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的公司
旺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的公司
国富光启(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北京腾云驾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的公司
临朐县东镇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1,917,383.84			78,360,150.99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6,329,814.92			12,748,841.04
安徽易事特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安装服务	4,649,459.09			2,074,375.22
深圳市瑞尔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454,667.99			
东莞南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77,931.03			
安徽易事特顺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38,580.00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4,984,011.12			18,745,945.95
旺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384,176.42			
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146,149.08
国富光启(北京)科	采购设备				553,017.10

技发展有限公司					
何宇	提供劳务	4,222,294.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11,084,155.85	88,870,843.52
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41,406,252.86	70,694,825.88
山东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光伏逆变器、光伏系统集成	123,568.31	28,956,861.90
江西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光伏系统集成、光伏逆变器	68,162.39	22,871,670.96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光伏系统集成、光伏逆变器、新能源汽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2,528,968.99	15,382,462.72
安徽易事特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光伏逆变器、光伏系统集成	22,916,056.96	13,371,758.20
浙江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光伏逆变器		1,196,581.20
旺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光伏系统集成	91,467,389.06	
广东易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能源汽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71,153.84
山西晋路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逆变器	15,689.91	59,623.92
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1,206.41
安徽易事特顺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高端电源装备、光伏系统集成、光伏逆变器、新能源汽车及充电设施	704,615.40	330,897.43
东莞南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602.16	
开化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系统集成/光伏逆变器	178,235,494.78	
北京腾云驾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52,890,046.44	
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3,348,792.0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注]：公司报告期对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销售金额41,406,252.86元为公司将产品销售给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赛为），深圳赛为将其产品用于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属项目，视同关联销售。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	厂房、设备	2,343,849.12	5,615,878.92
广东易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260,466.18	290,035.9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京腾云驾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18 年 04 月 02 日	2021 年 04 月 01 日	否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55,000,000.00	2018 年 09 月 21 日	2019 年 09 月 21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何思模、张晔、何佳	50,000,000.00	2018 年 11 月 08 日	2019 年 11 月 06 日	否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何思模、张晔、何佳	50,000,000.00	2018 年 11 月 08 日	2019 年 11 月 06 日	否
何思模、张晔	300,000,000.00	2018 年 02 月 07 日	2019 年 02 月 06 日	否
张晔、何思模、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 年 01 月 26 日	2019 年 01 月 24 日	否
张晔、何思模、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 年 04 月 12 日	2019 年 01 月 24 日	否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何思模	10,000,000.00	2018 年 03 月 02 日	2019 年 03 月 01 日	否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何思模	17,000,000.00	2018 年 01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20 日	否
何思模、张晔、新余市慧盟投资有限公司、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 年 04 月 04 日	2019 年 04 月 03 日	否
何思模、张晔	100,000,000.00	2018 年 04 月 28 日	2019 年 04 月 27 日	否
何思模、何佳、邓婷婷、张晔	3,730,000.00	2018 年 08 月 02 日	2019 年 08 月 01 日	否
何思模、何佳、邓婷婷、张晔	11,000,000.00	2018 年 08 月 14 日	2019 年 08 月 13 日	否
何思模、何佳、邓婷婷、张晔	18,000,000.00	2018 年 08 月 22 日	2019 年 08 月 21 日	否
何思模、何佳、邓婷婷、张晔	26,600,000.00	2018 年 09 月 12 日	2019 年 09 月 11 日	否
何思模、何佳、邓婷婷、张晔	29,000,000.00	2018 年 09 月 14 日	2019 年 09 月 13 日	否
何思模、何佳、邓婷婷、张晔	3,400,000.00	2018 年 09 月 19 日	2019 年 09 月 18 日	否
何思模、何佳、邓婷婷、张晔	8,220,000.00	2018 年 10 月 17 日	2019 年 10 月 16 日	否
何思模、张晔、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18 年 12 月 19 日	2019 年 12 月 08 日	否
何思模、张晔、何佳、邓婷婷	300,000,000.00	2018 年 12 月 27 日	2019 年 12 月 26 日	否
何思模、何佳	99,000,000.00	2018 年 11 月 20 日	2019 年 11 月 20 日	否
何思模、何佳	99,000,000.00	2018 年 12 月 18 日	2019 年 12 月 18 日	否
何思模、张晔	253,614,640.29	2018 年 01 月 10 日	2019 年 01 月 09 日	否
何思模、张晔、扬州东	368,013,003.79	2018 年 12 月 19 日	2019 年 12 月 08 日	否

方集团有限公司、				
何思模、张晔	395,144,674.58	2018 年 02 月 11 日	2020 年 02 月 10 日	否
何佳、何思模、张晔、何宇	251,076,353.52	2018 年 09 月 25 日	2019 年 09 月 25 日	否
何思模、张晔担保	97,000,000.00	2018 年 02 月 07 日	2019 年 02 月 06 日	否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何思模、张晔、何佳	104,414,226.34	2018 年 11 月 08 日	2019 年 11 月 06 日	否
何思模、张晔	358,612,667.07	2018 年 04 月 28 日	2019 年 04 月 19 日	否
何思模、张晔、新余市慧盟投资有限公司、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143,311,268.86	2018 年 03 月 23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否
张晔、何思模、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142,641,654.52	2018 年 01 月 26 日	2019 年 01 月 24 日	否
何思模	210,000,000.00	2017 年 05 月 02 日	2020 年 05 月 02 日	否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7 年 12 月 26 日	2022 年 12 月 25 日	否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4,444,444.44	2016 年 03 月 16 日	2021 年 03 月 16 日	否
何思模、张晔	105,020,956.67	2018 年 08 月 31 日	2025 年 08 月 31 日	否
何思模、张晔	85,914,328.75	2018 年 08 月 31 日	2025 年 08 月 31 日	否
何思模、张晔	96,040,606.54	2018 年 05 月 23 日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否
何思模、张晔	77,083,481.59	2018 年 06 月 06 日	2023 年 06 月 06 日	否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何思模、何佳	37,661,816.37	2018 年 06 月 15 日	2021 年 06 月 15 日	否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何思模、何佳	5,197,035.23	2018 年 06 月 27 日	2023 年 06 月 27 日	否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何思模、何佳	15,726,196.05	2018 年 06 月 27 日	2023 年 06 月 27 日	否
何思模	93,164,413.00	2017 年 07 月 14 日	2026 年 07 月 14 日	否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何思模、何佳	86,022,942.79	2018 年 08 月 19 日	2023 年 08 月 19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注]	1,365,253,000.00			带息拆借[注]: 控股股东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借款根据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实际融资成本确定计算, 本年度共发生借款利息 15,212,641.83 元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1,000,000.00			无息拆借
江西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60,800.00			保证金
安徽易事特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80,000.00			保证金
拆出				
临朐县东镇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911,342.00			无息拆借
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	1,772,897.71			水电、伙食费
广东易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2,550.84			水电费、资金占用费等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716,036.02	3,741,999.28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腾云驾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76,650,614.78	3,333,366.67		
应收账款	旺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79,214,629.47	2,376,438.88		
应收账款	开化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42,899,957.46	1,286,998.72		
应收账款	山东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3,577,139.93	3,347,593.75	33,577,139.93	1,007,314.20
应收账款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39,946,446.54			
应收账款	安徽易事特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8,609,456.30	707,872.29	10,385,585.10	311,567.55
应收账款	江西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817,185.00	876,136.00	13,457,435.00	403,723.05
应收账款	广东易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49.68	194.97	83,250.00	2,497.50
应收账款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28,909,056.84	867,271.71
应收账款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2,563,248.88	76,897.47
应收账款	浙江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90,000.00	32,700.00
应收账款	山西晋路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90,025.00	2,700.75
应收账款	合肥开关厂有限公司	1,558,253.45	46,747.60		
小 计		301,275,632.61	11,975,348.88	90,155,740.75	2,704,672.23
其他应收款	临朐县东镇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1,991,342.00	135,340.26	1,080,000.00	32,400.00
小 计		1,991,342.00	135,340.26	1,080,000.00	32,4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安徽易事特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5,114,405.00	
应付账款	深圳市瑞尔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1,791,867.77	912,128.15

应付账款	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		14,601,693.64
应付账款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2,499,459.26
应付账款	东莞南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77,931.03	
应付账款	旺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92,055.56	
小 计		7,176,259.36	18,013,281.05
预收款项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757,121.40	
预收款项	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5,076,770.16	
预收款项	开化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9,654,059.52
预收款项	安徽易事特顺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458,487.15
小 计		155,833,891.56	10,112,546.67
其他应付款	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33,520,000.00	585,629,196.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国富光启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西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	
小 计		98,800,000.00	585,629,196.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372,2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9,123,04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431,18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价格为 5.92 元/股，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在授予日的 12 个月后、24 个月后和 36 个月后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分三次解锁,每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比例分别 为 40%、30%和 30%。

其他说明

[注1]：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详见附注股本之说明。

[注2]：2018年8月1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会议通过了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限制性股票的相关解锁事宜，2018年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9,123,040.00股。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B-S 模型）测算、授予日市场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行权条件完成情况等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9,420,541.05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4,645,048.88

其他说明

公司2017年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B-S模型）测算，2018年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采用授予日市场收盘价。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一)、或有事项

1、本公司之子公司易事特南京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易事特）与江苏江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江都农商行）签订“光伏贷”合作协议，约定江苏江都银行为南京易事特销售安装分布式光伏电站的客户提供信贷支持，南京易事特、南京易事特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依据南京易事特出具的安装合同及贷款担保确认书同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至2018年12月31日，提供担保金额为15,627,310.00元。另外南京易事特需要在江苏江都农商行开立保证金专用账户，存入不低于100万元的基础保证金，作为保证金质押担保，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南京易事特已存入250万元在江苏江都农商行作为保证金质押担保。

2、本公司与参股公司安徽易事特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易事特”）共同为购买、安装易事特分布式家庭光伏电站的合作对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担保期限为自合作对象与银行签署光伏贷款协议起至借款人履行完贷款协议之日止，并授权董事长何思模先生签署与本次担保相关的协议文件。同时安徽易事特股东唐育、张小军为公司的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提供担保金额为38,881,300.00元，担保期限自2017年7月29日起至2030年7月28日。

3、本公司与参股公司安徽易事特共同为购买、安装易事特分布式家庭光伏电站的合作对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并授权董事长何思模先生签署与本次担保相关的协议文件；同时安徽易事特股东唐育及其配偶、张小军及其配偶以及宿松县尚鼎建材有限公司、宿松六合石料有限公司共同为公司的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提供担保金额为20,201,300.00元，担保期限自2018年1月15日起至2019年1月14日。

4、本公司为购买、安装易事特分布式光伏电站，且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融资条件、主体资格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管理规定、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的合作对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提供担保金额为20,392,500.00元，担保期限自2018年3月15日起至2019年3月14日。

除上述说明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58,197,158.90
-----------	---------------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对子公司的投资

(1) 2019年2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金昌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32,500万元收购振发新能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金昌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完成后，金昌国能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金昌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已于2019年2月27日在金昌市金川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金昌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太阳能发供电项目投资、开发、建设、经营及工程配套服务。

2. 融资租赁业务

(1) 2019年1月1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沭阳清水河”）、疏勒县盛腾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疏勒盛腾”）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分别为不超过人民币13,750万元和12,000万元；同意公司为上述融资租赁业务为全资子公司沭阳清水河及疏勒盛腾分别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8,400万元、16,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2) 2019年2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开展融资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同意为以下全资子公司嘉峪关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嘉峪关润邦新能源有限公司、临泽县天恒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开展融资业务，预计融资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并为其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3.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

经2017年11月10日及2017年12月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经2017年12月29日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公司拟向王兆峰、杨勇智、赵学文、宁波朝昉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支付现金购买宁波江北宜则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

经2019年3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终止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公司终止上述现金购买资产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终止经营的收入、费用、利润总额、所得税费用(收益)和净利润	37,790,783.16	1,956,459.68	-92,666.27	-25,578.34	-67,087.93	12,071,271.78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本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或跨地区经营，故无报告分部。本公司按产品/地区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高端电源装备、数据中心	2,846,272,089.67	2,147,141,621.23
光伏逆变器	144,011,063.92	92,757,047.86
光伏系统集成	1,064,108,810.74	933,743,782.56
新能源能源收入	471,094,695.30	210,096,996.76
新能源汽车及充电设施、设备	111,432,108.02	72,835,567.64
小 计	4,636,918,767.65	3,456,575,016.05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2018年11月6日，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何思模与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收购协议》，协议约定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先将扬州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新余市慧盟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9.9%的股权协议转让给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此次股权转让过户完成后，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将采取部分要约方式再取得易事特5%股权，全部收购完成后，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权比例达到34.9%，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截至2019年4月23日，目前事项正在推进中。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1,622,343.50	56,041,504.25
应收账款	2,440,644,785.75	3,140,429,207.93
合计	2,452,267,129.25	3,196,470,712.18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622,343.50	16,041,504.25
商业承兑票据		40,000,000.00
合计	11,622,343.50	56,041,504.2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00,847,086.44	

合计	400,847,086.44
----	----------------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2)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717,534.33	1.72%	4,771,087.79	10.67%	39,946,446.54	4,542,377.00	0.14%	4,542,377.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55,911,349.36	98.28%	155,213,010.15	6.07%	2,400,698,339.21	3,284,179,486.32	99.86%	143,750,278.39	4.38%	3,140,429,207.93
合计	2,600,628,883.69	100.00%	159,984,097.94	6.15%	2,440,644,785.75	3,288,721,863.32	100.00%	148,292,655.39	4.51%	3,140,429,207.9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Netherlands East UPS Europe B.V.	4,771,087.79	4,771,087.79	100.00%	客户破产，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39,946,446.54			业主方提供全额保证金
合计	44,717,534.33	4,771,087.79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012,889,323.43	60,386,679.70	3.00%
1 至 2 年	344,600,910.74	34,460,091.07	10.00%
2 至 3 年	12,426,433.97	2,485,286.79	20.00%
3 年以上	57,880,952.59	57,880,952.59	100.00%
合计	2,427,797,620.73	155,213,010.15	6.3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28,113,728.63		
小 计	128,113,728.6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691,442.5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 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566,118,011.88	21.77	20,753,398.38
第二名	161,932,493.26	6.23	4,857,974.80
第三名	115,264,704.98	4.43	3,457,941.15
第四名	100,000,212.50	3.85	3,000,006.38
第五名	79,214,629.47	3.05	2,376,438.88

小 计	1,022,530,052.09	39.33	34,445,759.59
-----	------------------	-------	---------------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4,612,514.16	14,612,514.16
其他应收款	1,631,998,875.39	1,943,704,475.88
合计	1,646,611,389.55	1,958,316,990.04

(1)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2) 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沐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4,612,514.16	14,612,514.16
合计	14,612,514.16	14,612,514.16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42,738,308.78	100.00%	10,739,433.39	0.01%	1,631,998,875.39	1,950,391,425.02	100.00%	6,686,949.14	0.34%	1,943,704,475.88
合计	1,642,738,308.78	100.00%	10,739,433.39	0.01%	1,631,998,875.39	1,950,391,425.02	100.00%	6,686,949.14	0.34%	1,943,704,475.8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1,753,729.74	1,552,611.89	3.00%
1 至 2 年	11,596,106.74	1,159,610.67	10.00%
2 至 3 年	4,803,651.27	960,730.25	20.00%
3 年以上	7,066,480.58	7,066,480.58	100.00%
合计	75,219,968.33	10,739,433.39	14.2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帐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567,018,340.45		
小 计	1,567,018,340.4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052,484.2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借款及其他往来	1,021,648.79	1,064,349.05
保证金及押金	32,343,086.71	65,740,835.39
股权转让款	7,590,584.72	
拆借款	24,682,100.00	5,066,605.16
其他	9,582,548.11	13,925,547.4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567,518,340.45	1,864,594,088.00
合计	1,642,738,308.78	1,950,391,425.02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关联公司往来	253,558,520.35	0-2 年	15.44%	
第二名	关联公司往来	247,128,081.31	0-2 年	15.04%	
第三名	关联公司往来	145,591,066.13	1 年以内	8.86%	
第四名	关联公司往来	140,435,193.80	0-2 年	8.55%	
第五名	关联公司往来	131,611,966.55	1 年以内	8.01%	
合计	--	918,324,828.14	--	55.90%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844,794,090.04		2,844,794,090.04	2,183,306,269.39		2,183,306,269.3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24,590,440.29		124,590,440.29	98,886,055.29		98,886,055.29
合计	2,969,384,530.33		2,969,384,530.33	2,282,192,324.68		2,282,192,324.6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能易电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广东欧易美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广东爱迪贝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易事特电力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154,000,000.00			154,000,000.00		
易事特南京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易事特新能源拉萨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易事特新能源（昆山）有限公司	33,180,000.00	16,970,000.00		50,150,000.00		
香港智慧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788,627.28			788,627.28		
易事特新能源合肥有限公司	24,850,000.00			24,850,000.00		
沭阳易民汽车充电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商洛中电国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54,500,000.00	500,000.00		155,000,000.00		
中能易电新能源	90,000,000.00			90,000,000.00		

(深圳)有限公司						
北京易事特电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宁夏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405,732,000.00			405,732,000.00		
东台市中电易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肥城市君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72,000,000.00			172,000,000.00		
青河易事特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99,000.00			99,000.00		
赤峰朗易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8,330,027.00			78,330,027.00		
陕西速能易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168,400.00			2,168,400.00		
神木县润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75,000,000.00			175,000,000.00		
哈密市易事特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哈密柳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广州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康保易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连云港市易事特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疏勒县盛腾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101,290,000.00			101,290,000.00		
山东易事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6,000,000.00	11,729,408.36		67,729,408.36		
连云港市易事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广东易升新能源	2,000,000.00		2,000,000.00	0.00		

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东台市中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55,170,000.00			355,170,000.00		
衡水银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衡水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0.00		
河北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沭阳清水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77,751,405.11			77,751,405.11		
易事特新能源阜阳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无锡易事通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2,100,000.00			2,100,000.00		
连云港欣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淮安铭泰光伏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茌平县鑫佳源光伏农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嘉峪关荣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140,000,000.00		145,000,000.00		
嘉峪关润邦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5,000,000.00		7,000,000.00		
易事特新能源(磐安)有限公司		52,910,000.00		52,910,000.00		
菏泽神州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蒙城中森绿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沂源中能华辰新能源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池州市中科阳光电力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东明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济宁炫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20,118,412.29		20,118,412.29		
临泽县天恒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116,810.00	9,890,000.00		30,006,810.00		
嘉峪关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05,000,000.00		105,000,000.00		
民勤县国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24,000,000.00		224,000,000.00		
易事特易匠智能系统（广东）有限公司	1,530,000.00		1,530,000.00			
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		5,785,847.25	5,785,847.25			
合计	2,183,306,269.39	675,903,667.90	14,415,847.25	2,844,794,090.0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合肥康尔信电力系统有限公司	50,726,598.47			2,086,485.56						52,813,084.03	
小黄机电设备（广东）有限公司	3,245,099.09			-559,251.84					-2,685,847.25		
山西晋路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1,688,874.06			-956,915.11						731,958.95	
易事特智能化系统	3,804,471.25	15,750,000.00		563,941.04					-20,118,412.29		

集成有限公司											
山东易事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83,128.80			244,412.40						1,527,541.20	
安徽易事特顺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87,719.26			-64,874.03						22,845.23	
深圳市瑞尔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3,434,131.48			416,153.85						3,850,285.33	
开化易事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11,730,504.79	50,448,030.00		-19,062,812.78						43,115,722.01	
上海披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1,285,826.12			3,930.96						21,289,757.08	
东莞南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599,701.97			-425,713.30						1,173,988.67	
易匠智能技术(广东)有限公司				-1,464,742.21					1,530,000.00	65,257.79	
小计	98,886,055.29	66,198,030.00		-19,219,385.46					-21,274,259.54	124,590,440.29	
合计	98,886,055.29	66,198,030.00		-19,219,385.46					-21,274,259.54	124,590,440.29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605,440,699.90	3,647,092,078.99	6,965,762,856.52	5,757,841,712.87

其他业务	7,926,513.21	5,374,911.46	7,037,764.99	5,814,618.62
合计	4,613,367,213.11	3,652,466,990.45	6,972,800,621.51	5,763,656,331.49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219,385.46	8,024,238.8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9,222.53	10,503,315.3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50,000.00	
理财产品	150,762.19	2,638,143.67
合计	-18,647,845.80	21,165,697.87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244,159.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174,749.4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386,454.4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50,762.1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9,061,709.73	
减：所得税影响额	9,350,183.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39,330.87	
合计	169,528,320.7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23%	0.24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56%	0.17	0.1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何佳先生签名的2018年度报告。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何佳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顺江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敬松先生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有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佳

2019年4月23日